



二零零八年年報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142



於亞洲創建長期價值

長遠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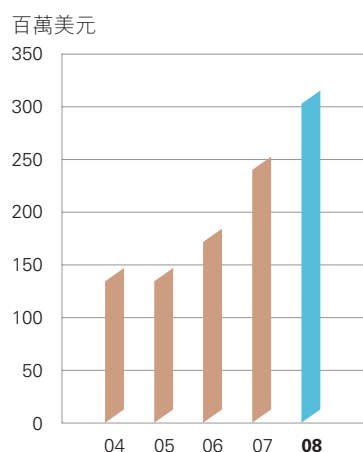
於亞洲創建長期價值

使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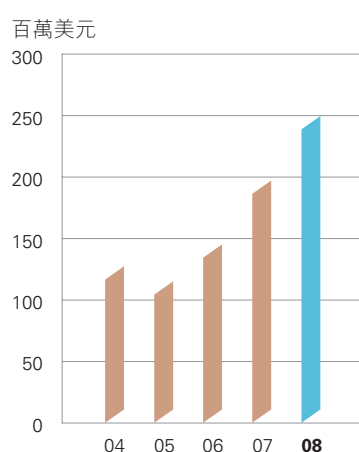
- 積極管理
- 提升潛能
- 豐盛生活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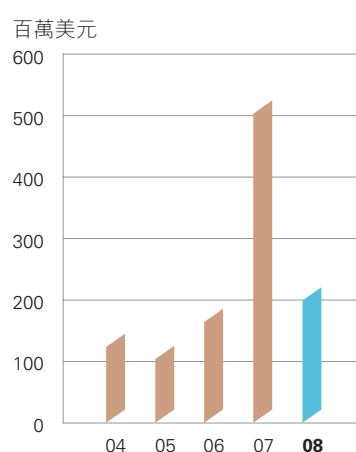
營運溢利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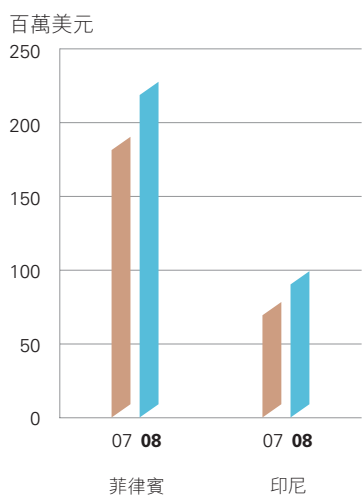
經常性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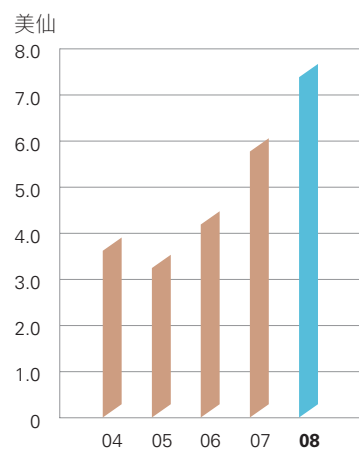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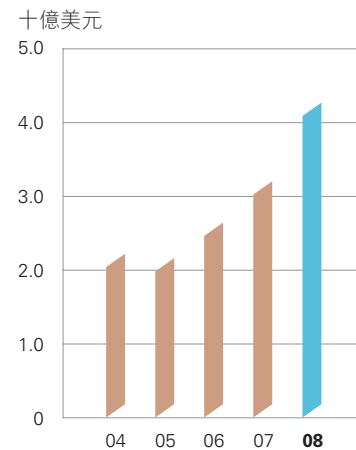
按國家分類之溢利貢獻



每股基本經常性盈利



營業額



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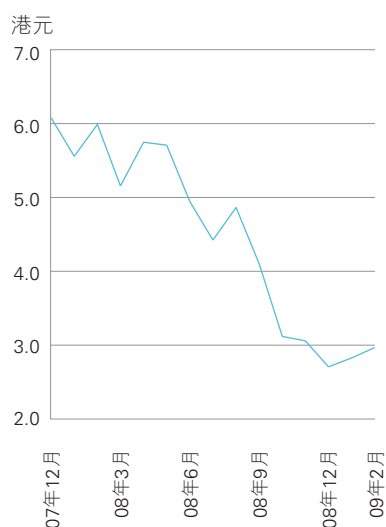
第一太平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及管理公司，業務位於亞洲。其業務以經營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為主。

第一太平於香港上市，其股份亦透過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進行買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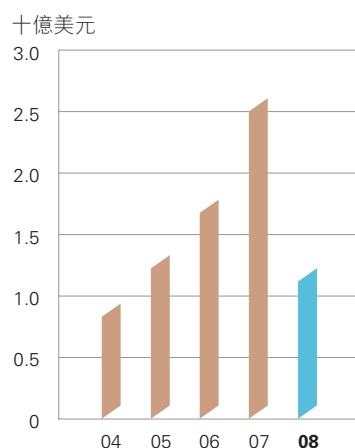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第一太平於PLDT、MPIC、Indofood及Philex的經濟權益分別為26.5%、97.3%、50.1%及21.1%。

第一太平的主要投資摘錄於第16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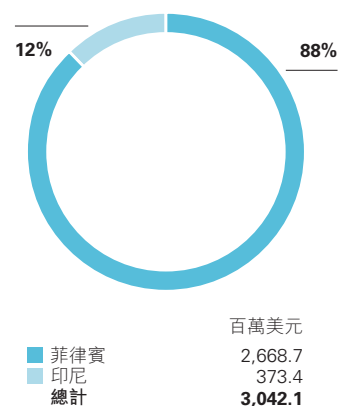
股價表現



市值



按國家分類之調整後
資產淨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目錄

封面內頁	長遠目標，使命及財務摘要	61	企業管治報告
1	公司簡介	61	管治架構
2	主席函件	66	薪酬政策
3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函件	66	與股東的聯繫
6	目標	67	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
10	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	76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16	業務回顧	77	法定報告、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
16	第一太平	156	詞彙
20	PLDT	158	投資者資料
28	MPIC	159	十年統計數據摘要
36	Indofood	160	主要投資摘要
48	Philex		
53	財務回顧		
53	流動能力及財務資源		
56	財務風險管理		
60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主席函件



親愛的股東

本人去年展望二零零八年前景，預期PLDT業績會更勝往年，而MPIC及Indofood均會受惠於其擴大的業務組合。

PLDT傳統業務於充滿挑戰的環境中仍有增長，而新增長動力——有線及無線平台的寬頻業務——均有強勁增長，再加上PLDT傳統業務及強勁的現金流，PLDT可連續第二年將全數核心盈利作股息派發。本人對PLDT能繼續維持其為菲律賓卓越企業的地位深信不移。

MPIC的業務轉向於去年完成，二零零八年因收購於菲律賓持有特許經營權的主要收費道路及增持Maynilad Water權益而加強業務組合，使業績有極佳進步。展望二零零九年，其業務組合可增添更多可互補的基建業務。此外，營運方面的專業知識配合強大的市場推廣工作將成就更佳財務表現，我們預期供水及收費道路業務應有增長。

Indofood的互補策略性業務連續第三年再創佳績。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原油及軟性商品價格高企，而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商品價格下跌的不利影響由其他部門(品牌消費品尤為突出)的強勁業績所抵銷。由於商品價格持續受壓，及業務部門繼續專注整合於過往年度完成的兩項重大收購——於二零零七年收購Lonsum種植園的

64.4%權益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收購主要乳製品業務Indolakto的68.6%權益——故展望二零零九年機遇與挑戰並存。

第一太平於未來數年仍會專注審慎物色適合的投資商機，預期將有更多投資機會出現。然而，本公司會繼續採用一貫的操施及標準評估其增值潛能。

本公司堅持審慎運用資金，迄今本公司大部分資源均用於提升投資業務組合以促進長期價值及增長。

林逢生

主席
謹啟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函件



親愛的股東

二零零八年金融風暴席捲全球。

儘管如此，本人對本集團業務的實力充滿信心。二零零八年年度財務及營運業績均達標或勝預期，足以為證。二零零八年的經常性溢利達二億三千九百二十萬美元，為第一太平經營二十七年以來的歷史高位。

以下為本集團業務表現回顧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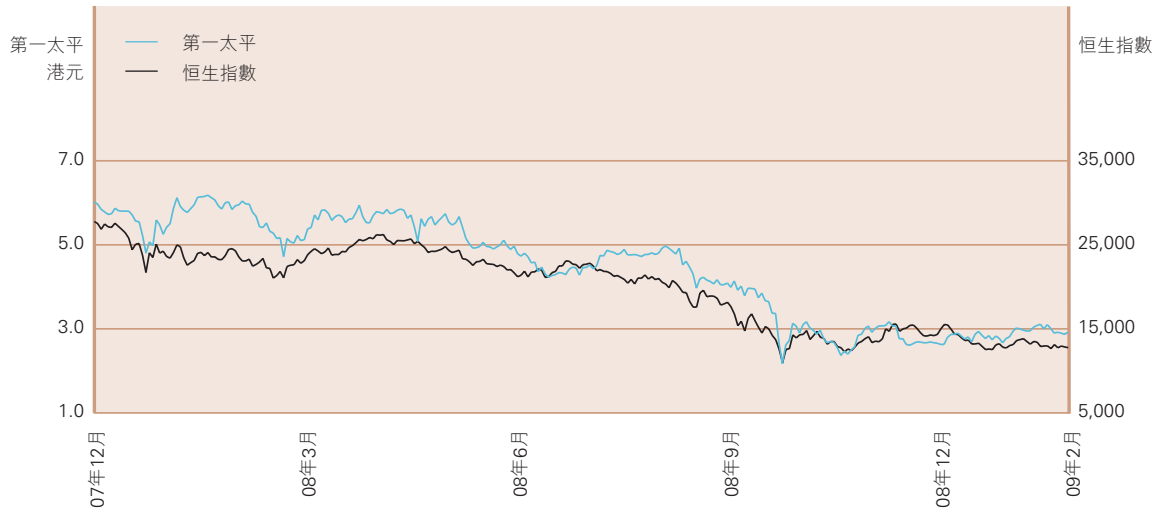
- PLDT連續第六年刷新核心收入紀錄，達三百八十一億披索
- MPIC擴大業務組合，自二零零六年重組以來所收購各項業務之業績於二零零八年均有顯著增長
- Indofood二零零八年首九個月溢利表現強勁，但由於第四季全球經濟危機導致消費需求下降，以至印尼盾貶值及棕櫚原油價格暴跌，影響其本年度整體表現
- 本集團的採礦投資業務Philex，二零零八年年度仍錄得可觀溢利，縱使第四季銅價下跌令業務遇困，幸金價持續高企而得以舒緩。

我們按去年致閣下的函件中列出的投資準則，於二零零八年年內評估多項投資機會。由於資產定價將更符合實際水平，故預計二零零九年於亞洲的投資環境將較樂觀。我們發現二零零九年首季已有較多投資機會。例如，MPIC與PLDT現正向菲律賓主要特許電力分銷商Meralco進行重大投資。Meralco吸引之處是因其符合本集團在建立整體投資業務組合中基建部份的策略。

二零零八年年內，本集團收購菲律賓主要採礦公司Philex 21%權益，為建立重大採礦業務跨出第一步。是次收購乃考慮到菲律賓採礦業的投資機會以及特定採礦業務的前景，尤其是Philex現正於棉蘭老島開發的Boyongan金銅礦項目。

年內，PLDT核心溢利淨額連續第六年錄得歷史新高，PLDT亦致力保持強勁的現金流，令其可因應市場需求及未來發展而提高資本開支水平，以及連續第二年宣佈派發相當於所有核心盈利的股息。流動電話客戶人數仍有增長，但由於PLDT向市場較低收入群擴大推廣服務，令每用戶平均消費下降。二零零八年後期，經濟困境開始浮現，令PLDT部份客戶改用ARPU較低的優惠組合服

第一太平股價與恒生指數比較



務。PLDT繼續進一步將其業務及網絡由話音轉至數據、由現有網絡轉至以互聯網入門的網絡及由純話音提升至多媒體服務。由於有線及無線平台的寬頻及數據服務持續顯著增長，上述發展將於二零零九年加速。

PLDT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初宣佈有意收購Meralco 20%權益，PLDT於其正式聲明中已全面闡述因基於肯定及防備理由而作出此策略性行動。本人有信心長遠而言，此兩項公用業務將均可在取得最佳的協同效益下受惠，並提升相關股東價值。

本人於二零零七年報告MPIC轉虧為盈，對MPIC之營運已回復穩健感欣慰，其中：

- 增購Maynilad Water之權益，使MPIC的股權增至57%
- 收購當地主要收費道路資產北呂宋高速公路(NLEX)67%權益
- 收購兩間主要醫院Makati Medical Centre及Davao Doctors Hospital各約三分之一權益

以上資產為MPIC帶來重大增長及盈利潛力。Maynilad Water方面，自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相繼進行重大改革，我們增加資本開支及改善營運管理的措施開始奏效，收費用水量較去年增加10%，而無收入用水則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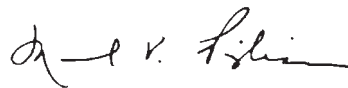
菲律賓需要有效且完善的收費道路系統。透過投資NLEX，我們已就擴大收費道路投資及邁向實現此項全國重點基建之目標作好準備。本集團現已開始擴展NLEX、就收購南呂宋高速公路(Skyway)之權益進行商討，及與菲律賓政府訂立諒解備忘錄以興建連接該兩條南北主要收費道路(NLEX及SLEX)的接駁公路。

Indofood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完成收購Indolakto 69%權益。Indolakto為印尼第二大乳製品生產商，具有強大品牌實力，產品亦配合Indofood的品牌消費品組合。儘管所有業務部門均受成本壓力，Indofood於二零零八年年度的營運表現仍有所提高，連續第三年錄得更佳營運表現。由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商品價格下跌，加上前景看淡，IndoAgri業務收入將面對挑戰。因此，Indofood將需集中為其龐大的種植園資產減低生產成本及維持物流效益。

由於各項投資的營運及財務表現向好，第一太平集團整體於二零零八年作出的總投資略超過十億美元。年內，我們可進一步增加約三億四千萬美元資本於MPIC，以擴展其基建業務組合(收費道路、供水及醫院)、投放一億三千三百萬美元投資於採礦業Philex、投資三億五千萬美元於Indolakto、以四千一百萬美元收購於印尼的甘蔗種植園與蔗糖研磨業務，並購回本集團業務的股份合共一億三千七百萬美元。

展望二零零九年，我們對第一太平的前景審慎樂觀。全球金融危機無疑會打擊消費，但根據過往經驗，本人仍有信心本集團的業務將持續向好。只要我們繼續妥善管理本集團的投資，定必可在新的一年再次獲得回報。

最後，本人謹此對股東們一直以來的鼎力支持與耐心及各業務的管理層於二零零八年的卓越貢獻致以最衷心的謝意。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謹啓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八年目標回顧

目標

繼續提高營運公司盈利能力

成績：達成

所有營運公司的營運業績均持續增長。PLDT、MPIC及Indofood對第一太平集團的溢利貢獻分別增加19%、311%及34%。

目標

投資於亞洲新興市場的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業務，以配合及擴充公司業務組合

成績：達成

第一太平集團於二零零八年投資十億二千七百萬美元於其核心業務範疇以擴充資產組合。

天然資源

- 第一太平收購菲律賓Philex Mining 21%權益（一億三千三百萬美元）
- Indofood認購甘蔗種植園公司60%股權（四千一百萬美元）
- Indofood同意增持種植園權益（二千七百萬美元）

消費性食品

- Indofood收購Indolakto（一家乳製品生產商）69%實際權益（三億五千萬美元）

基建

- MPIC增購Maynilad Water權益至57%並取得控股權地位（二億一千三百萬美元）
- MPIC收購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 67%擁有權權益（二億五千二百萬美元）

健康護理

- MPIC收購Davao Doctors Hospital 34%權益（一千一百萬美元）

目標

按本公司整體投資計劃及財務狀況作好資本管理，以提高股東回報

成績：達成

第一太平集團向有龐大增長潛力的業務投資超過十億美元以建立長期價值。第一太平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77美仙（6.00港仙）（二零零七年：0.64美仙或5.00港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38美仙（3.00港仙），全年一般股息每股合共1.15美仙（9.00港仙）（二零零七年：0.90美仙或7.00港仙，未計特別股息每股0.38美仙（3.00港仙））。按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收市價2.66港元計算，股息收益率增至約3.4%（二零零七年：1.7%）。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第一太平以總代價約一千三百萬美元購回合共二千一百八十萬股股份。

二零零九年目標

- 提高營運公司的盈利能力，特別是繼續提升MPIC及PLDT的盈利能力
- 維持Indofood的盈利能力至預計水平（鑒於棕櫚原油價格下跌將影響農業業務的盈利能力）
- 繼續評估於亞洲新興市場與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業務相互配合之投資機會
- 按本集團財務資源及整體投資計劃作好資本管理，以提高股東回報



二零零八年目標回顧

目標

維持整體服務收入增長及盈利能力

成績：達成

綜合服務收入增長5%至一千四百二十九億披索(三十一億九千八百三十萬美元)。數據與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務收入增加12%，佔服務收入總額53%。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增加6%至八百七十六億披索(十九億六千零六十萬美元)，而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穩佔服務收入的61%。

目標

透過內部增長及進行收購，加快無線、寬頻與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務的發展

成績：達成

GSM合計用戶基礎增加17%至三千五百二十萬名，寬頻用戶數目增加72%至995,916名。資本開支增加2%至二百五十二億披索(五億六千四百萬美元)，主要用於增加流動電話及寬頻網絡容量及持續將固線提升至新世代網絡。無線、寬頻及互聯網與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務的服務收入分別增加8%、45%及4%。

目標

提升產品創新、專業技術及網絡的協同優勢

成績：達成

向個人、中小型企業及公司客戶提供各式各樣價格相宜及增值組合服務。由於因應市場環境推出多項短訊套餐優惠，令短訊收入增加10%至四百五十二億披索(十億一千一百六十萬美元)，GSM用戶基礎亦因而增加17%至三千五百二十萬名。

目標

提高服務質素，透過多種類服務及解決方案，大幅改善客戶服務體驗

成績：達成

資本開支二百五十二億披索(五億六千四百萬美元)，相當於服務收入的18%，用於擴展及提升網絡，其中66%用於無線業務，31%用於固線業務，而3%則用於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務。不斷改善服務質素有助服務收入及用戶基礎穩步增長。

目標

持續進行資本管理，維持向普通股股東派發相當於二零零八年核心盈利70%的股息，並繼續採用「回顧」策略，於股價未能反映管理層所認為的股份價值時進行股份回購計劃

成績：達成

儘管受到通脹及全球經濟放緩影響，PLDT的業務仍持續強勁，且自由流動現金狀況穩健。PLDT宣佈派發末期定期股息每股七十披索(1.57美元)(相當於早前承諾佔核心盈利的70%)及特別股息每股六十披索(1.34美元)。加上中期股息每股七十披索(1.57美元)，二零零八年股息總額為每股二百披索(4.48美元)，相當於核心盈利的全數。PLDT自由流動現金狀況穩健，容許其同時進行資本管理計劃及業務擴展計劃。董事會已通過一項股份回購計劃，可購回最多五百萬股PLDT股份。PLDT於二零零八年已按每股平均價二千五百二十一披索(56.4美元)購回1,970,000股股份，列為庫存股份。PLDT將適時繼續自市場購回股份。

二零零九年目標

- 維持無線及寬頻業務的增長勢頭
- 管理將現有網絡提升至新世代網絡的進展
- 改善ePLDT的營運業績
- 落實Piltel建議收購Manila Electric Company 20%權益的計劃



二零零八年目標回顧

目標

落實基建、健康護理及酒店發展業務的新投資機會

成績：達成

MPIC合共投資二百二十三億披索(四億七千五百九十萬美元)以大幅擴展基建及健康護理業務組合。

基建

- 以一百二十三億披索(二億五千一百七十萬美元)收購持有North Luzon Expressway (NLEX)特許經營權的Manila North Tollways Corporation (MNTC)的67.1%權益
- 以九十五億披索(二億一千二百八十萬美元)增購Maynilad權益至56.8%並取得控股權地位

健康護理

- 投資約五億披索(一千一百四十萬美元)於Davao Doctors Hospital，已全數轉換Medical Doctors, Inc. (MDI)七億五千萬披索(一千六百七十萬美元)的後償票據，並於二零零九年二月成功獲得Cardinal Santos Medical Center為期二十年的營運合約

由於燃油價格高企以及金融危機對旅遊業及建築成本有不利影響，故MPIC已終止發展酒店業務的興趣。

目標

擴展中高檔市區住宅及豪華住宅渡假村項目的組合

成績：尚未達成

MPIC透過策略性業務回顧並決定專注發展基建，現正進行出售此項業務。MPIC於二零零八年年底決定出售其於休閒房地產發展商Landco的部份權益。

目標

為擴展業務落實融資

成績：達成

於二零零八年，MPIC發行五十七億股新股，並將所得資金用作增購Maynilad及Davao Doctors Hospital權益。MPIC亦將其法定股本由四十六億披索增至二百一十五億五千萬披索。此外，MPIC獲取六十七億五千萬披索(一億四千二百萬美元)銀行貸款，作為收購MNTC部份資金。

目標

繼續提升Maynilad、Landco及MDI的盈利能力

成績：大致達成

Maynilad的溢利淨額增加85%至十九億九千四百萬披索(四千四百六十萬美元)，是由於總收費用水量於年底時增加10%至315,000,000立方米、總收費客戶數目增加8%至762,315名，以及無收入用水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的67%減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的60%。

由於平均佔用率上升，加上推行成本管理計劃奏效，令MDI之收入淨額增加19%至三十二億三千四百萬披索(七千二百四十萬美元)。

Landco的業績因第二休閒家園之市場需求下降而受損。

二零零九年目標

- 落實建議收購Manila Electric Company的10.17%權益，並著力改善Meralco的財務表現
- 透過資本投資及市場推廣活動，進一步提升Maynilad及NLEX的盈利能力
- 主要透過參與NLEX的擴展機會而擴大收費道路業務組合，並適時再進行策略性收購
- 透過內部增長及收購，擴展健康護理業務組合
- 自第三方投資者籌措新資金
- 增加公眾持股量至不少於已發行股本的20%



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



二零零八年目標回顧

目標

提升品牌實力及維持市場地位

成績：部份達成

儘管通脹高企且購買力疲弱，部份主要業務集團仍能維持市場地位。綜合銷售淨額增加39.3%至三十八萬八千億印尼盾（三十九億九千二百五十萬美元）。

目標

主要業務集團繼續推行特定提升生產及成本效益計劃

成績：大致達成

儘管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原料及燃料相關成本高企，使毛利率由23.8%微跌至23.1%，但營運溢利仍上升50.9%至四萬三千四百一十五億印尼盾（四億四千七百六十萬美元）。

目標

整合IndoAgri與Lonsum的營運

成績：部份達成

IndoAgri與Lonsum之營運整合包括合併採購燃料及優質肥料、分享研發、培植及管理種植園最佳方法的專業知識。整合仍在進行中。

目標

將短期債項再融資為較長期信貸

成績：部份達成

一億八千萬美元及二萬四千億印尼盾（二億一千九百二十萬美元）的過渡貸款約65%已再融資為多項五年期的貸款。

二零零九年目標

- 進一步改善營運效率及成本效益
- 透過產品創新、重點廣告及宣傳活動以及提高分銷滲透率，以保持市場領導地位
- 設立主要客戶服務團隊，管理集團所有產品
- 繼續整合IndoAgri與Lonsum的營運
- 加強現金流量管理及訂立資本開支之優先次序以保存現金
- 將短期債項再融資為較長期信貸

二零零九年目標

- 維持約九百萬噸礦石產量
- 分配更多資源加快開發Boyongan銅金項目

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

董事會



林逢生

主席

現年六十歲，出生於印尼。林氏畢業於倫敦Ewell County Technical College。彼為三林集團總裁兼行政總監，以及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並於多家公司擔任專員及董事，其中包括澳洲Futuris Corporation Limited。

林氏於多家跨國公司出任顧問會成員。彼曾任GE International Advisory Board成員，現為以德國為基地之保險公司ALLIANZ Group顧問會成員。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加入亞洲企業領袖協會(Asia Business Council)。

林氏為林紹良之子。彼自一九八一年起為第一太平董事，並於二零零三年六月起出任主席一職。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現年六十二歲，出生於菲律賓。彭氏在菲律賓及香港的PHINMA集團、Bancom國際有限公司及美國運通銀行服務前，於馬尼拉安德雷爾大學(Ateneo de Manila University)取得文學士學位，並於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華頓學院(Wharton School)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彭氏於一九八一年創立第一太平，並一直擔任常務董事之職，於一九九九年二月被委任為執行主席，並於二零零三年六月重任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一職。

彭氏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起兼任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 (PLDT)總裁兼行政總監一職，並於二零零四年二月被委任為PLDT主席。彭氏亦為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Smart Communications, Inc.、Pilipino Telephone Corporation、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前稱First Philippine Infrastructure, Inc.)、Manila North Tollways Corporation、First Philippine Infrastructur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Tollways Management Corporation、Landco Pacific Corporation及Medical Doctors, Inc. (Makati Medical Center)之主席；以及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之總裁專員。彭氏亦為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的董事。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菲律賓總統府向彭氏頒授Komandante等級之Order of Lakandula勳銜，嘉許彭氏對該國作出之貢獻。彼亦獲菲律賓管理協會(Management Association of the Philippines)選為二零零五年最佳管理人(Management Man of the Year 2005)，並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二年獲菲律賓Holy Angel University、Xavier University及聖北達大學(San Beda College)頒發人文科學榮譽博士學位。彼曾為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華頓學院監督委員會會員，現任馬尼拉安德雷爾大學及聖北達大學信託委員會以及非牟利機構Philippine Business for Social Progress(PBSP)及Philippine Business for Education(PBED)主席。彭氏亦為菲律賓國家籃球協會(Samahang Basketbol Ng Pilipinas)總裁及菲律賓國家拳擊協會Amateur Boxing Association of the Philippines主席。



唐勵治
執行董事

現年六十九歲，出生於美國。唐氏取得紐約大學理學士學位及Fairfield University理學碩士學位。唐氏曾出任多個高級及行政管理職位，其中包括Crocker Bank之企業副總裁以及美國Olivetti Corporation及Fairchild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常務董事。

唐氏其後創辦國際管理及顧問公司EA Edwards Associates，該公司專於制定策略及改善生產力範疇，辦事處遍及歐美及中東。

唐氏於一九八七年加入第一太平為執行董事，負責策略規劃及企業重組，引領集團進軍電訊及科技業。彼現時負責掌管第一太平之企業策略，並帶領集團之策略規劃及企業發展活動。唐氏現為以印尼為基地之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專員；彼亦為位於菲律賓之Metro Pacific Corporation、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及Landco Pacific Corporation之董事以及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執行顧問。此外，彼亦出任Asia Society及馬尼拉大都會博物館(Metropolitan Museum of Manila)之信託人。



黎高臣
執行董事

現年五十三歲，出生於蘇格蘭。黎氏於一九八零年在英格蘭及威爾斯以及於一九八二年在香港取得律師資格。彼於一九八五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為齊伯禮律師行之高級合夥人，成立企業及商務部門。彼於企業融資及跨境交易，包括合併及收購、區域性電訊、債務及股本市場、企業重組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有企業私有化方面均擁有廣博經驗。

黎氏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期間曾擔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董事會高級顧問。彼為品質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太平洋航運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起出任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上市之India Capital Growth Fund Limited非執行董事。黎氏亦擔任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專員、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及Level 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e Ltd董事。

董事會(續)

NAPOLEON L. NAZARENO

非執行董事

現年五十九歲，出生於菲律賓。Nazareno先生於一九七零年在宿霧University of San Carlos取得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於一九七三年在Asian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AIM)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三年在法國楓丹白露的European Institute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修讀INSEAD行政課程。

一九七三年，Nazareno先生於Phimco Industries, Inc.擔任軟包裝部產品助理經理，於一九八一年彼加入跨國公司Akerlund & Rausing擔任署理產品經理。彼於一九八九年出任Akerlund & Rausing (Philippines)總裁兼行政總監，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九年間出任Metro Pacific Corporation總裁兼行政總監。

Nazareno先生於一九九八年擔任Smart Communications, Inc. (Smart)的流動電話附屬公司Pilipino Telephone Corporation的總裁兼行政總監，於二零零零年擔任Smart的總裁兼行政總監，其後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母公司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總裁至今。Nazareno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陳坤耀教授

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年六十四歲，出生於香港，曾就讀香港大學及牛津大學。陳教授現為亞洲衛星電訊及九龍倉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曾為Eaton Vance Management Funds之信託人。陳教授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香港嶺南大學校長；曾任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教授及董事、香港消費者委員會主席、香港行政局議員及立法局議員。陳教授現為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傑出院士。陳教授於一九九三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GRAHAM L. PICKLES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年五十二歲，出生於澳洲。彼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彼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澳洲董事學會資深會員。

Pickles先生於分銷及科技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在亞洲及大洋洲之資訊科技及電訊業管理多項分銷業務，在行內年資逾二十年。

Pickles先生現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專員，並於二零零五年獲委任為Asia Pacific Brands India Limited主席。彼曾任Tech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之行政總監，Tech Pacific於一九九七年被第一太平出售前為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Pickles先生亦曾為Hagemeyer N.V.(第一太平於一九九八年前擁有其控股權益)之執行委員會成員。Pickles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鄧永鏘爵士

KBE、Chevalier de L'Ordre des Arts et des Lettres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年五十四歲，出生於香港。鄧氏於本地接受教育，其後於劍橋、倫敦及北京繼續學業，曾於北京大學教授英語及哲學。鄧爵士為上海灘商店；北京、香港及新加坡中國會；倫敦China Tang以及太平洋雪茄創辦人。彼於一九八九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非執行董事

現年六十九歲，出生於菲律賓，於二零零一年十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期間曾任菲律賓共和國駐美大使。彼於紐約大學取得經濟學士學位，現為Gotuaco, del Rosario Insurance Brokers, Inc.、BusinessWorld Publishing Corporation、Makati Foundation for Education、Stratbase, Inc.主席，並為Philippine Tele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Corporation總裁。del Rosario大使為多間公司及非牟利機構的專員或董事，其中包括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Infrontier (Philippines), Inc.、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First Philippine Infrastructur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Manila North Tollways Corporation、Asia Traders Insurance Corporation、Landco Pacific Corporation、MediaQuest Holdings, Inc.及Philippine Cancer Society，並為Makati Business Club、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International Graduate University及Asia Society之International Council之信託委員會或理事會成員。彼亦領導發展Metro Pacific Corporation於Fort Bonifacio之Global City之旗艦項目Pacific Plaza Towers。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del Rosario大使因促進菲律賓海外關係表現出眾，獲阿羅約(Gloria Macapagal-Arroyo)總統頒授Datu等級之Order of Sikatuna勳銜。此外，彼亦獲頒發EDSA II英勇獎章，作為其努力宣揚菲律賓民主之嘉許，並獲科拉桑阿基諾總統頒發菲律賓軍事獎章，表揚其出任Makati Foundation for Education主席之建樹。彼於二零零六年獲選入紐約市Xavier名人堂(Xavier Hall of Fame)。del Rosario大使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林文鏡

非執行董事

現年八十歲，出生於印尼。林氏為多家以發展水泥廠及地產業務為主的印尼公司之創辦人。彼為PT Kartika Chandra專員，以及PT Bogasari Flour Mills及Pacific Industries and Development Limited董事。林氏為林宏修的父親，於一九八一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林宏修

非執行董事

現年五十七歲，出生於印尼。林氏於澳洲新英格蘭大學(University of New England)取得經濟學士學位。彼現為PT Indocement Tungal Prakarsa Tbk副總裁董事，以及Pacific Industries and Development Limited及數家印尼公司董事。林氏為林文鏡之子，於一九八一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IBRAHIM RISJAD

非執行董事

現年七十五歲，出生於印尼。Risjad先生現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專員。彼於一九八一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謝宗宣

非執行董事

現年五十一歲，出生於印尼。謝氏畢業於新加坡義安學院(Ngee Ann College)。彼現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與PT Indosiar Karya Mandiri Tbk專員、PT Indocement Tungal Prakarsa Tbk董事及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顧問委員會成員。謝氏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顧問

林紹良

榮譽主席兼董事會顧問

現年九十四歲，出生於中國。林氏自一九八一年起擔任第一太平主席至一九九九年二月出任現職。林氏現為三林集團主席。

SUDWIKATMONO

董事會顧問

現年七十五歲，出生於印尼。Sudwikatmono先生於一九八一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至一九九九年二月出任現職。彼為PT Indocement Tungal Prakarsa Tbk副總裁專員，並為多家印尼公司的董事會成員。

高級行政人員



利翊綽
執行副總裁
集團財務總監

現年五十歲，出生於英國。利氏於英國 University of Newcastle Upon Tyne 取得經濟及會計(榮譽)學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利氏於一九八四年調駐香港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曾任 Hagemeyer Cosa Lieberman 之財務職位，其後出任西門子建築技術公司(Siemens Building Technologies)之環球業務部管理人。彼於二零零六年加入第一太平。



林美仙
執行副總裁
集團人力資源

現年五十四歲，出生於香港。林氏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暨香港管理專業協會所頒發之文憑。彼於一九八三年加入第一太平。



吳漢邦
執行副總裁
集團財務

現年四十六歲，出生於香港。吳氏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會計學專業文憑。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吳氏於一九八八年自香港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及商業顧問部轉投第一太平。吳氏於二零零二年五月獲委任為集團財務部執行副總裁前，曾任第一太平集團之集團司庫，並歷任集團多個高級財務職位。



陳炳昌
副總裁
集團財務

現年三十九歲，出生於香港。陳氏分別獲香港浸會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學士（榮譽）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執業會計師、特許財務分析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與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於多類商業活動，包括核數、會計、財務及管理範疇累積豐富經驗。陳氏於一九九六年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轉投第一太平。

張秀琮
副總裁
集團企業傳訊

現年四十五歲，出生於香港。張氏分別獲UCLA（洛杉磯加州大學）及卡本代爾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頒授商業經濟學學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專責於投資者關係、企業傳訊及傳媒關係。張氏為National Investor Relations Institute及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會員。彼於一九九七年由九龍倉有限公司及會德豐有限公司之企業傳訊部轉投第一太平。

李麗雯
副總裁
公司秘書

現年五十一歲，出生於香港。李氏於加拿大McMaster University取得文學士學位，並於香港浸會大學取得公司管治與董事學碩士學位。彼為香港公司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資深會員。李氏於一九八七年加盟第一太平前任職於香港理工大學教務處。在此之前，曾任職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公司秘書部。李氏於二零零三年五月獲委任為第一太平公司秘書。

連子行
副總裁
集團稅務及庫務

現年三十九歲，出生於香港。連氏獲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及Coventry University分別頒授管理科學碩士與經濟及統計學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以及香港稅務學會會員。連氏於一九九八年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轉投第一太平，彼曾於該公司擔任稅務經理，專責企業稅務。

溢利貢獻摘要

	營業額		對集團溢利貢獻 ⁽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08	2007 (經重列) ⁽ⁱⁱ⁾	2008	2007 (經重列) ⁽ⁱⁱ⁾
PLDT ⁽ⁱⁱⁱ⁾	—	—	211.0	177.5
MPIC ^(iv)	112.8	0.5	7.4	1.8
Indofood	3,992.5	3,040.3	87.6	65.5
Philex ^(vii)	—	—	(1.6)	—
來自營運	4,105.3	3,040.8	304.4	244.8
總公司項目：				
— 公司營運開支			(15.9)	(15.0)
— 利息支出淨額			(29.9)	(36.3)
— 其他支出			(19.4)	(6.8)
經常性溢利			239.2	186.7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 ^(vi)			(46.9)	25.0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vi)			(16.0)	6.5
非經常性項目 ^(vi)			24.5	286.6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00.8	504.8

(i) 已適當地扣除稅項及少數股東權益

(ii) 由於本集團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協議」(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故此本集團將其二零零七年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五億一千零四十萬美元重列為五億零四百八十萬美元。重列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B)。此外，為更清晰列明有關營運業績及經常性溢利貢獻，本集團已將Indofood種植園公平價值之變動自其經常性溢利分別出來，並另行呈列。因此，本集團亦已將Indofood的二零零七年溢利貢獻由七千二百萬美元重列為六千五百五十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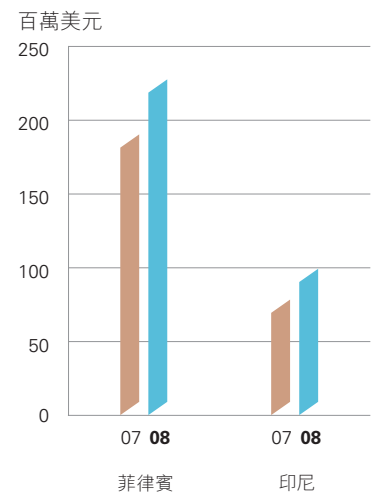
(iii) 聯營公司

(iv) MPIC的二零零七年貢獻包括來自Landco Pacific Corporation (Landco)一百二十萬美元的貢獻。Landco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

(v) 二零零八年之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包括折算本集團未對沖以外幣訂值的債務及應付款項及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之匯兌差額而產生之虧損四千三百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二百七十萬美元)以及被指定列作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若干PLDT股份之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的虧損三百九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收益二千七百七十萬美元)。

(vi) 二零零八年之非經常性收益淨額二千四百五十萬美元主要包括(i)攤薄本集團於Indofood的投資之收益一千八百九十萬美元、(ii)減持及攤薄本集團於PLDT權益之收益九百八十萬美元、(iii) MPIC因增持於Maynilad及MDI的權益而產生之收益總計一千三百四十萬美元、(iv)Indofood因未來稅率下調以致遞延稅項負債減少而產生的收益一千零五十萬美元、及(v)MPIC出售資產所產生的收益三百九十萬美元，部分被本集團就其於Philex之投資作出的減值撥備三千六百四十萬美元所抵銷。二零零七年之非經常性收益二億八千六百六十萬美元主要包括以PLDT股份償付若干總公司可轉換票據而減持本集團於PLDT權益之收益一億七千四百七十萬美元及攤薄本集團於Indofood的食油及種植園業務的實際權益之收益七千五百九十萬美元。

按國家分類之溢利貢獻



年內，在菲律賓及印尼業務強勁增長及營運效率提升的帶動下，本集團營運業務表現有所增長。

營業額 ↑35%	- 由三十億四千零八十萬美元上升至四十一億零五百三十萬美元 - 反映Indofood及MPIC營運表現強勁
經常性溢利 ↑28%	- 由一億八千六百七十萬美元上升至二億三千九百二十萬美元 - 因所有投資之業務表現均有改善
非經常性收益 ↓91%	- 由二億八千六百六十萬美元減至二千四百五十萬美元 - 減少是由於再無去年因以PLDT股份償付若干總公司可轉換票據而減少本集團於PLDT權益而錄得之收益一億七千四百七十萬美元，亦再無因攤薄本集團於Indofood的食油及種植園業務實際權益而錄得之收益七千五百九十萬美元所致
錄得溢利 ↓60%	- 由五億零四百八十萬美元下降至二億零八十萬美元 - 下降是由於沒有以上所述之非經常性收益 - 披索及印尼盾兌美元分別貶值13%及14% - 因二零零八年下半年棕櫚原油價格大幅下跌而確認種植園公平價值下降的一千六百萬美元虧損

本集團的營運業績是按以披索及印尼盾為主的當地貨幣計算，經折算後綜合為以美元為單位的本集團業績。各有關貨幣兌美元匯率的變動概述如下。

兌美元匯率 12月31日結算	2008	2007	年度 變動
收市			
披索	47.52	41.28	-13.1%
印尼盾	10,950	9,419	-14.0%
兌美元匯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	2007	年度 變動
平均			
披索	44.68	45.86	+2.6%
印尼盾	9,700	9,163	-5.5%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錄得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四千六百九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收益二千五百萬美元)，其分析如下：

	2008	2007 (經重列)
百萬美元		
總公司	(6.3)	2.7
PLDT	(6.1)	11.2
MPIC	(9.1)	9.1
Indofood	(26.1)	2.0
Philex	0.7	—
總計	(46.9)	25.0

收購

二零零八年，第一太平集團投資十億二千七百萬美元於核心業務範疇以擴充業務組合。

天然資源

- 第一太平收購菲律賓Philex Mining 21%權益(一億三千三百萬美元)
- Indofood認購甘蔗種植園公司60%權益(四千一百萬美元)
- Indofood同意增持種植園權益(二千七百萬美元)

消費性食品

- Indofood收購Indolacto(一家乳製品生產商)69%實際權益(三億五千萬美元)

基建

- MPIC增購Maynilad Water權益至57%並取得控股權地位(二億一千三百萬美元)
- MPIC收購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 67%擁有權權益(二億五千二百萬美元)

健康護理

- MPIC收購Davao Doctors Hospital 34%權益(一千一百萬美元)

資本管理

自二零零七年，第一太平合共以總代價一千三百一十萬美元購回合共二千一百八十萬股普通股。

第一太平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77美仙(6.00港仙)(二零零七年：0.64美仙或5.00港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38美仙(3.00港仙)，全年股息每股合共1.15美仙(9.00港仙)(二零零七年：0.90美仙或7.00港仙(不包括特別股息每股0.38美仙(3.00港仙)))。按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收市價2.66港元計算，股息收益率增至約3.4%(二零零七年：1.7%)。

外匯對沖

於總公司方面，第一太平僅就營運公司已宣佈派發之股息進行對沖，主要為PLDT以披索派付的股息對沖，但並無就Indofood以印尼盾派付的股息進行對沖，因相關對沖成本高昂。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公司並無任何有關衍生工具之合約。

債務狀況及利息盈利比率

於二零零八年年底，總公司債務總額為七億九千一百三十萬美元，其中一億五千萬美元將於二零零九年第四季到期償還，餘下之六億四千一百三十萬美元則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三年到期。所有銀行貸款均為浮息貸款。

二零零八年的股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分別約為二億二千五百萬美元及四千四百萬美元。利息盈利比率約為五倍。

二零零九年展望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PLDT及MPIC已相繼宣佈計劃收購Meralco的權益。第一太平相信，Meralco之業務會隨著菲律賓經濟發展而增長，Meralco之升值潛力龐大。此外，第一太平亦將可受惠於PLDT作為電訊公司與MPIC現有的基建資產之間產生的協同效應，其中可能包括Meralco。

儘管全球經濟前景未見樂觀，以及本公司各項業務所在之市場挑戰重重，惟本集團在過往數年所作的投資已為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奠定進一步增長的基礎。尤其是PLDT及MPIC，預計二零零九年將維持強勁的營運及財務表現，而Indofood的農業業務部門則由於棕櫚原油價格下降，加上利息支出增加而受壓，可能減少Indofood二零零九年的核心盈利。





溢利貢獻

↑18.9% 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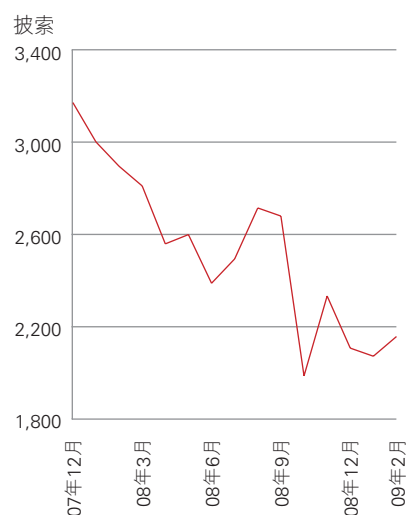
二億一千一百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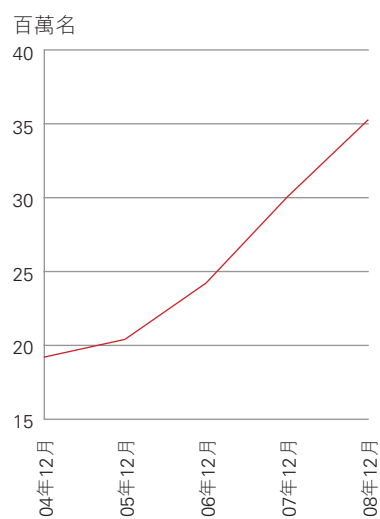
PLDT對第一太平集團的貢獻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調整並折算成美元後之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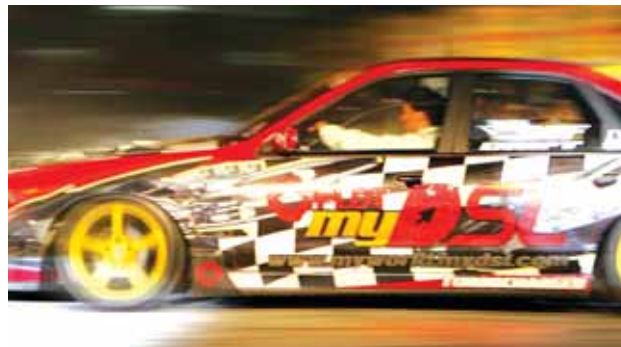
百萬元	營業額			溢利		
	2008	2007	% 變動	2008	2007	% 變動
無線	2,094.6	1,886.1	+11.1	1,089.9	960.7	+13.4
固線	1,102.5	1,058.7	+4.1	357.3	251.9	+41.8
資訊及通訊科技	233.1	219.3	+6.3	0.1	12.9	-99.2
分部間對銷	(232.8)	(209.9)	+10.9	—	—	—
總計	3,197.4	2,954.2	+8.2			
分部業績				1,447.3	1,225.5	+18.1
借貸成本淨額				(97.8)	(117.5)	-16.8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9)	(0.2)	+1,850.0
除稅前溢利				1,345.6	1,107.8	+21.5
稅項				(515.1)	(413.1)	+24.7
年內溢利				830.5	694.7	+19.5
少數股東權益				(14.8)	0.6	—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815.7	695.3	+17.3
優先股股息				(10.2)	(10.0)	+2.0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805.5	685.3	+17.5
平均股權(%)				26.2	25.9	—
對集團的溢利貢獻				211.0	177.5	+18.9

股價表現



Smart GSM系統用戶數目





PLDT本年度的業務表現持續強勁，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增加19%至二億一千一百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一億七千七百五十萬美元)，相當於第一太平之附屬及聯營公司二零零八年營運所產生的淨溢利總額之69%。

綜合核心溢利淨額
↑8%

- 自三百五十二億披索(七億六千七百六十萬美元)增至三百八十一億披索(八億五千二百七十萬美元)
- 反映服務收入增加5%及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增加6%
- 及融資成本減少14%

錄得溢利淨額 ↓4%

- 自三百六十億披索(七億八千五百萬美元)增至三百四十六億披索(七億七千四百四十萬美元)
- 主要為與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務有關的資產減值開支二十四億披索(五千三百七十萬美元)
- 以及由於披索兌美元貶值13%，致錄得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十億披索(二千二百四十萬美元)

綜合服務收入 ↑5%

- 自一千三百五十五億披索(二十九億五千四百二十萬美元)增至一千四百二十九億披索(三十一億九千八百三十萬美元)
- 受惠於流動電話及寬頻用戶增加18%
- 數據與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務收入增加12%，合共佔服務收入總額53%
- 部份被披索兌美元平均匯率上升3%導致話音服務收入減少1%所抵銷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6%

- 自八百二十九億披索(十八億零七百七十萬美元)增至八百七十六億披索(十九億六千零六十萬美元)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 穩佔服務收入的61%，其中無線、固線與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務分別為65%、52%及10%

綜合自由流動現金
↑3%

- 自四百六十五億披索(十億一千四百萬美元)增至四百七十九億披索(十億七千二百一十萬美元)
- 反映營運產生之現金增加八億八千四百萬披索(一千九百八十萬美元)
- 已付利息淨額減少九億六千七百萬披索(二千一百六十萬美元)
- 而資本開支淨額為二百五十二億披索(五億六千四百萬美元)

綜合債務

- 維持於十六億美元
- 債務總額中78%以美元訂值，債務總額之33%已對沖
- 其中70%為定息貸款，30%為浮息貸款
- 其中十一億美元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七年期

綜合債務淨額 ↓11%

- 自九億美元減至八億美元



由於PLDT集團約28%的收入以美元訂值，故倘披索匯率穩定，則綜合服務收入可增長6%。

債務淨額對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比率及債務淨額對權益比率分別增至0.44倍及0.36倍。

儘管受到通脹及全球經濟放緩影響，PLDT的業務仍持續強勁，且自由流動現金狀況穩健。PLDT宣佈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七十披索(1.57美元)(相當於早前承諾佔核心盈利的70%)及特別股息每股六十披索(1.34美元)。加上中期股息每股七十披索(1.57美元)，二零零八年的股息總額為每股二百披索(4.48美元)，相當於PLDT綜合核心盈利的全數。

收購Meralco 20%權益之建議

PLDT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宣佈，已與Lopez Group達成一項協議收購該集團所持有於Manila Electric Company (Meralco) 20%權益，作價約為二百零一億披索(四億一千六百萬美元)。此項投資將透過PLDT之間接附屬公司Pilipino Telephone Corporation (Piltel)進行，並須待Piltel股東批准。此項交易預期於二零零九年第三季前完成。交易完成後，PLDT將會相應參與Meralco之董事會及公司管理事宜。

為合併PLDT集團的流動電話業務，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Smart Communications, Inc.建議收購Piltel「Talk 'N Text」品牌及其現有用戶，及其GSM固定資產。基於Piltel業務改變，Smart擬向現時持有Piltel權益的少數股東提出全面收購建議。

股份回購

PLDT自由流動現金狀況穩健，容許其同時推行資本管理計劃及業務擴展計劃。董事會已通過一項股份回購計劃，可購回最多五百萬股PLDT股份。二零零八年，PLDT已按每股平均價二千五百二十一披索(56.4美元)購回1,970,000股股份，列為庫存股份。PLDT將適時繼續自市場購回股份。

Piltel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批准股份回購計劃，可回購最多58,000,000股股份。Piltel已按每股平均價6.93披索(0.155美元)完成是項回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Piltel董事會批准另一項股份回購計劃，可回購最多2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Piltel已發行股份約0.2%。Piltel已按每股平均價7.48披索(0.157美元)完成是項回購。

無線業務

Smart及Piltel的合計GSM用戶基礎增加17%至三千五百二十萬名(二零零七年：三千萬名)，按用戶數目計佔菲律賓整體流動電話市場約52%，按收入計則為58%。二零零八年，Smart及Piltel推出多項價格相宜且具吸引力的優惠套餐，為寬頻及流動互聯網用戶提供新的組合服務，重整特定市場分銷渠道，並將用戶基礎進一步擴展至學校、地方政府部門及海外工作者。



二零零八年推出的新服務包括透過便攜式無線調制解調器上網的*SmartBro Plug-it*預繳服務及*Uzzap*。*Uzzap*為菲律賓首項劃一收費、集各項功能於一身的無限即時短訊服務，讓用戶可透過一個流動電話同時享用短訊、即時訊息及電郵服務。

於二零零八年年底，菲律賓流動電話的滲透率約為75%。Smart及Piltel的合計用戶約99%為預繳用戶，而吸納預繳用戶的平均成本約為48.7披索(1.1美元)，佔混合預繳ARPU淨額約24%。

- 無線服務收入 ↑8%**
- 自八百六十五億披索(十八億八千六百一十萬美元)增至九百三十六億披索(二十億九千四百九十萬美元)
 - 佔PLDT綜合服務收入65%
 - 反映流動電話數據、無線寬頻及流動電話話音收入上升

- 無線業務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10%**
- 自五百五十三億披索(十二億零五百八十萬美元)增至六百零六億披索(十三億五千六百三十萬美元)
 - 受用戶基礎增長所帶動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 自64%微增至65%

- 流動電話數據收入 ↑8%**
- 自四百四十一億披索(九億六千一百六十萬美元)增至四百七十八億披索(十億六千九百八十萬美元)
 - 佔無線服務收入51%

- 無線寬頻收入 ↑81%**
- 自二十四億披索(五千二百三十萬美元)增至四十三億披索(九千六百二十萬美元)
 - 用戶基礎增加81%至547,000名

- 流動電話話音收入 ↑3%**
- 自三百六十一億披索(七億八千七百二十萬美元)增至三百七十三億披索(八億三千四百八十萬美元)
 - 受惠於國內話音收入及國際通話量上升
 - 佔流動電話收入43%

- 混合ARPU淨額 ↓13%**
- 自二百四十八披索(5.4美元)減至二百一十七披索(4.9美元)
 - 由於服務滲透至低端市場，加上用戶轉用優惠套餐服務

Piltel自二零零四年四月推出*Talk 'N Text*服務以來一直使用Smart網絡，並與Smart平分相關收入。收入攤分協議於二零零四年修改為有利於Piltel的八二比，其後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再次改為有利於Piltel的七三比，有效期直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這協議可提升Smart的財務能力，以擴大及提升其網絡，支援更廣大的用戶基礎。

公司信守對客戶的承諾，致力提供價格相宜且優質的服務。除短訊優惠套餐外，Smart計劃於本年第二季度率先推出850兆赫之HSPA網絡寬頻服務，為亞太區之首。用戶可通過流動電話、個人電腦及其他流動互聯網設備享用更高速及更優質的寬頻服務。



固線業務

年內，固線業務用戶增加3%至一百八十萬名，主要為向零售客戶、公司客戶及中小型企業進行市場推廣活動及特定計劃奏效，其所帶來的收入分別佔固線服務收入四百九十三億披索(十一億零三百四十萬美元)的46%、46%及8%。

固線業務服務收入 ↑1%

- 自四百八十六億披索(十億五千八百七十萬美元)增至四百九十三億披索(十一億零三百四十萬美元)
- 佔PLDT綜合服務收入28%
- 反映企業數據及數碼固線服務收入增加
- 縱使國內長途電話、本地轉駁及國際長途電話服務收入減少

數據及其他網絡服務 收入 ↑17%

- 自一百五十九億披索(三億四千六百七十萬美元)增至一百八十六億披索(四億一千六百三十萬美元)
- 佔固線服務收入38%
- 主要受惠於租線、以互聯網入門為基礎服務及數據優惠套餐服務收入上升
- 及數碼固線用戶數目增加64%至四十三萬三千名

國際長途電話服務 收入 ↓19%

- 自八十七億披索(一億八千九百七十萬美元)降至七十一億披索(一億五千八百九十萬美元)
- 佔固線服務收入14%
- 反映披索兌美元平均匯率升值及通話量減少的負面影響

固線業務的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攤銷 前盈利 ↓2%

- 自二百六十四億披索(五億七千五百七十萬美元)降至二百五十八億披索(五億七千七百四十萬美元)
- 反映業務擴張及網絡保養的相關現金營運開支增加

除利息、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盈利率

- 自54%降至52%

年內，PLDT針對零售客戶推出預繳固網無線電話服務*PLDT Landline Plus* (PLP)。PLP採用固網及無線綜合平台，為於有限或沒有PLDT固網服務覆蓋地區之客戶提供固網無線電話線。該服務按定額服務月費於指定通話範圍提供大量地區通話時間及數據服務。固線業務亦專為銀行、金融、旅遊、貿易、製造及其他行業推出特定的新服務。

固線業務繼續專注於提供特定市場服務。持續進行的提升計劃包括以全互聯網入門的新世代網絡取代現有網絡，將可大幅提升網絡效率及容量，尤其是數據相關服務。

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務

ePLDT主要透過SPI集團提供知識處理方案服務以及透過*Ventus*品牌提供客戶互動服務。

ePLDT服務收入 ↑4%

- 自一百零一億披索(二億一千九百三十萬美元)增至一百零四億披索(二億三千二百八十萬美元)
- 佔PLDT綜合服務收入7%
- 反映服務設施擴大使客戶互動服務收入增加4%至三十四億披索(七千六百一十萬美元)

ePLDT的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攤銷 前盈利 ↓9%

- 自十一億披索(二千四百萬美元)降至十億披索(二千二百四十萬美元)
- 反映由於ePLDT 78%收入以美元訂值，而受披索兌美元平均匯率升值3%的影響
- 及客戶互動服務業務的僱員薪酬相關的營運開支上升

除利息、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盈利率

- 自11%降至10%

ePLDT於二零零八年底整頓及重組業務以提升營運效率，包括結束知識處理方案業務的法律電子數據搜索業務、將法律編碼服務與出版業務合併，並將43%於美國提供的服務遷至亞洲。



ePLDT於二零零九年會繼續專注發展出版及醫療結算業務，提高Vistro數據中心及Ventus傳呼中心服務盈利率。預期此業務集團的盈利貢獻及盈利率將有溫和增長。

二零零九年展望

菲律賓的經濟未如區內其他國家般受到全球金融危機重創。儘管全球經濟復甦的前景並不明朗，PLDT仍繼續投資於主要業務及營運單位以達致長遠增長。二零零九年的資本開支指引為二百七十億披索(五億六千八百二十萬美元)，但可按需要變動。

PLDT的無線及寬頻業務的增長前景依然樂觀，預計數據相關服務的貢獻會進一步增加。由於菲律賓流動電話滲透率已達約75%，故無線服務的新增用戶數目淨額預計會較二零零八年減少。鑑於經濟疲弱，流動電話服務進一步滲入低端市場及客戶普遍轉用優惠套餐服務，APRU將可能下調。

PLDT建議收購Meralco 20%權益將可於營運及業務方面產生協同效應，其中包括共享光纖骨幹、電力桿、無線電頻率、預繳服務、電線寬頻等。

二零零九年菲律賓企業所得稅率由35%調低至30%，將有正面影響。

PLDT與第一太平所呈報的業績之對賬

PLDT的業績主要以披索計算，平均匯率為44.68披索(二零零七年：45.86披索)兌1美元。PLDT根據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披索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大致上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基礎，然而，PLDT以披索呈報的業績仍須作出若干調整，以確保全面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百萬披索	2008	2007
按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淨額	34,635	36,004
優先股股息 ⁽ⁱ⁾	(456)	(457)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34,179	35,547
會計處理及列報差異 ⁽ⁱⁱ⁾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	2,443	1,134
— 其他	(1,631)	(3,265)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溢利淨額	34,991	33,416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 ⁽ⁱⁱⁱ⁾	1,000	(1,987)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PLDT溢利淨額	35,991	31,429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溢利淨額2008年：44.68披索及 2007年：45.86披索	805.5	685.3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2008年：26.2%及 2007年：25.9%	211.0	177.5

(i) 第一太平之溢利淨額於扣除優先股股息後列賬。

(ii) 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不同及其他列報差異，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配並另行列示。於二零零八年，為引入新世代網絡過程而產生之資產減值撥備二十四億披索(二零零七年：六億披索)及無(二零零七年：五億披索)額外加快折舊開支未有被計算在內而另行列示為非經常性項目。

(i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經扣除有關稅項)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溢利貢獻

↑311.1% 至
七百四十萬美元



MPIC對第一太平集團的貢獻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調整並折算成美元後之分析如下。

	營業額			溢利		
	2008	2007	% 變動	2008	2007	% 變動
百萬美元					(經重列)	
水務	96.8	—	—	26.5	—	—
收費道路	16.0	—	—	5.7	—	—
物業	—	0.5	—	—	1.8	—
公司營運開支	—	—	—	(3.6)	(2.0)	+80.0
總計	112.8	0.5	—			
分部業績				28.6	(0.2)	—
(借貸成本)/利息收入淨額				(17.6)	4.3	—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4.8	2.4	+100.0
除稅前溢利				15.8	6.5	+143.1
稅項				(0.9)	(1.4)	-35.7
年內溢利				14.9	5.1	+192.2
少數股東權益				(7.5)	(3.3)	+127.3
對集團的溢利貢獻				7.4	1.8	+311.1

年內，MPIC合共投資二百二十三億披索(四億七千五百九十萬美元)擴展其核心業務組合，致力成為菲律賓具領導地位的基建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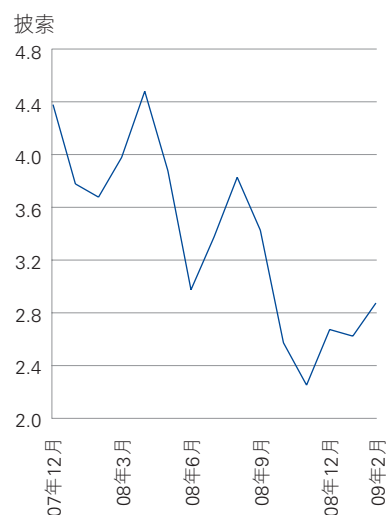
基建

- 以一百二十三億披索(二億五千一百七十萬美元)收購持有North Luzon Expressway (NLEX)特許經營權的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 (MPTC)(前身為First Philippine Infrastructure, Inc.)的67.1%權益
- 以九十五億披索(二億一千二百八十萬美元)增購Maynilad Water權益至56.8%並取得控股權地位

健康護理

- 投資約五億披索(一千一百四十萬美元)於Davao Doctors Hospital，已全數轉換為七億五千萬披索(一千六百七十萬美元)的Medical Doctors, Inc.後償票據，並於二零零九年二月成功獲得Cardinal Santos Medical Center為期二十年的營運合約。

股價表現





MPIC已建立兼有供水、收費道路及健康護理服務的優質資產業務組合，包括：

- [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 \(Maynilad\)](#) 的56.8%權益
- [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 的67.1%權益
- [Medical Doctors, Inc. \(MDI\)](#)的32.4%權益，此公司全資擁有Cardinal Santos Medical Center的營運商Colinas Verdes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
- [Davao Doctors Hospital \(DDH\)](#)的33.6%權益

MPIC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大幅增至七百四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一百八十萬美元)，是由於Maynilad及MDI的溢利貢獻增加，再加上新收購的MPTC 及DDH的貢獻。

營業額 ↑251倍

- 自二千萬披索(五十萬美元)增至五十億四千一百萬披索(一億一千二百八十萬美元)
- 反映Maynilad的營業額增加10%至八十二億六千五百萬披索(一億八千五百萬美元)、MPIC自二零零八年七月獲得控股權後綜合Maynilad的營業額，加上MPTC的一個半月的營業額七億一千五百萬披索(一千六百萬美元)

核心溢利淨額 ↑984%

- 自二零零七年的三千二百萬披索(七十萬美元)增至二零零八年的三億四千七百萬披索(七百八十萬美元)
- 反映Maynilad的貢獻自六億八千萬披索(一千四百八十萬美元)增加52%至十億三千六百萬披索(二千三百二十萬美元)
- MDI的貢獻自一千一百萬披索(二十萬美元)增加564%至七千三百萬披索(一百六十萬美元)
- 及MPTC的一個半月的貢獻一億六千六百萬披索(三百七十萬美元)

非經常性溢利

- 自虧損一億四千二百萬披索(三百一十萬美元)改善至溢利二億零二百萬披索(四百五十萬美元)
- 反映收購MDI及Maynilad權益的公平價值超過收購成本的差額
- 及部份溢利被匯兌虧損四億五千三百萬披索(一千零一十萬美元)所抵銷，主要來自DMWC及Maynilad

為符合MPIC專注基建業務的策略，其於Landco休閒房地產業務的投資已不再符合此策略，因此MPIC現正出售此項業務。



收購Meralco 10.17%權益之建議

為達成作為菲律賓具領導地位的基建公司之一的目標，MPIC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宣佈與PLDT的退休信託基金Beneficial Trust Fund「BTF」原則上同意MPIC以新股份向BTF收購其所持有Meralco的10.17%權益，最終條款仍有待磋商。收購完成後，BTF將成為MPIC之主要少數股東之一，而其投資將進一步加強MPIC的資本實力。

交易條款預計將反映BTF於Meralco股份的總投資成本約一百零三億披索(二億一千三百五十萬美元)及MPIC股份公平價值，惟須待恰當獨立估值後方可作實。

MPIC擬於適當時機增購Meralco的權益，旨在成為Meralco主要股東，以相應參與Meralco之董事會及公司管理事宜，並讓MPIC可以權益會計法將Meralco之業績入賬。

Maynilad持有馬尼拉市西半部地區供水的獨家特許經營權，有效期至二零二二年，現為特許經營區內九百萬人口中的六百二十萬人提供供水服務。

Maynilad於二零零八年透過股東注資增強資本實力。新管理層透過找出漏水源頭、加快實施資本開支計劃、合理調配勞工及實施市場推廣計劃，使特許經營範圍內獲Maynilad供水服務的客戶人數增加。二零零八年二月，Maynilad解除企業復興計劃後，籌措三億六千五百萬美元銀行貸款，將債務再融資，並推行龐大的資本開支計劃。

Maynilad對MPIC核心溢利淨額的貢獻淨額增加198%至三億一千七百萬披索(七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一億零六百萬披索或二百三十萬美元)。

- 錄得溢利淨額 ↑85%**
- 自十億七千六百萬披索(二千三百五十萬美元)增至十九億九千四百萬披索(四千四百六十萬美元)
 - 反映收費用水量及新裝用水供應接駁系統增加，以及無收入用水減少

- 總收費用水量 ↑10%**
- 自286,000,000立方米增至315,000,000立方米，反映新裝用水供應接駁系統增加及加強水壓

- 收費客戶總數 ↑8%**
- 自703,519戶增至762,315戶

- 無收入用水 ↓10%**
- 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的67%減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的60%
 - 因採用新技術找出漏水地點，並將每區的過剩用水重新調配予其他區域需要用水的客戶

Maynilad可按資本開支計劃每五年調整水費一次。二零零九年二月，水費跟隨通脹增至每立方米2.2披索。Maynilad正與政府商討水費調整事宜。Maynilad計劃於未來四年投放合共三百六十八億披索(七億七千四百四十萬美元)作資本開支、經營開支及特許經營費。



North Luzon Expressway (NLEX)為菲律賓目前最先進的收費公路，其復修及擴展工程已於二零零五年完成。TMC為MPTC及Subic Clark Tarlac Expressway (SCTEX)的營運及維修承辦商。

MPTC為MPIC帶來一個半月的營業額七億一千五百萬披索(一千六百萬美元)及溢利淨額一億六千六百萬披索(三百七十萬美元)的貢獻，提高MPIC二零零八年的營業額及核心溢利淨額。

改善連接NLEX的公路網絡及燃料價格回穩，預期有助提升交通流量。

MPIC現正於菲律賓發展首個優質的全國健康護理連鎖網絡，以提供完善的專診、治療及預防性醫療服務。菲律賓於優質健康護理服務的需求與日俱增，特別是日漸擴大的中產階層。MPIC為菲律賓具領導地位的私立醫院MDI及DDH的單一最大股東。

MDI營運並管理**Makati Medical Center** (Makati Med)，Makati Med設有500張病床及有一所為277名醫護人員及實習學員提供培訓的設施。MPIC注資於Makati Med以提升其設施與設備，包括興建一幢八層配有五層地庫停車場的新醫務大樓，而新大樓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完工。上述改善措施進一步鞏固Makati Med作為專業醫療中心的地位，並有助於其發展為具國際水準的健康護理服務供應商的品牌。

溢利淨額 ↓4%

- 自二億六千八百萬披索(五百八十萬美元)減至二億五千七百萬披索(五百八十萬美元)
- 收入淨額上升、利息開支減少以及Colinas Verdes的溢利淨額貢獻二千三百萬披索(五十萬美元)被服務及行政成本增加及提供更多長者優惠而抵銷

核心溢利淨額 ↓10%

- 自二億四千七百萬披索(五百四十萬美元)減至二億二千二百萬披索(五百萬美元)
- 因去年終止DEG歐羅貸款而錄得收益三千一百萬披索(七十萬美元)

Davao Doctors Hospital (DDH)為達沃斯市最大的私立醫院，設有250張病床，被譽為於棉蘭老島擁有最佳醫療設施的醫院。DDH營運一所教學機構Davao Doctors College Inc.，現時約有四千名學員修讀護理、放射技術、物理治療、驗光、酒店與餐飲管理以及一般教育課程。

DDH的溢利淨額由一億一千五百萬披索(二百五十萬美元)增加11%至一億二千八百萬披索(二百九十萬美元)，因平均入住率上升至77%，使收入淨額增加5%或三千萬披索(七十萬美元)。

繼為期六個月的過渡期管理合約屆滿後，MDI全資擁有附屬公司Colinas Verdes Hospital Managers Corporation於二零零九年二月獲得馬尼拉Roman Catholic Archbishop批出**Cardinal Santos Medical Center** (CSMC) 的營運合約，為期二十年。MPIC承諾於未來十年投資不少於七億五千萬披索(一千五百八十萬美元)，以提升CSMC的醫療設施與設備及停車場設施，並擴大服務範圍及提升服務質素。CSMC位於馬尼拉市，設有235張病床。



二零零九年展望

MPIC業務組合的所有資產—即供水、收費道路及健康護理—均具備龐大增長潛力，且有強勁的現金流量。預期此等資產的貢獻將會顯著提升MPIC的表現及價值。

Maynilad現正專注於推行資本開支計劃，以擴大供水服務範圍及提高盈利能力。

將MPTC的全年業績綜合入賬，將可提高MPIC二零零九年的業績。預期燃油價格穩定、加強市場推廣活動以及SCTEX全面營運將可進一步提高NLEX的交通流量。MPTC正積極採取多項措施，緊貼當地多項收費道路項目的完工情況，尤其是NLEX二期第8.1段、NLEX二期第9及第10段及NLEX-SLEX接駁公路 (Connector Road) (第三號高架公路 (Skyway 3))。

Makati Med及DDH現正致力以其技術及專業知識，發展菲律賓首個全國優質健康護理連鎖網絡。

MPIC建議收購Meralco的10.17%策略權益將可與現有投資相輔相成，產生業務協同效應。MPIC亦正評估多項收購醫院的機會，從而擴展健康護理業務。



MPIC與第一太平所呈報的業績之對賬

MPIC的業績主要以披索計算，平均匯率為44.68披索(二零零七年：45.86披索)兌1美元。MPIC根據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披索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大致上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基礎，然而，MPIC以披索呈報的業績仍須作出若干調整，以確保全面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2008	2007 (經重列) ⁽ⁱ⁾
百萬披索		
按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虧損)淨額	549	(110)
會計處理及列報差異 ⁽ⁱⁱ⁾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	(655)	1,152
— 就銷售未完成發展物業之合約所確認之收入	—	(79)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虧損)／溢利淨額	(106)	963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 ⁽ⁱⁱⁱ⁾	453	(870)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MPIC溢利淨額	347	93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溢利淨額2008年：44.68披索及2007年：45.86披索	7.8	2.0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2008年：91.1%及2007年：92.1%	7.4	1.8

- (i) 由於追溯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協議」，故MPIC已將二零零七年的業績由溢利淨額一億六千八百萬披索重列為虧損淨額一億一千萬披索。
- (ii) 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不同及其他列報差異，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配並另行列示。二零零八年所調整的七億披索溢利主要為因增持於Maynilad的權益之收益四億披索、出售資產之收益二億披索及確認所收購MDI權益的公平價值超過已付收購成本之溢利的二億披索。二零零七年所調整的十二億披索主要為因向第一太平及Ashmor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Ashmore)發行可換股票據而累積之利息開支及收購Maynilad之交易及融資開支三十九億披索，以及就投資一間房地產聯營公司及多項資產及負債所作之撥備五億披索，惟部份為就DMWC收購Maynilad權益的公平價值超過收購成本而入賬列為溢利的二十一億披索及償還可換股票據所錄得的十一億披索收益所抵銷。
 - 就銷售未完成發展物業之合約所確認之收入：根據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MPIC按已完成百分比確認來自銷售未完成發展物業之合約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香港詮釋第3號「收入－銷售未完成發展物業之合約」規定在確認該等合約的收入時須達到若干條件(其中包括將物業擁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移交買方，以及對售出物業並無保留一般涉及擁有權及實際控制權的持續管理參與)。
- (i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經扣除有關稅項)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Indofood
THE SYMBOL OF QUALITY FOODS



溢利貢獻

↑33.7% 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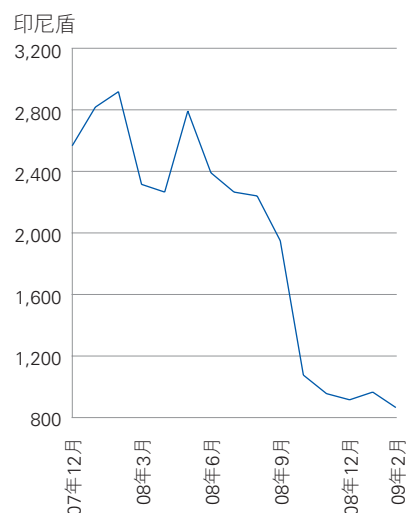
八千七百六十萬美元



Indofood對第一太平集團的貢獻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調整並折算成美元後之分析如下。

	營業額			溢利		
	2008	2007	% 變動	2008	2007 (經重列)	% 變動
百萬美元						
品牌消費品						
— 麵食	1,123.3	920.5	+22.0	61.6	35.6	+73.0
— 食品調味料	49.5	50.6	-2.2	1.8	1.6	+12.5
— 零食	56.1	47.7	+17.6	2.1	1.4	+50.0
— 營養及特別食品	38.8	43.8	-11.4	1.6	1.9	-15.8
小計	1,267.7	1,062.6	+19.3	67.1	40.5	+65.7
Bogasari	1,533.2	1,267.4	+21.0	114.7	125.2	-8.4
農業業務						
— 種植園	701.8	292.2	+140.2	273.8	138.0	+98.4
— 煮食油及油脂	674.8	482.3	+39.9	25.0	9.3	+168.8
— 商品	171.4	128.3	+33.6	5.0	2.3	+117.4
小計	1,548.0	902.8	+71.5	303.8	149.6	+103.1
分銷	488.9	399.8	+22.3	6.6	5.2	+26.9
分部間對銷	(845.3)	(592.3)	+42.7	—	—	—
總計	3,992.5	3,040.3	+31.3			
分部業績				492.2	320.5	+53.6
借貸成本淨額				(103.3)	(62.8)	+64.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0.5	(0.3)	—
除稅前溢利				389.4	257.4	+51.3
稅項				(123.5)	(82.8)	+49.2
年內溢利				265.9	174.6	+52.3
少數股東權益				(178.3)	(109.1)	+63.4
對集團的溢利貢獻				87.6	65.5	+33.7

股價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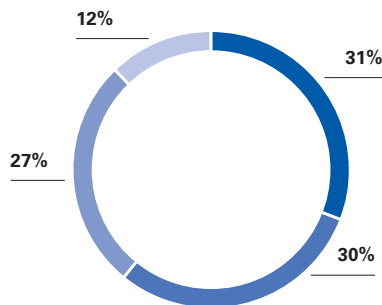
於二零零八年，儘管面對通脹壓力及商品價格高企，但由於Indofood能善用其競爭優勢令業績連續第三年錄得增長。其競爭優勢包括：

- 以四項相輔相成的策略性業務集團組成具動力的業務模式
- 大規模經濟效益
- 全國生產設施：16所麵食工廠、2所麵粉磨坊及4所棕櫚油提煉廠
- 強勁品牌實力
- 多元化的產品組合
- 大部份產品類別均為市場領導者
- 廣泛之分銷網絡，覆蓋範圍遍及二億三千五百萬人口

Indofood對本集團的貢獻增加33.7%至八千七百六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六千五百五十萬美元)，乃因年內棕櫚原油銷量及平均價格上升帶動農業業務表現強勁，以及麵食業務提升售價，提升營運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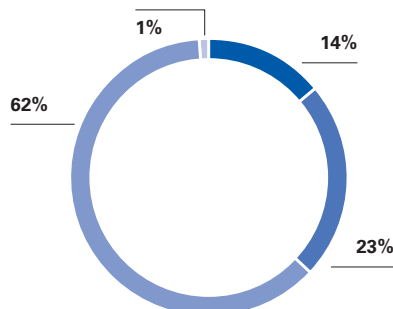
二零零八年營業額*



品牌消費品	1,232.4
Bogasari	1,194.8
農業業務	1,076.4
分銷	488.9
總計	3,992.5

* 分部間對銷後

二零零八年經營溢利



品牌消費品	67.1
Bogasari	114.7
農業業務	303.8
分銷	6.6
總計	492.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Indofood以總代價三億五千萬美元收購Indolakto 68.6%實際權益，以擴充健康及營養產品組合。Indolakto為印尼第二大乳製品生產商，以Indomilk、Cap Enaak、Tiga Sapi、OrchidButter及Indoeskrim等領先品牌生產煉奶、經超高溫處理之牛奶、經消毒處理之牛奶、已殺菌飲料、奶粉、乳酪飲料及雪糕等多種不同產品。現時，Indolakto的產品大部份經由Indofood分銷部門分銷。憑藉Indofood於研發及市場推廣方面的競爭優勢，Indolakto的產品質素及普及度得以提升。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IndoAgri以代價三千七百五十億印尼盾(四千一百萬美元)完成認購一家綜合甘蔗種植園公司PT Lajuperdana Indah 60%權益。IndoAgri擴展其業務至製糖業，是基於隨著人口增長，加工飲食業迅速發展，以及印尼發展採用蔗糖生產替代能源，令製糖業的增長前景秀麗。

綜合銷售淨額 ↑39%

- 由二十七萬九千億印尼盾(三十億四千零三十萬美元)增至三十八萬八千億印尼盾(三十九億九千二百五十萬美元)
- 反映綜合Lonsum全年業績的結果
- 及年內種植園、煮食油及油脂與零食部門的銷量及所有部門產品的平均售價均上升所致

毛利率

- 由23.8%降至23.1%
- 反映原料及燃料成本上升

綜合營運開支 ↑22%

- 由三萬七千四百九十一億印尼盾(四億零九百二十萬美元)增至四萬六千三百五十四億印尼盾(四億七千七百九十萬美元)
- 由於出口稅、僱員及運輸成本上漲

除利息及稅項前 盈利率

- 由10.3%增至11.2%
- 由於麵食及農業業務表現改善

核心溢利淨額 ↑23%

- 由一萬一千七百九十六億印尼盾(一億二千八百七十萬美元)增至一萬四千四百八十八億印尼盾(一億四千九百四十萬美元)
- 反映雖然利息開支上升，但經營溢利仍有增長

綜合債務淨額 ↑82%

- 由七萬八千五百五十三億印尼盾(八億三千三百三十萬美元)增至十四萬三千零八十億印尼盾(十三億零六百五十萬美元)
- 反映新增借貸以應付收購Indolakto及營運資金需求上升

淨負債對權益比率

- 由1.1倍上升至1.7倍
- 因增加新投資項目(即Indolakto及一家甘蔗種植園公司)以及小麥進口的信託收據額提高，使負債淨額水平上升



債務組合

截至二零零八年年底，Indofood之債務總額為十八萬五千七百九十二億印尼盾(十六億九千六百六十萬美元)，其中十一萬三千七百八十六億印尼盾(十億三千九百一十萬美元)需於二零零九年年底償還／再融資。餘下的七萬二千零六億印尼盾(六億五千七百五十萬美元)將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八年到期。

庫存股份

為遵守有關庫存股份的新公司法規定，Indofood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完成向策略投資者Societe Rennes S.A.R.L.(Zurich Assets International Ltd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出售部份庫存股份(相當於251,800,000股股份)。先前購回所持有餘下的663,800,000股庫存股份已被註銷，因此第一太平於Indofood的權益由51.5%減至50.1%。

品牌消費品業務

收購乳製品生產商Indolakto加強了品牌消費品集團實力，並擴充健康及營養產品組合，與現有的麵食、食品調味料、零食與營養及特別食品業務組合相輔相成。

鑑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原油及商品價格高企導致高通脹，大幅削弱當地的購買力，故僅零食部門的銷量錄得增長。

銷售額 ↑26%

- 由九萬七千三百七十億印尼盾(十億六千二百六十萬美元)上升至十二萬二千九百六十六億印尼盾(十二億六千七百七十萬美元)
- 佔Indofood綜合銷售額30.8%
- 由於平均售價上升所致

除利息及稅項前 盈利率

- 由2.4%上升至4.4%
- 反映麵食部門的盈利率大幅上升

Indofood的**麵食**部門在印尼設有15間廠房，合併年產能達一百五十億包。Indomie、Supermi、Sarimi、Sakura、Pop Mie、PopBihun及Mi Telur 3 ayam一直是受歡迎的品牌。儘管經濟低迷大幅影響低價產品銷量，但因Indofood採取策略專注於高價麵食產品反令銷售額上升。雖然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小麥、煮食油及燃料成本均大幅上漲，然而，Indofood憑藉其市場領導地位、品牌忠誠度高及產品品質優良的優勢，於二零零八年年初兩度首先提升麵食價格，其後競爭對手亦跟隨提價。

銷售額 ↑29%

- 由八萬四千三百四十二億印尼盾(九億二千零五十萬美元)增至十萬八千九百五十七億印尼盾(十一億二千三百三十萬美元)
- 由於平均售價上升及加強產品組合所致

銷量 ↓10%

- 由一百二十億包減至一百零八億包
- 售價隨成本增加而上調，因而打擊低價產品銷量

除利息及稅項前 盈利率

- 由2.1%上升至4.3%
- 反映售價提升，而原料及燃料成本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下降



即食麵仍然是印尼最便捷便宜的主要食品。預期原料、燃料及其他生產成本將於二零零九年靠穩，有助維持需求。麵食部門會不斷評估有關產品、強化品牌、市場推廣及分銷等策略，以加強競爭力。此部門計劃透過針對不同客戶群而推出新口味產品以增加需求及出口。

食品調味料部門製造一系列產品，包括豉油、辣椒醬、茄汁、佐料、即食調味料及糖漿。其以Indofood、Piring Lombok、Racik及Kreasiip品牌推出的烹調產品均由Indofood與雀巢的合營公司Nestlé Indofood Citarasa Indonesia (NICI)營銷。

- 銷售額 ↑4%**
- 由四千六百三十二億印尼盾(五千零六十萬美元)增至四千八百零三億印尼盾(四千九百五十萬美元)
 - 反映糖漿售價及烹調產品的平均售價均提高

- 銷量 ↓4%**
- 由六萬一千八百噸降至五萬九千四百噸
 - 反映雖然糖漿銷量上升，但售予集團內公司間的烹調產品銷量則減少

- 除利息及稅項前
盈利率**
- 由3.1%降至2.8%
 - 由於糖漿的原料與廣告及宣傳成本增加所致

預期隨著Indofood增加向當地農民採購原料及改善存貨系統，二零零九年的原料成本將轉趨穩定。NICI將繼續鞏固其於即食調味料及辣椒醬市場的領導地位，透過新增不同口味的產品擴充產品種類。新推出的荔枝味糖漿及用作油炸及煮湯用的各種調味料廣受市場歡迎。

Indofood的**零食**部門憑藉專注於其領先品牌Chitato與Lays(馬鈴薯薯片)及於二零零七年推出的傳統零食Qtela(木薯薯片)，成功保持其市場領導地位。

- 銷售額 ↑24%**
- 由四千三百七十七億印尼盾(四千七百七十萬美元)增至五千四百三十九億印尼盾(五千六百一十萬美元)
 - 由於銷量及平均售價均上升所致

- 銷量 ↑11%**
- 由一萬零三百噸增至一萬一千四百噸
 - 受惠於新推出的零食產品及新包裝
 - 因零售便利店數目增加，提升產品普及度及市場佔有率

- 除利息及稅項前
盈利率**
- 由3.7%增至4.3%
 - 反映向當地農民採購的原料成本較低以及增加使用其他能源的成效



此部門於二零零八年為把握印尼零食市場的增長勢頭，增加馬鈴薯及木薯薯片的產能。預期原料價格將隨商品價格變動，加上繼續推行成本效益措施及與當地農民進行夥伴計劃以確保獲取優質馬鈴薯，相信二零零九年的增長前景樂觀。

營養及特別食品部門以兩個主要品牌生產嬰兒、兒童及孕婦食品。Indofood透過旗下兩大品牌*Promina*（針對高檔市場）及*SUN*（針對中低檔市場）為不同收入群提供多種營養食品，以鞏固其市場領導地位。

鑑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通脹高企，此部門較專注於服務中低收入市場。

銷售額 ↓6%

- 由四千零一十九億印尼盾(四千三百八十萬美元)降至三千七百六十七億印尼盾(三千八百八十萬美元)
- 由於機構客戶的銷量減少
- 及通脹高企削弱購買力所致

銷量 ↓27%

- 由一萬五千八百噸降至一萬一千六百噸

除利息及稅項前

- 由7.4%上升至7.6%

盈利率

- 反映主要原料及燃料成本高企

此部門會繼續推行特定分部廣告及宣傳計劃，並與診所及醫生合作推行健康教育活動，以增加產品普及度及加強品牌知名度。

Bogasari

Bogasari集團位於雅加達及泗水的麵粉磨坊的小麥麵粉合併年產能達三百八十萬噸。此集團亦為當地及國際市場生產意大利麵食及餅乾。其五艘輪船主要用作將小麥由澳洲、美國及加拿大運往印尼。

於二零零八年，由於惡劣天氣使小麥收成下降，高增長國家(尤指中國及印度)對小麥之需求上升，加上更多土地用作種植生物燃料產物，令小麥價格大幅攀升。因購買力疲弱，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未能將新增成本轉嫁予最終用家，導致銷量下降。二零零八年上半年航運成本高企加上小麥價格大幅上升，令營運成本增加。儘管經營環境困難，但Bogasari仍能因改善生產程序而成功提升麵粉質素，藉此保持其於印尼麵粉市場的領導地位。



銷售額 ↑28.7%	- 由十一萬六千一百三十五億印尼盾(十二億六千七百四十萬美元)增至十四萬九千億印尼盾(十五億三千三百二十萬美元) - 佔Indofood綜合銷售額30.1% - 反映所有產品的平均售價跟隨小麥成本上升
麵粉銷量 ↓19%	- 由二百六十萬噸降至二百一十萬噸 - 由於麵粉價格高企，導致需求減少
意大利麵食銷量 ↓18%	- 由三萬一千九百噸減少至二萬六千二百噸 - 由於出口需求下降所致
除利息及稅項前 盈利率	- 由11.5%降至8.3% - 反映銷量減少及經營成本上升

預期二零零九年原料成本將持續高企，因印尼盾兌美元貶值而抵銷小麥價格較穩定的因素，而競爭環境亦會導致挑戰重重。Bogasari的市場推廣策略會因應目前的競爭環境實施，繼續以客戶為本，引進切合個別年齡組別需要的新麵粉產品，亦會為目標客戶群推行有教育性的活動。

農業業務

Indofood主要透過其新加坡上市的附屬公司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 (IndoAgri)及IndoAgri在印尼上市的附屬公司PT PP London Sumatra Indonesia Tbk (Lonsum)經營農業業務。農業業務集團透過其三個營運部門——種植園、煮食油及油脂以及商品，從事研究及開發、培植棕櫚種子、種植及提煉棕櫚、品牌經營及推廣煮食油、植物牛油及起酥油。另外，亦從事種植橡膠樹、甘蔗、可可豆及茶葉等農作物。

IndoAgri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批准購回最多約一億四千五百萬股股份(佔已發行股本10%)。IndoAgri以總代價約三百九十萬新加坡元(二百六十萬美元)於公開市場購回9,000,000股股份。

儘管二零零八年下半年棕櫚原油價格波動及市況不景，但農業業務集團憑著其綜合經營模式、種植園與煮食油及油脂業務銷量均上升，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棕櫚原油價格向好，以及食油產品價格上升，令此集團二零零八年的表現強勁。



銷售額 ↑82%

- 由八萬二千七百二十八億印尼盾(九億零二百八十萬美元)增至十五萬零一百六十億印尼盾(十五億四千八百萬美元)
- 佔Indofood綜合銷售額26.9%
- 反映棕櫚原油及煮食油銷量上升
- 以及棕櫚油、橡膠與食油產品平均售價上升

除利息及稅項前

盈利率

- 由16.4%增至17.5%
- 由於種植園以及煮食油及油脂部門銷量上升

儘管近期肥料及燃料價格回穩且較二零零八年高峰期大幅回落，預期二零零九年棕櫚原油價格仍波動，但價格將較二零零八年穩定。由於現時全球超過85%的棕櫚原油用作食糧，故相信隨著全球人口增長並引伸對食糧的需求增加，棕櫚原油的長遠增長前景仍樂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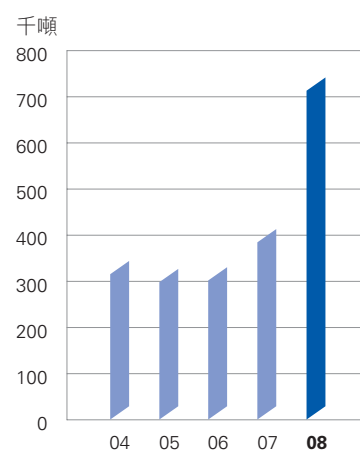
IndoAgri的32%油棕種植面積尚未成熟且未有果實收成，其強大研發實力及種子培植業務，加上低成本生產及高產量，以及品牌煮食油及植物牛油之領先市場佔有率，使其在種植園行業別具優勢，有利長遠發展。農業業務集團預算投放不少於二萬三千億印尼盾(二億一千萬美元)作資本開支以發展製糖業務、培植現有種植園、發展基建及在雅加達建設棕櫚油提煉廠(預期在二零一零年年初落成)。

種植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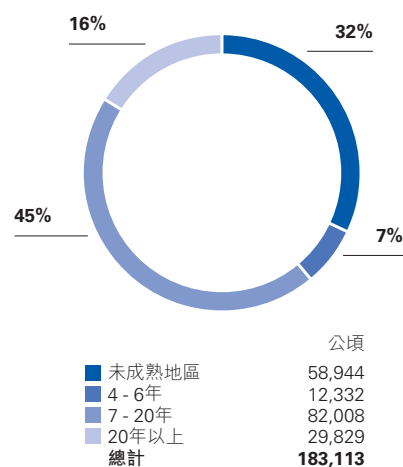
IndoAgri及Lonsum綜合土地儲備合共539,016公頃，其中已種植面積為213,328公頃。彼等十八間棕櫚油製造廠的年產能合共三百八十萬公噸。年內，油棕種植面積增加21,657公頃，平均棕櫚原油產量為每公頃4.6公噸。

二零零八年全球對棕櫚原油需求上升，使價格在五百美元至一千二百美元之間波動，直至二零零八年年底才漸趨穩定。印尼政府於十月宣佈若棕櫚原油價格升破每公噸七百零一美元，將會再次徵收累進棕櫚原油出口稅。

棕櫚原油產量



棕櫚種植園年齡分析





銷售額 ↑154%

- 由二萬六千七百七十九億印尼盾(二億九千二百二十萬美元)增至六萬八千零七十六億印尼盾(七億零一百八十萬美元)
- 佔農業業務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超過90%
- 反映將Lonsum全年業績綜合入賬，而二零零七年僅兩個月的業績綜合入賬
- 棕櫚原油價格及銷量大幅上升

棕櫚原油銷量 ↑102%

- 由三十六萬一千公噸增至七十三萬公噸
- 受惠於Lonsum的貢獻及內部增長

除利息及稅項前 盈利率

- 由45.7%下降至34.7%
- 受外匯虧損及肥料與燃料成本上漲的不利影響
- 向利潤率較低的第三方增購鮮果實串

此部門將繼續擴充棕櫚種植園，並計劃於二零一一年或之前開發18,600公頃甘蔗種植園及啟用兩所蔗糖加工廠房。

全球對棕櫚原油需求上升，因此種植園業務的長遠投資仍屬吸引。IndoAgri的強大農業研究及種子培植設施、低成本生產方法及進一步與Lonsum整合均有助提升生產力。

煮食油及油脂業務

IndoAgri集團自二零零七年收購Lonsum後，其對棕櫚原油自給自足的能力得以提高，煮食油及油脂部門約70%的提煉需求乃來自種植園部門所生產的棕櫚原油。IndoAgri的優質品牌產品(主要為Bimoli及Simas Palmia)於印尼品牌煮食油及植物牛油類別的市場佔有率遙遙領先。二零零九年年初完成擴建位於棉蘭的提煉廠，令總提煉年產能增至一百萬噸。

銷售額 ↑48%

- 由四萬四千一百九十七億印尼盾(四億八千二百三十萬美元)增至六萬五千四百五十六億印尼盾(六億七千四百八十萬美元)
- 由於當地品牌煮食油售價及銷量均上升

品牌煮食油銷量 ↑14%

- 由三十七萬一千噸增至四十二萬四千噸
- 由於印尼對零售煮食油需求增加、成功的產品品牌及有效的市場推廣活動所致

植物牛油及起酥油 銷量 ↓12%

- 由十八萬三千噸減至十六萬一千噸
- 由於企業客戶需求減少

除利息及稅項前 盈利率

- 由1.9%上升至3.2%

儘管印尼政府再次向品牌煮食油徵收10%增值稅，但過去數月棕櫚原油價格下跌，反而吸引更多企業加入品牌煮食油市場。IndoAgri透過提高產品市場滲透率及提升服務質素，繼續保持其市場地位。



商品

此部門主要生產天然椰油及其衍生產品，大部份產品出口至美國、歐洲、中國及南韓。

銷售額 ↑41%

- 由一萬一千七百五十二億印尼盾(一億二千八百三十萬美元)增至一萬六千六百二十八億印尼盾(一億七千一百四十萬美元)
- 由於乾椰子仁及棕櫚樹產品平均售價上升

天然椰油銷量

- 由十萬九千噸減少至十萬八千噸

除利息及稅項前

- 由3.9%下跌至3.3%

盈利率

- 反映平均售價上升

商品部門計劃發掘新的出口商機，以擴大客戶基礎。

分銷

Indofood的存貨點分銷系統為印尼最龐大的分銷網絡，所有存貨點均設於零售店密集的地區以縮短運送時間，此部門付運Indofood的大部份消費產品及第三方產品至當地超過7,000個島嶼。年內，新資訊科技系統全面運作，改善此部門與總公司的溝通，並改善存貨監控。

銷售額 ↑29%

- 由三萬六千六百三十六億印尼盾(三億九千九百八十萬美元)增至四萬七千四百二十億印尼盾(四億八千八百九十萬美元)
- 反映分銷產品銷量及售價均上升
- 以及供應及付運效率改善，並且更廣泛及深入滲透市場。

除利息及稅項前

- 由1.5%降至1.1%

盈利率

- 由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燃料成本增加

此部門將更善用其存貨點分銷系統以擴大Indofood產品在農村地區的覆蓋範圍，增加市場滲透率。銷售團隊將繼續與零售商保持緊密溝通，加深了解，以迎合客戶需求，而推廣隊伍亦會確保產品在零售店的普及度。

二零零九年展望

二零零九年的展望因全球經濟危機對消費需求／購買力和貨幣的影響而不明朗。Indofood將善用本身的競爭優勢對抗經濟逆境，並會審慎管理業務，繼續提升產品質素、著重產品創新、對品牌產品投放資源及增加分銷滲透度。



Indofood與第一太平所呈報的業績之對賬

Indofood的業績主要以印尼盾計算，平均匯率為9,700印尼盾(二零零七年：9,163印尼盾)兌1美元。Indofood根據印尼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印尼盾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因此，Indofood以印尼盾呈報的業績須作出若干調整，以確保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2008	2007 (經重列)
十億印尼盾		
按印尼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溢利淨額	1,034	980
會計處理及列報差異 ⁽ⁱ⁾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	(91)	235
— 種植園公平價值之變動(虧損)/收益	(310)	115
— 匯兌會計	54	54
— 其他	164	(69)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溢利淨額	851	1,315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 ⁽ⁱⁱ⁾	506	(35)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ⁱⁱ⁾	310	(115)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Indofood溢利淨額	1,667	1,165
百萬美元		
以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溢利淨額2008年：9,700印尼盾及 2007年：9,163印尼盾	171.9	127.1
按平均股權計算對第一太平集團溢利貢獻2008年：50.9%及 2007年：51.5%	87.6	65.5

- (i) 印尼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不同及其他列報差異，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 重新分類非經常性項目：若干項目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視為經常性的營運項目，已重新分類並另行列示。二零零八年的九百一十億印尼盾調整主要為遞延稅項負債減少的收益一千五百二十億印尼盾，惟部分被精簡人手費用六百九十億印尼盾所抵銷。二零零七年的二千三百五十億印尼盾調整為商譽及多項資產所作的一千八百九十億印尼盾減值撥備及為精簡人手費用四百六十億印尼盾。
 -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根據印尼公認會計準則，Indofood按歷史成本基準計算其種植園(生物資產)價值。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規定，種植園價值須按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時之成本計算。該等調整與年內種植園之公平價值變動有關。
 - 匯兌會計：此調整項目為有關撥回所攤銷的匯兌虧損，有關匯兌虧損以往被Indofood撥作若干施工中固定資產的資本，調整原因是原本撥作資本之匯兌虧損已被第一太平撇除。
- (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經扣除有關稅項)及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虧損/收益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



礦產碾磨量
八百九十萬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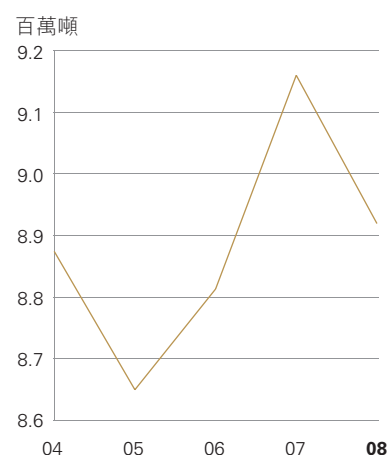


Philex自一九五八年起營運Padcal礦場，是遠東地區首個地下崩落開採礦場，礦產主要運往Pan Pacific Copper Co., Ltd.在日本佐賀關的冶煉廠。Padcal礦場有2,092名僱員，現時申報的可開採期直至二零一四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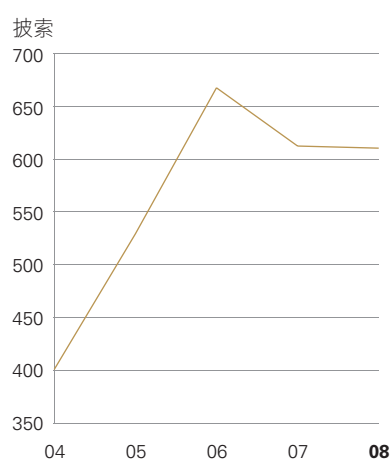
二零零八年的礦產總碾磨量為八百九十萬噸，出產四百五十萬克(十四萬五千盎司)金、一千八百七十萬克(四千一百二十萬磅)銅及四百二十萬克(十三萬七千盎司)銀，分別佔以美元訂值的採礦收入的55%、44%及1%。

本集團所佔Philex之一個月虧損為一百六十萬美元，反映銅價於二零零八年最後一季下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hilex的淨現金結餘為一億四千零四十萬美元。其已宣佈派發每股25%股份股息，惟有待股東批准。

礦產碾磨量



每噸經營成本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淨額 ↓42%

- 由五十億零五百萬披索(一億零九百一十萬美元)下降至二十八億九千三百萬披索(六千四百七十萬美元)
- 反映金屬價格(主要是銅價)因全球經濟低迷而下跌，銅價自二零零八年最後一季起急劇下跌
- 金屬產量減少
- 尚未到期的外幣對沖合約錄得市值虧損四億七千零一十萬披索(一千零五十萬美元)

經營成本及開支 ↓0.9%

- 由六十億八千六百萬披索(一億三千二百七十萬美元)減至六十億三千一百萬披索(一億三千五百萬美元)
- 因礦產稅及專利費增加26%，加上一般及行政開支上升33%

資本開支 ↓24%

- 由十二億七千萬披索(二千七百七十萬美元)減至九億六千八百萬披索(二千一百七十萬美元)

利息收入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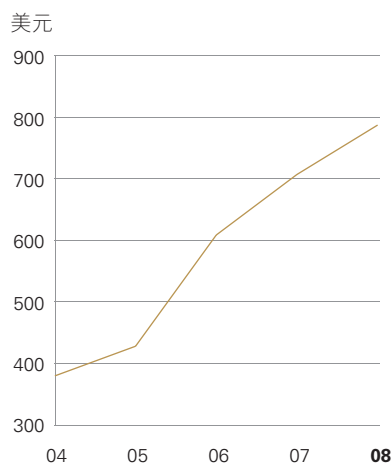
- 由一億二千八百萬披索(二百八十萬美元)增至一億五千四百萬披索(三百四十萬美元)
- 由於有更多可運用資金撥作短期存款

外匯收益淨額

- 由外匯虧損淨額三億零七百萬披索(六百七十萬美元)轉為錄得外匯收益淨額二億三千八百萬披索(五百三十萬美元)
- 由於美元短期存款受惠於披索兌美元結算日匯率由二零零七年的41.28披索上升13%至二零零八年的47.52披索



黃金每盎司平均價



對沖狀況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hilex持有下列未到期財務工具：

兩份購買合共12,000盎司黃金認沽權合約，平均行使價每盎司725美元，另外相應出售認購權，平均行使價每盎司1,003美元，於二零零九年到期。兩份購買合共69,000盎司黃金認沽權合約，平均行使價每盎司610美元，另外相應出售認購權，平均行使價每盎司800美元，於二零一一年到期。該等未到期黃金期權的市值虧損三億三千五百一十萬披索（七百五十萬美元）合資格進行會計對沖，因此於權益入賬。

一份七千四百萬美元遠期貨合約，每星期一百萬美元到期，遠期匯率為四十二披索兌一美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全面到期，惟倘若指定匯率高於上述遠期匯率而達致目標利潤且賬面金額倍增，則可根據條款提前終止合約。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遠期匯率48.35披索兌一美元計算，該合約之市值虧損已直接錄為營運有關虧損四億七千零一十萬披索（一千零五十萬美元）。

Philex未確認黃金期權及貨幣遠期合約相關的市值收益或虧損為非現金性質。

環境管理

Padcal礦場及鄰近地區約1,950公頃的土地已重新植林，種植超過六百萬棵不同品種的樹苗。Philex-Padcal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已連續六年獲ISO 14001認證。Philex的環保工作亦獲得多個獎項，包括長期獲得菲律賓最佳採礦植森比賽（「Best Mining Forest Contest」）獎項。

社區發展

Philex的大型社區發展及管理計劃旨在協助當地及鄰近社區改善受Philex採礦活動影響居民的生活。Philex與當地社區團體、當地政府單位、政府機構以及學術界共同合作推行有關健康、教育、生活、基建發展、資訊及教育活動的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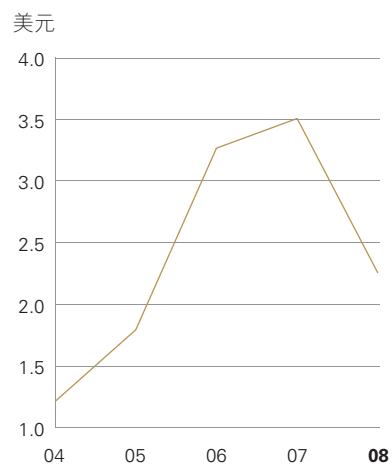
Boyongan礦場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Philex向Anglo American Exploration BV及Anglo American Exploration (Philippines) Inc. 購入Boyongan銅金礦項目餘下的50%權益，作價五千五百萬美元。南非Independent Resources Estimations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完成的前期可行性研究報告指出，根據其假設，Boyongan項目無論技術上及財務上均可行，已探明的六千五百八十萬噸儲礦量中每噸含有1.39克金及0.87%銅。

二零零九年展望

金屬價格正受全球金融不景氣嚴重衝擊，預計短期內仍然波動。但相信價格將適時回升。Philex收購Boyongan礦場的控制權將有利於該項目及鄰近地區的持續發展。

銅每磅平均價





Philex與第一太平所呈報的業績之對賬

Philex的業績主要以披索計算，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的平均匯率為48.11披索兌1美元。Philex根據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披索呈報。第一太平則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業績，以美元呈報。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大致上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基礎，然而，Philex以披索呈報的業績仍須作出若干調整，以確保全面符合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該等調整之分析如下。

百萬披索	2008年12月
按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虧損淨額	(118)
會計處理及列報差異 ⁽ⁱ⁾	
— 資產重估增值之折舊	(65)
— 就銷售礦產產品所確認之收入	(46)
— 其他	12
按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計算之調整後虧損淨額	(217)
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 ⁽ⁱⁱ⁾	(169)
由第一太平呈報之Philex虧損淨額	(386)
百萬美元	
以2008年12月當時平均匯率計算之虧損淨額：48.11披索	(8.0)
按2008年12月的平均股權20.1%計算第一太平集團應佔虧損	(1.6)

- (i) 菲律賓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不同及其他列報差異，就此作出的主要調整項目包括：
- 資產重估增值之折舊：按照一項已作出之有關Philex於被收購當日的公平價值評估，若干增值調整已被計入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當中。此調整項目乃按其被重估後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確認所附加之折舊。
 - 就銷售礦產產品所確認之收入：Philex按礦產產量確認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規定在確認收入時須達到若干條件（其中包括將產品擁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移交買方，以及對售出產品並無保留一般涉及擁有權及實際控制權的持續管理參與）。
- (ii) 為反映基本營運業績及溢利貢獻，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經扣除有關稅項）未有計算在內而另行列報。

財務回顧

流動能力及財務資源

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A) 總公司債務淨額

債務淨額增加，主要由於(a)增加投資及墊款於MPIC(主要作為MPIC增加投資於DMWC及收購FPII的融資)及(b)一項投資於Philex 20.1%權益之付款所致。總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債務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到期償還之七億八千四百四十萬美元(總面值七億九千一百三十萬美元)銀行貸款。

總公司債務淨額變動

百萬美元	債務	現金及 現金 等值項目	債務淨額
2008年1月1日結算	645.5	(113.1)	532.4
變動	138.9	60.0	198.9
2008年12月31日結算	784.4	(53.1)	731.3

總公司現金流量

百萬美元	2008	2007
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淨額	177.3	128.6
投資淨額	(352.5)	(467.8)
融資活動		
— 借貸淨額	138.9	489.0
— (墊款予附屬公司)/附屬公司還款淨額	(46.0)	20.0
—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收入	1.6	5.3
— 一間合營公司之還款/(借予一間合營公司之貸款)	76.0	(96.0)
— 已付股息	(45.2)	(26.5)
— 購回股票	(10.1)	(3.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	(60.0)	49.6

(B) 集團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主要綜合賬及聯營公司之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分析如下。

綜合賬

			負債對			負債對
	債務淨額 ⁽ⁱ⁾	權益總額	權益比率	債務淨額	權益總額	權益比率
	2008	2008	(倍)	2007	2007	(倍)
百萬美元				(經重列)	(經重列)	
總公司	731.3	1,558.3	0.47x	532.4	1,542.8	0.35x
MPIC	483.0	416.4	1.16x	78.1	63.8	1.22x
Indofood	1,306.5	1,479.2	0.88x	833.3	1,361.4	0.61x
本集團調整 ⁽ⁱⁱ⁾	—	(1,078.7)	—	—	(845.0)	—
總計	2,520.8	2,375.2	1.06x	1,443.8	2,123.0	0.68x

聯營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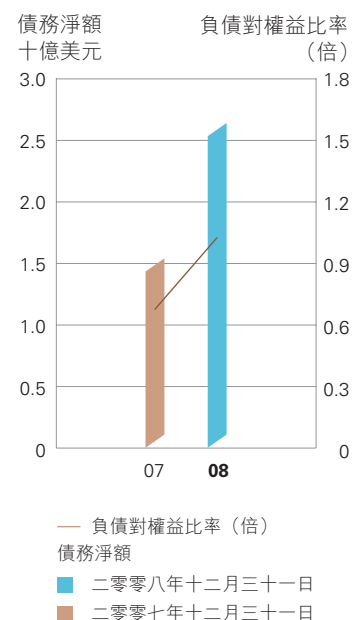
	債務／			債務／		
	(現金)	權益總額	負債對	(現金)	權益總額	負債對
	淨額	2008	權益比率	淨額	2007	權益比率
百萬美元	2008	2008	(倍)	2007	2007	(倍)
PLDT	846.5	2,251.0	0.38x	1,046.3	2,725.6	0.38x
Philex	(140.4)	283.1	—	(57.2)	204.5	—

(i) 包括已抵押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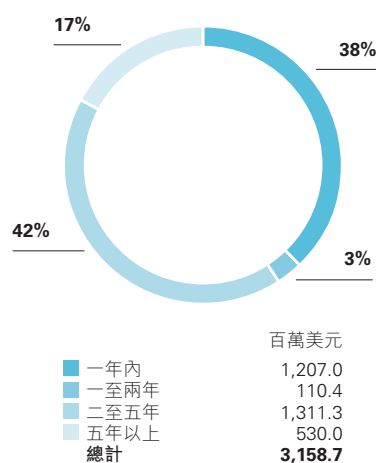
(ii) 本集團調整主要指就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與本集團保留溢利之對銷，以及其他標準綜合賬項調整以將本集團作為單一經濟實體列報。

總公司的負債對權益比率增加，主要是由於(a)增加於MPIC的股權投資及墊款及(b)投資於Philex的20.1%權益之支出所致。儘管因支付收購FPII的99.8%權益並綜合入賬而令債務淨額上升，惟MPIC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仍有所下降，主要是由於將DMWC綜合入賬所致。Indofood的負債對權益比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支付收購Indolakto的68.6%權益令債務淨額增加所致。PLDT的負債對權益比率維持不變是由於債務淨額結餘減少的影響被支付股息及回購股份令權益減少所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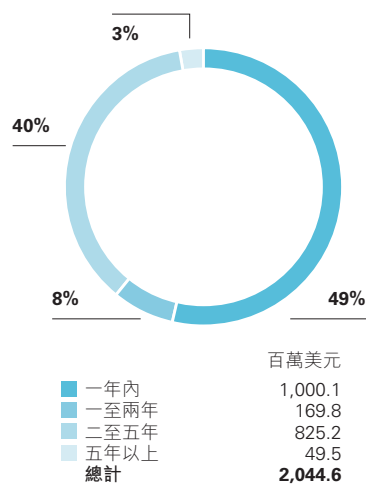
本集團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至1.06倍，主要是由於Indofood收購Indolakto及MPIC將DMWC綜合入賬及收購FPII令負債淨額增加所致。

債務淨額及
負債對權益比率

二零零八年 綜合債務到期組合



二零零七年 綜合債務到期組合



到期組合

綜合賬及聯營公司之債務到期組合列示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賬面值		面值	
	2008	2007	2008	2007
1年內	1,207.0	1,000.1	1,207.3	1,000.4
1至2年	110.4	169.8	111.6	170.0
2至5年	1,311.3	825.2	1,321.4	834.7
5年以上	530.0	49.5	538.7	49.9
總計	3,158.7	2,044.6	3,179.0	2,055.0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債務到期組合有所改變，主要反映(a) Indofood將二零零九年六月到期之一萬億印尼盾(八千九百一十萬美元)債券重新分類、用於收購Lonsum的短期債務被再融資為長期信貸、安排新的短期債務用於營運資金及收購Indolakto並且綜合入賬，(b) MPIC將DMWC綜合入賬及收購FPII並且將其綜合入賬及(c)總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安排一億五千萬美元短期借貸以作為增加其於MPIC的股權投資及墊款以及投資於Philex的融資。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PLDT				Philex			
	賬面值		面值		賬面值		面值	
	2008	2007	2008	2007	2008	2007	2008	2007
1年內	315.9	176.1	318.3	178.4	85.0	5.0	85.0	5.1
1至2年	155.8	286.5	158.8	288.8	—	1.5	—	1.5
2至5年	559.8	484.9	565.1	490.0	—	—	—	—
5年以上	523.9	521.5	609.5	620.1	—	—	—	—
總計	1,555.4	1,469.0	1,651.7	1,577.3	85.0	6.5	85.0	6.6

財務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

(A) 公司風險

總公司的現有債務以美元訂值，故外匯風險主要與收取的現金股息以及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非美元投資的折算有關。

本公司積極檢討按預計股息收入來安排對沖之潛在利益，及訂立對沖安排(包括採用外匯期貨合約)以管理每次有關股息收入及外幣付款交易之外匯風險。然而，本公司並不積極對沖以外幣訂值的投資所引起的外幣兌換風險，主要由於該等投資之非現金性質，以及對沖涉及的高昂成本。因此，本公司需要面對以外幣訂值投資在外幣兌美元匯價出現波動時所帶來的風險。

除總公司外，本集團資產淨值的主要成份為按披索及印尼盾訂值的投資，故此，倘該等貨幣的匯率各自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有任何變動，均會對以美元訂值的本集團資產淨值產生影響。

下表顯示披索及印尼盾兌美元每變動1%時，對本集團之調整後資產淨值之預計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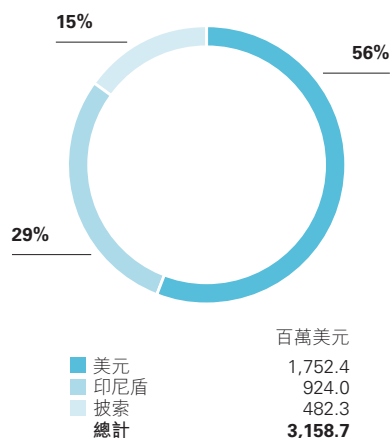
公司	對調整後 資產淨值 之影響 ⁽ⁱ⁾ 百萬美元	對調整後 每股資產 淨值之影響 港仙
PLDT	22.0	5.34
MPIC	3.9	0.95
Indofood	3.7	0.90
Philex	0.8	0.19
總計	30.4	7.38

(i) 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價按本集團的經濟權益計算

(B) 本集團風險

本集團的營運業績是按以披索及印尼盾為主的當地貨幣計算，經折算後綜合為以美元為單位的本集團業績。

按貨幣分類之 債務總額分析



按貨幣分類之債務淨額

營運公司經常需要以美元作出借貸，因而產生當地貨幣兌換的風險。按貨幣分類之綜合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債務淨額概要載列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美元	披索	印尼盾	其他	總計
債務總額	1,752.4	482.3	924.0	—	3,158.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ⁱ⁾	(278.1)	(172.2)	(167.2)	(20.4)	(637.9)
債務／(現金)淨額	1,474.3	310.1	756.8	(20.4)	2,520.8
代表：					
總公司	734.0	(0.9)	—	(1.8)	731.3
MPIC	172.0	311.0	—	—	483.0
Indofood	568.3	—	756.8	(18.6)	1,306.5
債務／(現金)淨額	1,474.3	310.1	756.8	(20.4)	2,520.8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美元	披索	其他	總計
債務／(現金)淨額				
PLDT	1,159.2	(309.4)	(3.3)	846.5
Philex	(11.6)	(128.8)	—	(140.4)

(i) 包括已抵押存款

總公司之負債淨額變動列示於第53頁。

PLDT持有的美元債務主要是因為電訊設備的國際賣家以美元報價及要求以美元付款所致。此外，由於菲律賓金融市場固有的限制，當地貨幣通常無法滿足大量的資金需求。因此，經常需要從國際融資市場尋找以美元為主的資金。PLDT已主動對沖約43.5%的美元債務淨額。此外，PLDT的大部份收益均是以美元訂值或與美元掛鉤。例如，PLDT以美元訂值之國際回撥收益約一億二千六百八十萬美元佔其於二零零八年收入總額約4.0%。此外，在若干情況下，PLDT能在其固線服務方面以每0.1披索兌美元的匯率變動而調整每月的經常性收費1%。

MNTC已訂立交叉貨幣掉期交易以對沖其約67.1%以美元計值的債務。

由於有未對沖美元債務淨額，故本集團的業績受到美元匯率波動的影響。下表呈示本集團在附屬及聯營公司的主要營運貨幣兌美元每變動1%時，對本集團已申報溢利的估計影響。但此表不包括因匯率波動而對營運公司層面之收入及投入成本之間接影響。

百萬美元	美元 總風險	已對沖額	未對沖額	外匯變動 1%對溢利 之影響	對本集團 溢利淨額 之影響
總公司 ⁽ⁱ⁾	734.0	—	734.0	—	—
MPIC	172.0	47.2	124.8	1.2	0.8
Indofood	568.2	—	568.2	5.7	2.0
PLDT	1,159.2	504.6	654.6	6.5	1.2
Philex	(11.6)	—	(11.6)	(0.1)	—
總計	2,621.8	551.8	2,070.0	13.3	4.0

(i) 由於本集團的業績以美元呈報，故總公司之未對沖美元債務不會構成任何重大的匯兌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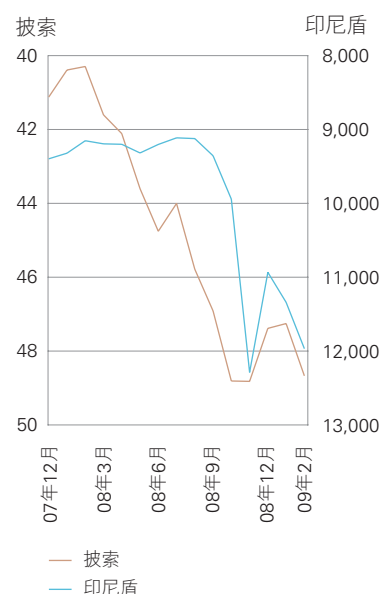
股本市場風險

由於本公司大部份的投資皆為上市公司，故此，本公司須面對該等投資之股本市場價值波動風險。此外，本公司之投資價值亦可能受個別國家之投資氣氛所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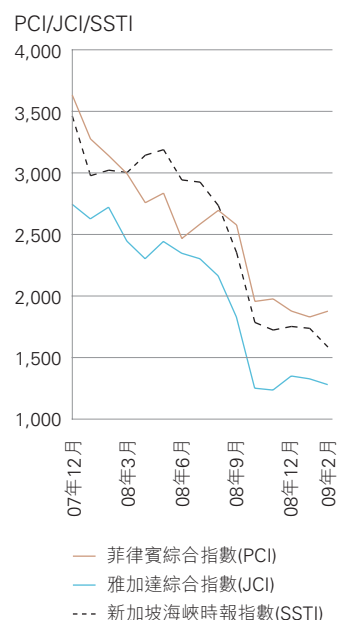
第一太平之上市投資位於菲律賓、印尼及新加坡。因此，除在本公司控制範圍內之經營因素外，本公司亦須就該等國家之一般投資氣氛面對股本市場風險。菲律賓、印尼及新加坡股市指數之變動概列如下。

	菲律賓 綜合指數	雅加達 綜合指數	新加坡 海峽時報 指數
於2007年12月31日	3,621.6	2,745.8	3,465.6
於2008年12月31日	1,872.9	1,355.4	1,761.6
2008年內跌幅	-48.3%	-50.6%	-49.2%
於2009年3月25日	1,939.5	1,420.0	1,691.7
2009年年內截至2009年3月25日止之升幅(跌幅)	+3.6%	+4.8%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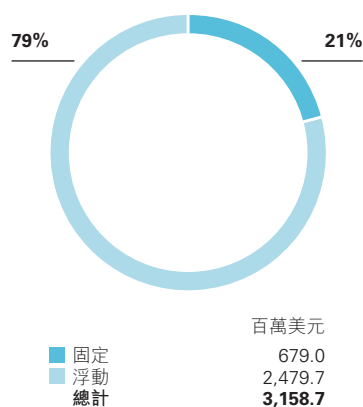
披索及印尼盾兌美元 之收市匯率



股票市場指數



利率組合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其營運公司在面對利率變動方面的風險只限於其浮息債務成本。有關綜合賬及聯營公司的分析載列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定息債務	浮息債務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ⁱ⁾	債務淨額
總公司	—	784.4	(53.1)	731.3
MPIC	408.4	269.3	(194.7)	483.0
Indofood	270.6	1,426.0	(390.1)	1,306.5
總計	679.0	2,479.7	(637.9)	2,520.8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定息債務	浮息債務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債務／(現金) 淨額
PLDT	1,061.3	494.1	(708.9)	846.5
Philex	—	85.0	(225.4)	(140.4)

(i) 包括已抵押存款

下表呈示有關浮息債務之平均年利率變動1%時，對本集團已申報溢利的預計影響。

百萬美元	浮息債務	利率變動 1%對溢利 之影響	對本集團 溢利淨額 之影響
總公司	784.4	7.8	7.8
MPIC	269.3	2.7	1.8
Indofood	1,426.0	14.3	5.0
PLDT	494.1	4.9	0.9
Philex	85.0	0.9	0.1
總計	3,058.8	30.6	1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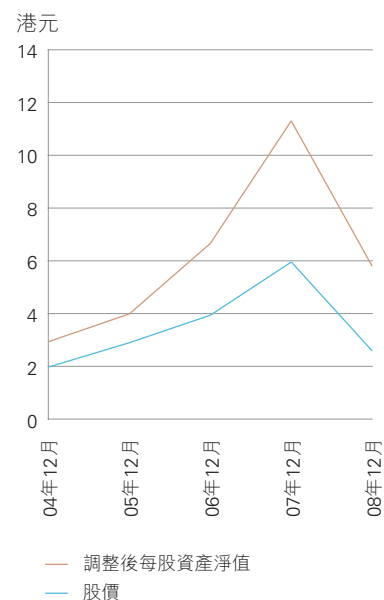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本集團的相關價值計算如下。

於12月31日 百萬美元	基準	2008	2007
PLDT	(i)	2,200.1	3,813.0
MPIC	(i)	388.3	122.6
Indofood	(i)	373.4	1,201.8
Philex	(i)	80.3	—
總公司			
— 應收款項	(ii)	149.2	138.9
— 債務淨額		(731.3)	(532.4)
— 衍生工具負債	(iii)	—	(6.3)
價值總額		2,460.0	4,737.6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百萬)		3,213.4	3,224.1
每股價值			
— 美元		0.77	1.47
— 港元		5.97	11.46
本公司收市股價(港元)		2.69	6.05
每股價值對港元股價之折讓(%)		54.9	47.2

- (i) 以股價按本集團於該投資的經濟權益計算所得
(ii) 指應收MPIC及DMWC款項
(iii) 指可轉換票據內含期權部份之公平價值

股價與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企業管治報告

管治架構

第一太平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已採納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一太平守則)，該守則乃按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訂立。

於本財務期間，第一太平已運用此等守則，並一直遵守管治守則所載之全部強制性條文及所有建議最佳常規，惟下述者除外：

1. 委任代表董事會最少三分之一之人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董事會十三名董事中只有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 於年報及帳目內以個人及記名方式披露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酬金詳情。
3. 於有關季度結束後四十五日內公佈及刊發季度財務業績。

第一太平董事會認為，現時之董事會已能有效運作，並將於認為有需要情況下考慮是否需要委任額外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本公司並無刊發季度財務業績，原因為本公司認為應著重披露財務資料之質素，而非其頻密程度。再者，本公司關注季度報告或會導致投資者及管理層集中關注短期財務表現，因而甚或影響本公司較長遠之財務表現。本公司亦認為以個人及記名方式披露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酬金詳情並不能為讀者提供適切資料以評估本公司表現。

董事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由十三位董事所組成之董事會領導及管治，各董事共同承擔領導及監管本公司事務之責任，以促進本公司之成功。董事會成員具備本集團業務所需合適之技能及經驗。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其中三位成員為執行董事，而另外十位則為非執行董事，後者並包括三位獨立董事。本公司已接獲Graham L. Pickles先生、陳坤耀教授及鄧永鏘爵士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確認彼等屬獨立人士。非執行董事須承擔與執行董事相同之謹慎、技能及受信責任。有關各董事之個人履歷載列於第10頁至第13頁內。

董事會一般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正式會議，以審定營運表現及財務計劃、監管策略之實行及其他影響集團營運之重要事項，以及批准須由董事會決定之事宜。定期董事會會議之舉行日期於上個年度訂定(可作修改)，以向董事提供充分通知出席會議。就特別董事會會議而言，會發出合理通知。董事均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董事亦可取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董事會會議擬定日期前會編製議程、董事會文件及相關材料並適時提交董事，以取得充分及合適資料。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其他董事委員會之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備存。若有任何董事發出合理通知，則可於任何合理時段查閱會議記錄。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充分記錄董事會及有關委員會所考慮事宜及所達致決定之詳情，包括董事提出之任何事宜或表達之反對意見。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初稿及最終定稿將於舉行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送交所有董事，以供彼等表達意見及作為紀錄。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以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為首)負責處理本公司日常業務管理。此外，執行董事與附屬及聯營公司的高層管理人員亦定期舉行會議，制訂及傳達營運策略及政策。

本公司已設立政策，讓全體董事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將於有要求或需要時向董事提供個別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本公司職務。

倘董事會認為主要股東或董事於董事會所考慮事宜有重大利益衝突時，有關事宜不應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或交由委員會（根據於董事會會議通過決議案就此事項成立之合適董事委員會除外）處理，而必須舉行董事會會議。在交易中本身及其聯繫人均沒有重大權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董事會會議。

目前，林逢生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而彭澤仁先生為本公司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因此，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監之職務已清楚區分，且非由同一人士出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監之職責區分載於第一太平守則內。

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第一太平守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之三分之一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超過三分之一數目為準）須輪值退任。退任董事將合資格獲重選連任。

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自獲委任起任期最長的黎高臣先生、Albert del Rosario大使、謝宗宣先生及Graham L. Pickles先生，以及Napoleon L. Nazareno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並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退任）須輪值退任，惟合資格願意接受重選。五名退任董事均獲重選為第一太平董事，其指定任期不得超過三年，由重選日期（即二零零八年六月四日）起至以下較早日期結束為止：(1)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或(2)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或(3)各董事根據第一太平守則及／或公司細則輪值退任當日。

本集團讓當地管理層擁有管理及發展業務的高度自主權。在這個分權管理的架構下，本集團認為完善的匯報制度及內部監管十分重要。董事會肩負推行及監察內部財務控制的重任，其職責包括：

- 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專注討論業務策略、營運議題及財務表現
- 積極參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董事會
- 批核每間營運公司的年度預算，範圍包括策略、財務及業務表現、主要風險及機會
- 監察公司是否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以及企業管治政策
- 監察對內部及外界所作報告的質素、適時性及內容
- 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成效

二零零八年內共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及六次電話會議，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董事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主席	
林逢生	3/5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5/5
唐勵治	5/5
黎高臣	5/5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5/5
謝宗宣	5/5
Napoleon L. Nazareno*	4/5
林文鏡	0/5
林宏修	5/5
Ibrahim Risjad	0/5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5/5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5/5
鄧永鏘爵士，KBE	2/5

*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位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擁有合適專業資格及財務經驗之Graham L. Pickles先生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此乃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

有關審核委員會職權及責任的書面權責範圍文件須由董事會定期作出審閱及修訂。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負責審查核數範圍內之事項，如財務報表及內部監管事項，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審核委員會同時亦為中期及全年之財務報表作出獨立審查。

審核委員會定期會晤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討論核數程序及會計問題，並審查內部監管及風險估計之成效。委員會亦會於適當時候召開特別會議，以審查重要之財務或內部監管問題。於二零零八年內共舉行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Graham L. Pickles	2/2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2/2
鄧永鏘爵士，KBE	2/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陳坤耀教授及鄧永鏘爵士組成，並備有清楚列明職權及責任之書面職權範圍文件。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涵蓋管治守則第B.1.3(a)至(f)段所載具體職責，並於有需要時作出適當修訂。

薪酬委員會根據薪金及福利顧問之意見，就執行董事及高層行政人員之薪酬以及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及酬金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概無參與決定本身薪酬。於二零零八年內共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1/1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1/1
鄧永鏘爵士，KBE	1/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林逢生先生(兼任主席)、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陳坤耀教授、鄧永鏘爵士及Graham L. Pickles先生組成，並備有清楚列明其職權及責任之書面職權範圍文件。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涵蓋管治守則第A.4.5(a)至(d)條所載具體職責，並於有需要時作出適當修訂。

委員會之職責包括：

- 定期檢討董事會之結構、規模及成員(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轉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制定聘用、甄選及提名政策，從而吸引適當人才擔任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及
- 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以及董事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甄選執行或非執行董事人選乃根據彼等之專業資格及經驗評定。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舉行一次會議，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林逢生	1/1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1/1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1/1
Graham L. Pickles	1/1
鄧永鏘爵士，KBE	0/1

獨立董事委員會

當涉及關連或持續關連交易事宜或其他交易事宜時，本公司會按上市規則規定，成立一個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並會備有清楚列明獨立董事委員會職權及責任之書面職權範圍文件，而獨立財務顧問將被委任並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另於適當情況下，獨立董事委員會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如有)後，向股東提供應如何就有關建議作出投票。

董事服務合約

概無任何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若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未屆滿服務合約。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均已遵守本公司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所編製及採納的操守準則條款並不較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寬鬆。

財務報告

本公司管理層會定期於適當時候編製具備充分資料及闡釋之財務報告呈報董事會，以便董事能向股東提呈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之平衡、明確及全面之評估。

董事就財務報表應負之責任

香港公司條例規定，董事須就各個財政年度編製財務報表。財務報表必須真實兼公平地反映本公司於有關財政年度結束時之事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盈虧情況。在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

- 選取適用之會計政策，並且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以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
- 列明嚴重偏離有關會計準則之原因；及
- 除非作出公司將於可見之未來繼續經營乃不適當之假設，否則，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須妥善保存會計記錄，以保障本公司之資產，以及採取合理步驟，以防止及偵測欺詐行為及其他違規事件。

董事培訓

年內，本公司舉辦由香港中文大學劉殖強教授主持的企業管治研討會。此外，董事會適時獲得通知有關會計及披露事宜變動之最新資料。

按股數投票表決

有關需要徵求股東批准之股東會議，本公司已透過其通函披露之資料，充分通知股東在該等會議上要求他們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程序及權利。

於二零零八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上，主席均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各項議案。股東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已載於在指定期限須寄予股東之有關通函內。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均獲委任為監票人，以確保妥善點算股東票數。

薪酬政策

有關本年度董事酬金之詳情，已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A)。高級行政人員(包括董事)之酬金包括下列各項：

薪金及福利

薪金反映行政人員之經驗、職責及市場價值。薪酬增幅按有效管理本公司及所增加的職責而釐定。福利主要包括房屋津貼、教育資助及醫療護理等，與其他可比較的公司的福利看齊。

花紅及長期獎勵

花紅將根據完成其個人表現目標而發放，並不一定與每年度溢利變動掛鈎。長期獎勵乃與達成預定目標有關之獎賞，包括金錢回報及／或購股權。發放給每位行政人員之長期獎勵金額，乃按其職級及對業務管理貢獻釐定。

袍金

按照本公司之政策，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收取董事袍金。

退休金供款

本公司設有一項界定供款計劃，其供款額按僱員基本薪金及服務年資而釐定。

購股權

授予若干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乃屬長期獎勵安排之一。有關本公司授予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詳情，已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7(D)(a)。

與股東的聯繫

第一太平鼓勵與所有股東(不論是個人或機構投資者，持股量多寡)能有經常及坦誠的對話。董事會確認其職責為代表及增進本公司的整體利益，而其成員均須就有關本公司的表現及業務對股東負責。因此，第一太平經常積極回應股東的意見及要求。

與股東的正式溝通渠道是透過年報、中期報告、新聞稿、刊發之公告、致股東之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年報及中期報告旨在向股東及廣大投資者匯報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此外，年報亦會訂定來年的策略性目標，並匯報及評估管理層在預定目標方面的表現。此等措施旨在能更有效地知會各股東及準投資者有關本公司的業務及策略取向。

股東週年大會是與各股東交換意見的主要場合。在大會上，董事會將會回答於大會提呈的特定決議案及與本集團一般事務有關的問題。此外，當有需要時，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有關交易。股東特別大會提供更多機會讓股東對特定交易提出意見及投票。

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就各獨立事項(包括重選退任董事及釐定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薪酬之建議)提呈獨立決議案。

為提高與外界緊密的聯繫，本公司已設立網站 (www.firstpacco.com) 提供有關集團及其業務過去及現在的資料以供參考。

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

以下為本年報涵蓋年度內須經獨立股東審閱的交易。

-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修訂有關Indofood麵食及種植園業務交易的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年度上限及設定二零一零年年度上限，以及設定蔗糖業務交易的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年度上限。

年內，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會晤以商討下列關連交易：

- 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與PT. Asuransi Central Asia及PT Central Asia Raya訂立新保險業務交易，並設定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年度上限。
-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及六月十日：修訂有關Indofood的麵食、種植園、其他包裝、分銷及零食業務的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年度上限及設定二零一零年新年度上限。批准有關建議認購佔蔗糖公司(PT Lajuperdana Indah)經擴大股本60%的新股之關連交易。
- 二零零八年八月六日：Maynilad透過公開及公眾招標程序與DMCI集團訂立建築合約。
- 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一日：向Landco提供貸款及授出有關Landco股份之認購期權。
-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有關PT Salim Ivomas Pratama與Lyminton Pte. Ltd訂立銷售及轉讓協議以及與PT Mulia Abadi Lestari訂立買賣協議藉以擴展本集團之農業業務。

I. 該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5條規定列明有關Indofood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如下：

A. 有關Indofood集團麵食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 (ISM) — 食品材料部 (ISM-FID)	De United Food Industries Ltd. (DUFIL)，為林達生 先生的聯繫人	ISM-FID向DUFIL銷售及供應用作 生產即食麵之材料及麵食調味料	2005年4月1日 2008年3月31日	2008年3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13.9
PT Ciptakemas Abadi (CKA)	DUFIL，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CKA向DUFIL銷售及供應用作 生產即食麵之包裝材料	2005年4月1日 2005年10月3日 2008年7月1日	2008年3月31日 2008年10月2日 2010年12月31日	5.9
ISM	DUFIL，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授權DUFIL在尼日利亞市場 獨家使用ISM擁有的 「Indomie」商標及提供與 DUFIL尼日利亞即食麵生產 業務相關的技術服務	2006年11月30日	2010年11月29日	3.1
ISM – FID	Pinehill Arabian Food Ltd. (Pinehill)，為 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SM-FID向Pinehill銷售及供應 麵食調味料	2005年4月1日 2008年4月1日	2008年3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17.1
CKA	Pinehill，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CKA向Pinehill銷售及供應用作 生產即食麵之包裝材料	2005年4月1日 2008年4月1日	2008年3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7.3
ISM	Pinehill，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授權Pinehill在沙特阿拉伯及 中東市場獨家使用ISM擁有的 「Indomie」及「Supermi」 商標	2006年1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期滿時自動續期)	1.0
PT Prima Intipangan Sejati (PIPS)	Pinehill，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根據技術服務協議，PIPS向 Pinehill提供有關後者在沙特 阿拉伯及中東生產即食麵的 技術支援	2006年1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期滿時自動續期)	2.1

協議／安排訂約方					截至2008年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由	至	
ISM-FID	Salim Wazaran Brinjikji Ltd. (SAWAB)，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SM-FID向SAWAB銷售及供應的麵食調味料	2007年8月1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
CKA	SAWAB，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CKA向SAWAB銷售及供應用作生產即食麵之包裝材料	2007年8月1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0.7
ISM	SAWAB，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授權SAWAB在阿拉伯敘利亞共和國市場非獨家使用ISM擁有的「Indomie」商標	2007年6月20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0.5
ISM	SAWAB，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根據技術服務協議，ISM向SAWAB提供有關後者在阿拉伯敘利亞共和國市場生產即食麵的技術支援	2007年6月20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0.5
交易總額					52.1

B. 有關Indofood集團種植園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PT Salim Ivomas Pratama (SIMP)	PT Adithya Suramitra (ADS)，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SIMP與ADS就使用土地物業 (即SIMP的廠址)訂立20年租約	1996年6月1日	2016年5月31日
SIMP及其附屬公司	PT Sarana Tempa Perkasa (STP)， 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STP向SIMP及其附屬公司提供 抽運服務以向船塢裝卸棕櫚 原油及其衍生產品	2008年1月2日 2008年4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PT Guntá Samba (GS)	PT Rimba Mutiara Kusuma (RMK)， 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GS向RMK購買零件	2007年1月2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GS	RMK，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GS向RMK租用重型設備	2007年1月2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GS	RMK，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GS向RMK租用辦公室	2007年1月2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PT Multi Pacific International (MPI)	RMK，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MPI向RMK租用重型設備	2007年1月2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PT Sarana Inti Pratama (SAIN)	PT Mentari Subur Abadi (MSA)，種植園公司 之一	SAIN向MSA出售用於MSA業務 的幼苗	2007年4月20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SAIN	PT Swadaya Bhakti Negaramas (SBN)， 種植園公司之一	SAIN向SBN出售用於SBN業務 的幼苗	2007年4月20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SAIN	PT Agrosuban Permai (ASP)，為MSA擁有 99.51%權益的附屬 公司	SAIN向ASP出售用於ASP業務 的幼苗	2007年4月20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SAIN	GS，為MCP擁有 99.99%權益的附屬 公司	SAIN向GS出售用於GS業務 的幼苗	2007年4月20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SAIN	MPI，為MCP擁有 99.97%權益的附屬 公司	SAIN向MPI出售用於MPI業務 的幼苗	2007年4月20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協議／安排訂約方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由	至	
SAIN	MSA，種植園公司之一	SAIN向MSA提供與MSA業務有關的研究服務	2007年4月20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0.1
SAIN	SBN，種植園公司之一	SAIN向SBN提供與SBN業務有關的研究服務	2007年4月20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0.0
SAIN	ASP，MSA擁有99.51%權益的附屬公司	SAIN向ASP提供與ASP業務有關的研究服務	2007年4月20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0.0
SIMP	MSA及ASP	SIMP向MSA及ASP提供財政資助(最多為股東貸款及企業擔保總額之60%)	2007年4月24日 2008年7月1日	2010年4月23日 2010年12月31日	13.8
SIMP	SBN，種植園公司之一	SIMP向SBN提供財政資助(最多為股東貸款及企業擔保總額之60%)	2008年10月31日 2008年7月1日	2009年10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1.4
SIMP	PT Mega Cipta Perdana (MCP)，MPI及GS	SIMP向MCP/MPI/GS提供財政資助(最多為股東貸款及企業擔保總額之60%)	2007年4月25日 2008年7月1日	2010年4月24日 2010年12月31日	21.1
GS	MPI，MCP擁有99.97%權益的附屬公司	GS向MPI出售農業物料	2008年7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
MPI	GS，MCP擁有99.99%權益的附屬公司	MPI向GS出售農業物料	2008年7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
GS	RMK，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GS向RMK購買重型設備	2008年7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
GS	RMK，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GS向RMK購買建築材料	2008年7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
MPI	RMK，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MPI向RMK購買建築材料	2008年7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
MPI	RMK，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MPI向RMK購買零件	2008年7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
LSIP	MSA，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LSIP向MSA出售用於MSA業務的幼苗	2008年7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
LSIP	SBN，為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LSIP向SBN出售用於SBN業務的幼苗	2008年7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
LSIP	ASP，MSA擁有99.51%權益的附屬公司	LSIP向ASP出售用於ASP業務的幼苗	2008年7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LSIP	GS，MCP擁有99.99% 權益的附屬公司	LSIP向GS出售用於GS 業務的幼苗	2008年7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
LSIP	MPI，MCP擁有99.97% 權益的附屬公司	LSIP向MPI出售用於MPI 業務的幼苗	2008年7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
SIMP	PT Lajuperdana Indah (LPI)	SIMP向LPI提供財政 資助(最多為股東貸款 及企業擔保總額之60%)	2008年8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7.8
LPI	IKU，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IKU向LPI提供項目開發指定方面 的諮詢服務	2008年7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0.0
交易總額					46.2

C. 有關Indofood集團其他包裝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PT Surya Rengo Containers (SRC)	PT Pepsi Cola Indobeverages (PCI)， 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SRC向PCI出售用於產品包裝的紙盒	2008年1月1日 2008年5月23日	2008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期滿時自動續期)	1.8
CKA	PCI，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CKA向PCI出售用於產品包裝的蓋杯	2008年1月1日 2008年5月23日	2008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期滿時自動續期)	0.0
交易總額					1.8

D. 有關Indofood集團分銷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由	至	
PT Indomarco Adi Prima (IAP)	PT Lion Superindo (LS)，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IAP向LS分銷多項消費品	2007年4月1日 2008年4月2日 2008年5月23日	2008年4月1日 2009年4月1日 2010年12月31日 (期滿時自動續期三年)	8.6
IAP	PT Buana Distrindo (BD)，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作為BD的再分銷商，IAP採購 罐裝百事可樂及茶類飲品以供 印尼門市銷售	2008年1月1日 2008年5月23日	2008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期滿時自動續期三年)	13.4
PT Putri Daya Usahatama (PDU)	LS，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PDU向LS分銷多項消費品	2007年4月19日 2008年5月26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期滿時自動續期三年)	0.7
PT Tristara Makmur (TSM)	BD，為林達生先生的 聯繫人	作為BD的再分銷商，TSM採購 百事可樂及茶類飲品以供 印尼門市銷售	2008年4月19日 2008年5月26日	2008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期滿時自動續期三年)	0.4
交易總額					23.1

E. 有關Indofood集團零食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ISM-FID	SAWAB，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ISM-FID向SAWAB銷售及供應 用於零食產品之材料及調味料	—	—	—
CKA	SAWAB，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CKA向SAWAB供應用作生產 零食產品之包裝材料	2008年5月23日	2010年12月31日	0.2
ISM	SAWAB，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ISM向SAWAB提供與SAWAB 零食生產業務相關的 技術支援服務	—	—	—
交易總額					0.2

F. 有關Indofood集團保險協議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Asuransi Central Asia (ACA)，為 林達生先生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與ACA訂立 保險協議	2007年12月31日 (財物全保)	2008年12月31日	2.7
			2008年3月14日 (財物全保)	2010年12月31日	
			2007年7月1日 (汽車保險)	2008年7月1日	
			2008年3月14日 (汽車保險)	2010年12月31日	
			2008年1月14日 (海運貨物)	2010年12月31日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Central Asia Raya (CAR)，為林達生先生 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與CAR訂立保險 協議，及CAR向ISM及其附屬 公司提供醫療賠償服務	2008年4月8日	2010年12月31日	0.0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Indosurance Broker Utama (IBU)，為林達 生先生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與IBU(作為保險 經紀人)訂立保險協議	2008年6月9日	2010年12月31日	0.1
交易總額					2.8

- II. 該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5條規定列明的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 (Maynilad)與DMCI Holdings Inc. (DMCI)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如下：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Maynilad	D.M. Consunji, Inc. (DMCIC)・DMCI (持有Maynilad 控股公司DMCI-MPIC Water Co. Inc. (DMWC)45%權益) 之附屬公司	完成建設2,000mmØ專線連接 Pasay泵站一計劃 2,由Leveriza St. Roxas Blvd.沿P.Ocampo St.(前稱Vito Cruz)及由 P. Ocampo St.沿Roxas Blvd.至 San Juan St.的工程合約	2008年4月1日	2009年2月14日	8.0
Maynilad	DMCIC・DMCI之 附屬公司	建設北部泵站兩座額外後備 機組(包括提供人手、設備及 材料)的工程合約	2008年7月1日	2009年2月28日	2.6
Maynilad	DMCIC・DMCI之 附屬公司	有關建議改善位於菲律賓 Cavite, Noveleta的Noveleta Booster泵站及水庫的 工程合約	2008年8月15日	2009年5月11日	2.2
Maynilad	DMCIC・DMCI之 附屬公司	建議於菲律賓Cavite市更換直徑 為900mm SP之管道	2008年12月15日	2009年4月14日	1.7
Maynilad	DMCIC・DMCI之 附屬公司	安裝／更換活塞(包括提供人手、 設備及材料)的工程合約	2008年3月3日	2008年9月15日	0.4
Maynilad	DMCIC・DMCI之 附屬公司	安裝／更換活塞(包括提供人手、 設備及材料)的工程合約	2008年3月3日	2008年11月15日	0.4
Maynilad	DMCIC・DMCI之 附屬公司	安裝／更換活塞(包括提供人手、 設備及材料)的工程合約	2008年2月18日	2008年11月15日	0.6
Maynilad	DMCIC・DMCI之 附屬公司	有關位於菲律賓North A 泵水站的建議防潮及改善 工程合約	2008年8月15日	2009年1月11日	0.4
Maynilad	DMCIC・DMCI之 附屬公司	有關建議於菲律賓不同 地點更換活塞的工程合約	2008年11月5日	2009年3月9日	0.5

協議／安排訂約方				截至200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的交易額 (百萬美元)
			由	至	
Maynilad	DMCIC，DMCI之 附屬公司	建議於菲律賓兩個地點安裝／更換 活塞	2008年12月15日	2009年4月14日	0.2
Maynilad	DMCIC，DMCI之 附屬公司	鋪設管道並修復／重新啟用 D.Tuazon水庫及泵站(包括 提供人手、設備及材料)的 工程合約	2007年7月23日	2008年8月15日	2.2
Maynilad	DMCIC，DMCI之 附屬公司	沿Magdiwang St.(由Puto/ San Juan St.至Noveleta水庫)完成 建設600mmØ主要管道(包括 提供人手、設備及材料)的 工程合約	2008年2月1日	2008年8月19日	2.7
交易總額					21.9

上述有關Indofood集團及Maynilad的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7條規定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檢討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規定由本公司核數師確認。

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而言，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各項持續關連交易是：

- 與本公司的一般及正常業務運作有關；
-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如無足夠可比較之交易以判斷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以不遜於Indofood集團及Maynilad給予或獲得(視情況而定)獨立第三方之條款而訂立；
-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或載有記錄交易條款的相關書面備忘錄進行，惟下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函件中之例外情況除外；及
- 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向董事會發出函件(副本已呈交香港聯交所)，確認除已知會董事會的例外情況外，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按上市規則第14A.38條規定所述方式進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函件所述之例外情況與一名關連人士逾期結算發票有關。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於本集團維持足夠內部監控系統及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其效率。

此外，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審閱後表示：

-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會計制度能有效率地運作，其目的旨在合理保證重大資產得到保障、本集團的業務風險受到識別及監督、重大交易均在管理層授權下執行，以及財務報表乃屬可靠以作刊載，並已遵守有關法律及規定。
- 已備有程序以確認、評估及管理本集團面對之重大業務風險。本集團所有業務均已應用該等程序。
- 已制定可改善若干程序之措施，以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法定報告、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

目 錄

法定報告

董事會報告書	78
獨立核數師報告	83

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計算表	84
綜合資產負債表	85
公司資產負債表	86
綜合權益變動表	87
公司權益變動表	89
綜合現金流量表	90

財務報表附註

一般資料

1. 公司資料	92
2. 編製基準、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更改	92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108

綜合損益計算表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110
5. 借貸成本淨額	113
6. 除稅前溢利	113
7. 稅項	114
8. 一項已終止業務	115
9.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16
10. 普通股股息	117
11.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17

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
13. 種植園	119
14. 附屬公司	120
15.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21
16. 商譽	122
17. 其他無形資產	123
18.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4
19. 預付土地費用	126
20. 可供出售資產	126
21. 遞延稅項	127
22.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9
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9
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0
25. 存貨	130
26.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30
27. 債務	131
28. 稅項準備	134
29. 遞延負債及撥備	134
30. 股本	135
31. 其他儲備	136
32. 少數股東權益	136
33. 衍生工具負債	136

綜合現金流量表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137
---------------	-----

其他財務資料

35. 承擔及或有負債	138
36. 僱員福利	139
37.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143
38. 有關連人士交易	149
39.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151
40. 資本及財務風險管理	152
41. 比較數字	155
42. 財務報表批准	155

法定報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提呈第一太平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及經審核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活動及地區市場之營運分析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及管理公司，業務位於亞洲。其業務以經營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為主。年內，本集團決定集中經營上述主要業務及出售所持Landco地產業務的控股權益。除此之外，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於年內並無重大改變。

年內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分部資料按主要業務活動及主要地區市場的分析，已列示於財務報表附註4內，其主要投資摘要已刊載於第160頁。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一九八八年五月二十五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之股本及本集團所發行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及其變動之原因，已詳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及附註37(D)內。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於年內之變動已詳列於財務報表第87頁至第89頁。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購回若干本公司股份，其後該等股份已被本公司註銷。該等交易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B)。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結算日之財務狀況列載於第84頁至第155頁之財務報表內。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38美仙(二零零七年：0.26美仙)，合共一千二百三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八百二十萬美元)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派付。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77美仙(二零零七年：0.64美仙)，合共二千四百七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二千零六十萬美元)，但不建議派付特別股息(二零零七年：每股普通股0.38美仙，合共一千二百三十萬美元)。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之慈善捐款共一千二百五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八百萬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已詳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內。

債務

有關本集團之債務詳情，已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7內。

可派發儲備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案(經修訂)的條款計算，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派發儲備為五億一千七百八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五億二千一百九十萬美元)。本公司之股份發行溢價賬戶存有九億七千四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九億七千一百七十萬美元)，可用已繳足紅股方式派發。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本公司並無提供優先購買權之規定以致本公司須按比例優先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任之本公司董事芳名列載於第10頁至第13頁內。有關各董事之薪酬政策及其他資料詳情則分別詳載於第66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37(A)內。

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及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b)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被列入該條所述之登記冊內；或(c)須按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好倉

姓名	普通股	約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普通股購股權
林達生	1,422,455,963 ^{(C)(i)}	44.27	—
彭澤仁	6,472,759 ^(P)	0.20	62,000,000
唐勵治	35,372,131 ^(P)	1.10	21,760,000
黎高臣	—	—	29,500,000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600,000 ^(P)	0.02	6,000,000
謝宗宣	—	—	6,000,000
Graham L. Pickles	—	—	3,160,000
陳坤耀教授，金紫荆星章、CBE、太平紳士	—	—	4,500,000
鄧永鏘爵士，KBE	—	—	3,160,000

(C) = 法團權益、(P) = 個人權益

- (i) 林達生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100%權益，而該公司則擁有本公司632,226,599股股份。於該公司股份中，林達生直接持有其33.334%，而66.666%則由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林達生直接持有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部已發行之股本)。林達生亦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 56.8%權益，而該公司則擁有本公司790,229,364股股份。於該公司股份中，10%由林達生直接持有，而46.8%則由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餘下之43.2%權益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文鏡、林宏修及一間由Ibrahim Risjad控制之公司分別擁有30.0%、10.0%及3.2%權益。

(B) 於相聯法團股份好倉

- 彭澤仁於MPIC擁有1,342,404股(0.02%)*普通股^(P)、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擁有206,033股(0.11%)* PLDT之普通股^(P)及360股(少於0.01%)* PLDT之優先股^(P)，並以代理人身份持有15,417股(少於0.01%)* PLDT普通股，且持有20,000股(少於0.01%)* Philex之普通股^(P)。
- 唐勵治於MPIC擁有69,596股普通股^(C)及660,000股普通股^(P)(合共0.01%)*，以及擁有104,874股(0.06%)* PLDT之普通股^(P)。
- 黎高臣擁有1,000股(少於0.01%)* Philex之普通股^(P)。
- 林文鏡擁有15,520,335股(0.18%)* Indofood之股份^(C)。
- 林宏修擁有15,520,335股(0.18%)* Indofood之股份^(C)。
- Ibrahim Risjad擁有6,406,180股(0.08%)* Indofood之股份^(C)。
- 林達生擁有632,370股(0.01%)* Indofood之股份^(C)，並透過其控制公司(第一太平除外)擁有2,007,788股(0.14%)* 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IndoAgri)股份之直接權益及透過第一太平集團之公司擁有998,200,000股(69.38%)* IndoAgri股份之間接權益。
-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擁有140,005股(0.07%)* PLDT之普通股^(P)、1,560股(少於0.01%)* PLDT之優先股^(P)、以代理人身份持有32,231,970股(54.9%)* Prime Media Holdings, Inc. (PMH)之優先股、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擁有4股(少於0.01%)* PMH之普通股^(P)、4,922股(2.46%)* Costa de Madera Corporation之普通股^(P)、15,000股(5.00%)* Metro Pacific Land Holdings Inc.之普通股^(P)及80,000股(20.00%)* Metro Strategic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Inc.之普通股^(P)。
- Napoleon L. Nazareno擁有6,648股(少於0.01%)* MPIC之普通股^(P)、13,927股(少於0.01%)* PLDT之普通股^(P)及495股(少於0.01%)* PLDT之優先股^(P)。

(P) = 個人權益、(C) = 法團權益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各相聯法團有關股份類別之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監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a)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或(b)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被列入該條所述之登記冊內；或(c)須按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好倉及淡倉權益。

主要股東擁有本公司之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之主要股東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主要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其擁有本公司5%或以上之已發行股本：

- (a) 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lerni)，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Salerni透過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 (FPIL-Liberia) 46.80%權益及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FPIL-BVI) 66.66%權益而擁有本公司1,422,455,963股普通股股份權益(好倉)，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44.27%。
- (b) FPIL-Liberia，該公司在利比里亞共和國註冊成立。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FPIL-Liberia實益擁有790,229,364股普通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4.59%。FPIL-Liberia由本公司的主席(林達生)以及三位非執行董事(林文鏡、林宏修及Ibrahim Risjad)擁有，各人所佔之權益已列示於第79頁附表內之附註(i)。林達生被視為擁有FPIL-Liberia所持股份之權益。

- (c) FPIL-BVI，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FPIL-BVI實益擁有632,226,599股普通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9.68%。本公司主席林逢生擁有FPIL-BVI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權益。因此，林氏被視為擁有FPIL-BVI所持股份之權益。
- (d) 於英國註冊成立公司Marath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Marathon)於二零零八年八月通知本公司其持有本公司208,871,173股普通股，約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之6.48%。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接獲有關Marathon於本公司股權變動之其他通知。
- (e) 於美國註冊成立之公司Lazard Asset Management LLC (Lazard)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通知本公司其持有本公司160,971,000股普通股，約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之5.01%。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接獲有關Lazard於本公司股權變動之任何其他通知。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並無其他人士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中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重大合約

除於第67頁至第76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所載之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持續至年終時或年內任何時間訂立關乎本公司業務而本公司董事於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各董事於年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的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權利

除上文「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37(D)「購股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能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機構體系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本公司董事或其配偶或年齡十八歲以下之子女亦無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授權，而該等人士年內亦無行使任何此等權利。

財務資料摘要

本公司及本集團過去十個財政年度公佈的業績、資產、負債、少數股東權益、各方面的資料及財務比率摘要載列於第159頁。該摘要之數據乃摘錄自經審核之財務報表，並根據需要而重列／重新分類。摘要並不屬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首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低於年內銷售總額的30%，而來自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年內總採購額的52%，當中來自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年內總採購額的47%。

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

須按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而作出披露之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已詳載於第67頁至第76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法定報告

董事及行政人員的責任保障

年內，本公司已為本公司及其相關公司之所有董事及行政人員購買相關之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障保險，惟已自行投保之個別公司則不在此限。

僱員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的政策，規定不得因年齡、宗教、性別、種族、傷殘或婚姻狀況而歧視僱員或準僱員。此舉確保有技術及才能的僱員在事業發展和晉升機會方面獲得公平對待。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會上亦將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彼等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李麗雯

公司秘書

香港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法定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84頁至第155頁的第一太平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計算表、綜合及公司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並且真實公允地呈列該等財務報表，這些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和維護與財務報表編製及真實公允地呈列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運用恰當的會計政策；及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依據百慕達公司法1981第90條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公允地呈列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允反映 貴公司和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溢利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金融街八號
國際金融中心第二期十八樓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計算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附註	2008	2007 (經重列) ⁽ⁱ⁾
營業額	4	4,105.3	3,040.8
銷售成本		(3,103.4)	(2,320.7)
毛利		1,001.9	720.1
權益攤薄及減持投資之收益		28.7	356.1
分銷成本		(273.9)	(254.2)
行政開支		(256.8)	(170.7)
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		(144.9)	0.6
借貸成本淨額	5	(150.5)	(137.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92.9	239.7
除稅前溢利	6	397.4	754.5
稅項	7	(61.4)	(94.0)
年內持續業務溢利		336.0	660.5
年內一項已終止業務溢利	8	0.6	5.1
年內溢利		336.6	665.6
以下者應佔：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9	200.8	504.8
少數股東權益		135.8	160.8
		336.6	665.6
普通股股息	10		
中期－每股0.38美仙(2007：0.26美仙)		12.3	8.2
特別擬派－無(2007：0.38美仙)		—	12.3
末期擬派－每股0.77美仙(2007：0.64美仙)		24.7	20.6
總計		37.0	41.1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美仙)	11		
基本			
－持續業務溢利		6.23	15.67
－一項已終止業務溢利		—	0.05
－一年內溢利		6.23	15.72
攤薄			
－持續業務溢利		5.93	15.24
－一項已終止業務溢利		—	0.05
－一年內溢利		5.93	15.29

(i) 參閱附註2(B)

第92頁至第155頁之附註屬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附註	2008	2007 (經重列) ⁽ⁱ⁾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808.4	784.1
種植園	13	744.5	881.5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5	1,202.3	1,304.7
商譽	16	675.6	347.2
其他無形資產	17	1,538.5	—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8	3.0	37.0
預付土地費用	19	153.2	151.4
可供出售資產	20	1.7	6.0
遞延稅項資產	21	38.7	45.0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2	—	79.8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	217.1	110.0
		5,383.0	3,746.7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625.9	600.8
抵押存款	34(C)	12.0	—
可供出售資產	20	56.9	24.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8	435.5	355.5
存貨	25	557.4	494.0
		1,687.7	1,474.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資產	8	128.3	—
		1,816.0	1,474.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6	667.4	485.6
短期債務	27	1,207.0	1,000.1
稅項準備	28	55.8	52.9
遞延負債及撥備之即期部份	29	39.4	17.4
		1,969.6	1,556.0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	8	106.1	—
		2,075.7	1,556.0
流動負債淨額		(259.7)	(81.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123.3	3,665.1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0	32.1	32.2
其他儲備	31	902.0	1,048.6
保留溢利		196.0	50.5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130.1	1,131.3
少數股東權益	32	1,245.1	991.7
權益總額		2,375.2	2,123.0
非流動負債			
長期債務	27	1,951.7	1,044.5
遞延負債及撥備	29	432.4	180.5
遞延稅項負債	21	364.0	310.8
衍生工具負債	33	—	6.3
		2,748.1	1,542.1
		5,123.3	3,665.1

(i) 參閱附註2(B)

第92頁至第155頁之附註屬財務報表一部份。

承董事會命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唐勵治
執行董事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公司資產負債表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附註	2008	2007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	14	996.2	906.2
借予一間合營公司貸款		—	104.3
		996.2	1,010.5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45.9	106.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4(A)	1,889.5	1,781.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0.1	0.2
		1,935.5	1,888.3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4(B)	832.6	81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0.6	0.6
		833.2	815.1
流動資產淨額		1,102.3	1,073.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98.5	2,083.7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0	32.1	32.2
其他儲備		1,182.2	1,162.5
保留溢利		344.0	348.1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558.3	1,542.8
非流動負債			
借自附屬公司貸款	14(C)	540.2	540.9
		2,098.5	2,083.7

第92頁至第155頁之附註屬財務報表一部份。

承董事會命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唐勵治
執行董事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百萬元	附註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已發行購股權	可供出售資產之未變現收益／(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虧損)／收益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資本及(累積虧損)／保留溢利	總計		
2007年12月31日結算												
如前公佈		32.2	971.7	17.6	10.3	7.3	44.2	(2.3)	56.1	1,137.1	992.6	2,129.7
前年度調整	2(B)	—	—	—	—	—	(0.2)	—	(5.6)	(5.8)	(0.9)	(6.7)
經重列 ⁽ⁱ⁾		32.2	971.7	17.6	10.3	7.3	44.0	(2.3)	50.5	1,131.3	991.7	2,123.0
2008年之權益變動：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159.9)	—	—	(159.9)	(177.2)	(337.1)
可供出售資產之未變現收益		—	—	—	1.6	—	—	—	—	1.6	1.3	2.9
可供出售資產之已變現收益		—	—	—	(0.1)	—	—	—	—	(0.1)	—	(0.1)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虧損		—	—	—	—	(5.9)	—	—	—	(5.9)	—	(5.9)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收入及開支淨額		—	—	—	1.5	(5.9)	(159.9)	—	—	(164.3)	(175.9)	(340.2)
年內溢利		—	—	—	—	—	—	—	200.8	200.8	135.8	336.6
年內確認之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1.5	(5.9)	(159.9)	—	200.8	36.5	(40.1)	(3.6)
減持及攤薄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	(0.3)	—	—	(0.3)	—	(0.3)
攤薄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	—	—	—	—	0.2	—	—	0.2	—	0.2
收購附屬公司	34(A)	—	—	—	—	0.5	—	(2.4)	—	(1.9)	295.1	293.2
應佔權益變動		—	—	—	—	—	—	—	—	—	25.7	25.7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資產之儲備		—	—	—	(0.1)	—	—	0.1	—	—	—	—
已支付予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27.3)	(27.3)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30(A)	0.1	2.4	(0.9)	—	—	—	—	—	1.6	—	1.6
購回及註銷股份	30(B)	(0.2)	—	—	—	—	—	0.2	(10.1)	(10.1)	—	(10.1)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安排		—	—	18.0	—	—	—	—	—	18.0	—	18.0
2007年特別股息	10	—	—	—	—	—	—	—	(12.3)	(12.3)	—	(12.3)
2007年末期股息	10	—	—	—	—	—	—	—	(20.6)	(20.6)	—	(20.6)
2008年中期股息	10	—	—	—	—	—	—	—	(12.3)	(12.3)	—	(12.3)
2008年12月31日結算		32.1	974.1	34.7	11.7	1.9	(116.0)	(4.4)	196.0	1,130.1	1,245.1	2,375.2

(i) 參閱附註2(B)

第92頁至第155頁之附註屬財務報表一部份。

公司權益變動表

百萬美元	附註	已發行 股本	股份溢價	已發行 購股權	資本贖回 儲備	實繳盈餘	保留溢利	總計
2007年1月1日結算		32.0	964.2	10.7	—	173.8	265.6	1,446.3
年內溢利		—	—	—	—	—	112.0	112.0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30(A)	0.2	7.5	(2.4)	—	—	—	5.3
購回及註銷股份	30(B)	—	—	—	—	—	(3.0)	(3.0)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安排	36(A)	—	—	8.7	—	—	—	8.7
2006年特別股息		—	—	—	—	—	(3.9)	(3.9)
2006年末期股息		—	—	—	—	—	(14.4)	(14.4)
2007年中期股息	10	—	—	—	—	—	(8.2)	(8.2)
2007年12月31日結算		32.2	971.7	17.0	—	173.8	348.1	1,542.8
年內溢利		—	—	—	—	—	51.2	51.2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30(A)	0.1	2.4	(0.9)	—	—	—	1.6
購回及註銷股份	30(B)	(0.2)	—	—	0.2	—	(10.1)	(10.1)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安排	36(A)	—	—	18.0	—	—	—	18.0
2007年特別股息	10	—	—	—	—	—	(12.3)	(12.3)
2007年末期股息	10	—	—	—	—	—	(20.6)	(20.6)
2008年中期股息	10	—	—	—	—	—	(12.3)	(12.3)
2008年12月31日結算		32.1	974.1	34.1	0.2	173.8	344.0	1,558.3

第92頁至第155頁之附註屬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附註	2008	2007 (經重列) ⁽ⁱ⁾
除稅前溢利			
來自持續業務		397.4	754.5
來自一項已終止業務		1.3	6.8
就下列各項調整：			
利息開支	5	185.3	167.8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6	97.7	(22.0)
匯兌及衍生工具之虧損／(收益)淨額	6	83.2	(20.0)
折舊	6	79.2	64.5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43.9	38.7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非流動)減少／增加		37.5	(2.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	27.3	—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開支	36(A)	18.0	8.7
確認之預付土地費用	6	7.1	2.8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192.9)	(239.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5.7)	(10.4)
利息收入	5	(34.8)	(30.7)
攤薄於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6	(18.9)	(149.6)
減持及攤薄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6	(9.8)	(206.5)
出售可供出售資產之已變現收益	6	(0.6)	(2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	(0.6)	(0.2)
可供出售資產之股息收入	6	(0.5)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6	—	(2.9)
其他		(7.5)	26.2
		676.6	360.7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		69.1	137.1
存貨增加		(160.3)	(116.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流動)增加		(151.6)	(84.4)
營運產生之現金收入淨額⁽ⁱⁱ⁾			
已收利息		40.7	30.3
已付利息		(196.9)	(113.6)
已付稅款	28	(112.4)	(83.3)
經營活動之現金收入淨額		165.2	130.7

(i) 參閱附註2(B)

(ii) 營運資金變動不包括因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而導致之變動。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附註	2008	2007 (經重列) ⁽ⁱ⁾
自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15(B)	211.9	15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0.8	7.8
收購附屬公司	34(A)	(611.8)	(517.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4)	(69.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4(B)	(140.5)	—
於種植園之投資		(76.7)	(36.8)
於無形資產之投資		(67.8)	—
購買可供出售資產		(38.9)	—
借予一間合營公司之貸款及借款淨額		(19.0)	(96.0)
增加附屬公司之投資的按金		(12.9)	—
主要來自減持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49.1
出售可供出售資產所得款項		—	31.2
自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取之股息		—	2.9
增加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514.8)
增加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		—	(25.6)
投資活動之現金開支淨額		(898.3)	(1,014.3)
新借入貸款所得款項		1,871.1	1,793.8
附屬公司出售股份所得款項		62.1	—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所得款項		1.6	5.3
償還貸款		(1,050.9)	(824.1)
支付予股東之股息		(45.2)	(26.5)
附屬公司支付予少數股東之股息		(27.3)	(15.0)
購回股份		(10.1)	(3.0)
購回附屬公司之股份		(7.7)	—
附屬公司發行予少數股東之股份		—	264.0
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減少		—	31.3
融資安排之付款		—	(6.0)
融資活動之現金收入淨額		793.6	1,219.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額之增加		60.5	336.2
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00.8	267.4
匯兌折算		(35.4)	(2.8)
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25.9	600.8

(i) 參閱附註2(B)

第92頁至第155頁之附註屬財務報表一部份。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及管理公司，業務位於亞洲。其主要業務以經營電訊、消費性食品、基建及自然資源為主。

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anon '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本公司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其股份亦透過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進行買賣。

2. 編製基準、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更改

(A)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香港公司條例以及上市規則披露規定而編製。除下列會計政策中提及之種植園、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列賬外，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會計法編製。除另有指明外，財務報表乃以美元呈列，並調整至最接近百萬金額(百萬美元)及一個小數位。

(B) 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及會計政策之改變

由於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故香港公認會計準則於二零零八年有若干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ⁱ⁾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ⁱⁱ⁾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協議」 ⁽ⁱⁱⁱ⁾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互動作用」 ^(iv)

(i)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開始生效

(ii)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ii)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對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均並無影響。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之影響概述如下。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涵蓋由私人公司提供公眾服務產生之合約安排。本集團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影響對其合營公司Maynilad(於二零零八年七月開始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會計處理。Maynilad持有Metropolitan Waterworks and Sewerage System (MWSS)代表菲律賓政府授出於大馬尼拉市西部地區提供食水及污水處理的獨家特許權，並可就所提供服務向用戶收費。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Maynilad (i)已追溯確認特許權資產為無形資產(須作攤銷)及整個特許期內之應付特許費的現值(須累計利息)，(ii)已重新分類其若干將於特許權有效期屆滿時歸屬MWSS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指水務基礎設施)作為特許權資產，並按直線法於特許權期間內攤銷(此導致折舊與攤銷開支變更)，(iii)已確認建設及提升其用於提供服務的基礎設施之服務的合約收入、成本及毛利，及(iv)基於根據MWSS與Maynilad所訂立之特許權協議所存在的匯兌差額回撥機制，而已按每個結算日的收市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部份的應付特許權費及貸款，並將有關之匯兌差額資本化為遞延收入或開支入賬。

由於DMWC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收購Maynilad時，本集團已按公平價值將Maynilad的特許權資產入賬，並已確認餘下特許期間的應付特許費之現值，因此，本集團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的財務影響僅限於(i)重新分類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為特許權資產，並按餘下特許權期間作攤銷，(ii)確認建設收入、成本及毛利，及(iii)確認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部份的應付特許權費用及貸款所產生的匯兌差額為遞延收入或開支。

上述變動的影響概述如下：

(a) 對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之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新會計政策的影響		
12月31日結算	2008	2007
百萬美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382.5)	—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388.2	—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減少	—	(6.7)
	5.7	(6.7)
負債／權益		
遞延負債及撥備減少	(9.7)	—
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3.6	—
保留溢利增加／(減少)	5.0	(5.6)
匯兌儲備減少	(0.3)	(0.2)
少數股東權益增加／(減少)	7.1	(0.9)
	5.7	(6.7)

(b) 對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計算表之影響

新會計政策的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	2007
百萬美元		
銷售成本減少	0.5	—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減少	18.7	—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增加／(減少)	6.0	(6.1)
稅項增加	(6.0)	—
年內溢利增加／(減少)	19.2	(6.1)
以下者應佔：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10.6	(5.6)
少數股東權益	8.6	(0.5)
年內溢利增加／(減少)	19.2	(6.1)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增加／(減少)(美仙)		
基本	0.33	(0.17)
攤薄	0.33	(0.17)

(C) 已頒布但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本財務報表採納以下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所產生之責任」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投資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基於股權的支付－可行使條件及撤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淨投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移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其主要變動乃關於權益變動表中擁有人與非擁有人變動的區分。擁有人指持有被界定為權益的金融工具之持有人。經修訂的準則規定權益變動表僅可載列與擁有人交易的細節，而所有非擁有人的權益變動則以單項形式呈列。此外，此經修訂準則引入全面收益報表，以列出所有在損益表確認的收入及開支項目，以及所有其他已確認之收入及開支的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其主要變動為取消將需一段時間準備使用或銷售的資產有關之借貸成本立即確認為開支的選擇權。因此，公司需將借貸成本以資本化方式計入此類資產之成本中。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此經修訂的準則以「非控制權益」取代「少數股東」權益一詞，以及要求母公司於其擁有附屬公司權益之轉變在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以權益交易方式入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規定如金融工具具有某些特徵及符合具體條件，公司可將(a)可認沽金融工具及(b)僅在清盤時須按比例向另一方提供應佔公司淨資產之工具或工具組成部份分類為權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提出認定對沖項目單邊風險及認定通脹為對沖風險或為部份對沖風險(在特定情況下)，此項修定闡明允許實體將金融工具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變動認定為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規定來自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所有股息須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損益表確認。該修訂不可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允許首次採納者根據過往會計慣例，於獨立財務報表運用公平價值或賬面值視作為成本計量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本改進架構但並無技術層面變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此修訂澄清可行使條件僅指服務條件和表現條件，而所有註銷(不論由公司或其他人士作出)必須按相同的會計方式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起收購的業務合併。此經修訂準則要求(a)於部份收購交易，非控制權益以所佔按比例計算的可識別資產淨值或公平值計算；(b)於逐步收購交易，商譽按在收購日期前所持有業務投資的公平價值及轉讓代價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差額計算；(c)確認有關收購費用為開支(即不包括在商譽計算內)及(d)確認於收購日期以公平價值方式計量的或然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規定採用(a)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b)除第1級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價格)或間接(源自價格)可觀察輸入參數(第2級)及(c)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參數(不可觀察輸入參數)(第3級)三個等級輸入參數披露公平價值的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此準則要求以管理層層面呈報分部資料。管理層用作內部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及資源分配的有關資料作為所呈報的分部資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適用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此詮釋規定客戶忠誠獎勵積分(作為銷售交易的一部分時)應列作相關銷售交易的個別部份。銷售交易的已收代價須分配至客戶忠誠獎勵積分及銷售的其他部分。分配至忠誠獎勵積分的款項經參考公平價值後釐定及遞延入賬，直至贖回獎勵或以其他方式清償負債為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此詮釋統一房地產發展商位於不同司法權區銷售單位(包括物業建設完成前的預售)所產生收入確認的會計慣例。此外，該詮釋亦就釐定建設房地產協議是否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同」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的範圍及應確認建築收入的時間提供指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適用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此詮釋闡明：(a)風險是否來自(i)海外業務與母公司功能貨幣的外幣風險，或來自(ii)海外業務外幣與母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呈列貨幣的匯兌風險；(b)集團內哪間公司可持有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的對沖工具及(c)當公司出售投資時應如何釐定對沖工具及被對沖項目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金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此詮釋向分配現金以外的資產(即以擁有人身份向擁有人分配非現金資產)的公司提供指引。該詮釋規定公司須(a)於股息已獲適當授權且公司不可酌情決定股息入賬時，確認應付股息；(b)根據所分配資產的公平價值計量應付股息及(c)於公司結算應付股息時於損益確認所分配資產與應付股息的賬面值差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自客戶轉移的資產。公司收取客戶所轉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應按獲取該資產的控制權而非按取得擁有權的基準確認該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載列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的年度改進計劃所作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項目，其中包括可能導致呈列、確認或計量會計處理變動的若干變更。主要修訂概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闡明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若干(而非全部)持作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的例子。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規定通常出售持作租賃予他人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公司須(a)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將出售該等資產所得款項確認為收入；及(b)當終止租賃有關資產且成為持作出售時將資產的賬面值轉撥至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闡明(a)一項改變過往服務所佔福利若引致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減低時而令過往服務成本出現負值所作之計劃修訂；(b)計劃行政成本在計算計劃資產回報時扣除，惟僅以自界定福利責任之計量中扣除之成本為限；及(c)短期與長期僱員福利之區分以該等福利是否在僱員提供服務12個月內或之後結算為基準。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借貸成本」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闡明利息開支須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之實際利率法計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闡明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入賬之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將繼續適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規定，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在減值測試時應視為單一資產，而減值虧損亦不分配至任何特定資產，包括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賬面值一部分的商譽。同樣，減值虧損的撥回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惟只限於所投資之可收回金額隨附之增加。此外，該修訂闡明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聯營公司之投資入賬，除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作出披露外，僅須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若干(而非全部)披露規定作出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闡明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將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入賬，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作出披露外，僅須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的若干(而非全部)披露規定作出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規定，當使用貼現現金流量預測釐定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而評估可收回金額時，則須作出與使用價值計算方式相若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a)闡明公司收取廣告及宣傳活動相關之貨物或服務時應確認所收取之貨物及服務開支；及(b)刪除視為阻止公司採用導致攤銷率較使用直線法者為低的方法的表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a)闡明倘衍生工具開始或不再符合現金流或投資對沖淨額的對沖工具資格時，則可歸入或剔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類別；(b)刪除在分部層面應用對沖會計法之規定及(c)規定於終止使用公平價值對沖會計法而重新計量債務工具賬面值時，須採用經修訂之實際利率。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規定(a)正在建設或開發以供日後作投資物業用途之物業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入賬為投資物業；及(b)正在建設之投資物業須按成本計量直至能可靠計量公平價值或工程竣工前(以較早者為準)。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規定，(a)須根據估計淨現金流量的現值所採用市場貼現率基準計量生物資產公平價值及(b)計算公平價值時須計入市場參與者預計資產在最相關市場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修訂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該修訂規定，倘公司承諾計劃出售附屬公司而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該附屬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載列的標準時均分類為持作出售。

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早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未能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有重大影響。

(D)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綜合賬目基準

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有本集團內各公司之間的重要交易及賬目餘額均在綜合賬目中對銷。

附屬公司是一家由本公司控制之實體。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權力掌管該實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從而受惠於其經營活動。

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之業績按本集團取得該公司控制權之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之生效日期(視何者適用而定)在綜合損益計算表內列賬。出售附屬公司所得之收益或虧損相等於出售所得代價扣除本集團所佔該公司之資產淨值(包括任何商譽賬面值應佔部份)。

年內收購之附屬公司乃以收購會計法處理。此計算方法包括分配業務合併之成本至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識別之資產、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收購成本乃按資產公平價值總額、已發行的股份及交易日期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加收購直接應佔成本計算。

少數股東權益指非本集團持有的少數股東在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業績及資產淨值中所佔權益。收購少數股東權益均使用母公司股權延伸會計法入賬，而代價與所佔收購資產淨值之現有賬面值的差額則確認為商譽。

涉及受共同控制之實體或業務的業務合併(指所有合併實體或業務於業務合併前後均最終由相同人士控制且控制權非屬暫時性質的業務合併)應採用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一致之合併會計原則列賬。此會計法規定，合併後之實體需按賬面值(指從控制方角度之現時賬面值)確認於共同控制合併前合併實體或業務於控制一方或多方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示之資產、負債及權益。有關任何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以控制一方或多方持有權益為限)所產生之商譽或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淨額超出成本之餘額均不會被確認。

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撥備入賬。附屬公司之業績乃按本公司已收及應收的股息入賬。

(b)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資產負債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及存放於銀行之現金(包括沒有限制用途的定期存款)。

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短期高度流通之投資(可隨時變現為可知數額之現金、價值變動的風險不大)扣除銀行透支(需隨時償還且屬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

(c)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進先出法、加權平均法或流動平均法計算。就在建工程及製成品而言，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員工及經常性開支有關部份。購入用以轉售之貨品的成本包括將貨品運至其目前所在地之費用。可變現淨值之計算乃按目前預計之銷售價減估計之製造成本及銷售費用。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土地以原值入賬，不作折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原值減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入賬，有關之折舊乃根據其估計可用年期按年率以直線法撇銷其賬面值至剩餘價值。折舊率詳情載於附註12(A)。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初步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該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之工作狀態及地點直接應佔之任何成本。成本亦包括資產廢棄之承擔、於建築期間之借貸資金利息以及用作收購該等資產之外幣計值負債相關之外匯虧損產生的合資格借貸成本。維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達至正常運作而產生之主要開支均列入損益計算表內支銷。改善費用撥作資金成本，並以其預計可供本集團使用之年期作折舊。當資產出售或廢棄，其成本、累積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於賬目對銷，而出售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計入損益計算表。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份之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之成本值於該等部份按合理基準分配，並單獨折舊。

本公司定期檢討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以確保折舊期間及方法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致經濟利益之預期模式一致。

(e) 種植園

種植園主要包括油棕櫚樹及橡膠樹種植園，以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時之成本列賬。於首次以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時之成本確認之種植園價值以及於各報告日期種植園的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時之成本之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會於出現時計入該期間的損益計算表內。

油棕櫚樹種植園的公平價值乃經過參考有關種植園的折讓現金流量作出的獨立專業估值估計。油棕櫚樹種植園於整個週期的預期現金流量乃按鮮果實串產量之估計市場價值扣除保養及收割成本，以及令油棕櫚樹種植園達至成熟所需的任何成本而釐定。油棕櫚樹種植園的估計產量取決於油棕櫚樹樹齡、地點、泥土類別及基本設施。鮮果實串的市場價值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棕櫚原油及橄欖油的現行市場價值。

油棕櫚樹平均壽命為二十年至二十五年，首三年至四年為未成熟期，其後年期為成熟期。

橡膠樹平均壽命為二十年至二十五年，首五年至六年為未成熟期，其後年期為成熟期。當橡膠樹種植園每個區域最少70%可收成，且樹幹於由地面計起一百六十厘米高度之圓周達四十五厘米或以上時，橡膠樹種植園才被認為成熟。

(f)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在其股份表決權中有長期權益（一般不少於20%）並可在其管理方面行使重大影響力，包括有權參與財務及營運決策過程之實體。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扣除減值虧損列賬。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於收購時所識別之商譽扣除任何累積減值虧損。本集團應佔其聯營公司收購後之溢利及虧損於綜合損益計算表內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儲備變動則於綜合儲備內被確認。累計收購後變動於該投資之賬面值調整。來自聯營公司之收益在綜合損益計算表列作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至於本集團綜合儲備確認之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儲備之變動，本集團即於適用時在其綜合權益變動表作出披露。

當聯營公司投資之賬面值為零時，除非本集團已就該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擔保負債，否則不再繼續就該公司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g) 合營公司

本集團按權益會計法確認合營公司的權益。根據權益會計法，該等權益以成本加上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資產淨值於收購後之變動再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損益計算表反映來自合營公司自成立日期起本集團分佔其經營業績。

(h) 無形資產(除商譽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按初次確認的成本計量。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首先按收購當日的公平價值被確認。初步確認後，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積攤銷及累積減值虧損後列賬。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

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在產生經濟利益的年內被攤銷，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作評估減值。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結算日檢討。本集團的特許權資產指政府所授予可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的特許權公平價值。特許權資產使用直線法於特許權有效期內攤銷。本集團的品牌指各乳類製品相關品牌。品牌乃使用直線法於估計使用年內攤銷。

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會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層面測試有否減值。該等無形資產不會攤銷，會每年檢討其使用年期，以釐定無限年期評估是否仍然合理，倘若否，則使用年期由無限轉為有限的變動會按預測基準入賬。

(i) 資產廢棄之承擔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由於收購、興建或發展及日常運作而廢棄之有關法律責任現值淨額乃於產生期間確認。

(j)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本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損益計算表內確認，或倘其與於權益直接確認之項目有關，則於權益中確認。

本期或過往期間之本期稅項及負債乃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繳付之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乃採用負債法，對資產及負債之計稅基準與就財務申報該等項目之賬面值之間一切應課稅暫時差異而作出撥備(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

所有可予扣減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資產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均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每個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檢討，並予扣減，直至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止。相反，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之情況下，過往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則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已實施或已大致實施之稅率(及稅務法例)，按資產變現時或負債償還時之預期適用之稅率予以估量。

(k) 撥備及或有負債

當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項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時，而因此可能須付出資源清償此等責任，並能可靠估計此等數額時，則將撥備確認入賬。當折現的影響重大時，確認撥備之數額乃是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預期需要清償責任之將來支出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折現現值已納入損益計算表中的借貸成本淨額內。

當未必有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或其數額未能可靠地估計，除非需付出之可能性極小，否則該責任將披露為或有負債。

(l) 資產減值

本公司在每個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均會對評估有關資產減值作出評審，釐定任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投資、商譽及其他長期資產)有否減值的跡象，或之前於早年為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否已不存在或有減少的跡象。如有此等跡象，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值。資產之可收回值會以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計算。

減值虧損只會在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值才被確認。除非資產是以重估價值列賬，而減值虧損是根據該重估資產有關的會計政策入賬，否則減值虧損會於產生期間的損益計算表內列賬。

早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只會在決定資產(除商譽外)可收回值的估計有所變動時方可回撥。可收回值不可高於該資產早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有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

除非資產是以重估價值列賬，而減值虧損回撥是根據該重估資產有關的會計政策入賬，否則減值虧損回撥會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計算表內入賬。

(m) 收購及出售業務之會計準則

(i) 業績

收購或出售之附屬或聯營公司，其業績由收購生效日期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期止。

(ii) 公平價值調整

就收購附屬或聯營公司權益時，收購成本將被分配至收購的可識別之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平價值。

(iii) 商譽

商譽為收購之成本超過本集團所收購的可識別之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於收購日之公平價值。於初次確認後，商譽乃按成本減任何累積減值虧損計算。商譽不予攤銷而需每年或出現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之事件或狀況變動時更頻密進行商譽減值檢討，其金額將於有需要時作減值調減。先前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本集團在被收購方之可識別之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平淨值中所佔權益超過收購成本的差額(經重新評估後)，即時在綜合損益計算表中確認。

如屬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商譽將計入該等公司之賬面值，而非列作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獨立已識別資產。

(n) 外幣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所用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美元呈報。

(I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之匯率折算外幣資產和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損益計算表內確認（惟根據服務特許權協議政府批准的透過帳單退還或開賬予客戶者除外）。以外幣歷史成本訂值之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日期之匯率折算。以外幣公平價值訂值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價值日期之匯率折算。

(III)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的功能貨幣如與呈報貨幣不同（其中並無涉及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折算為呈報貨幣：

- (i) 每項資產負債表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折算；
- (ii) 每項損益計算表的收入和支出均按照平均匯率折算；及
- (iii) 所有匯兌差異均確認為權益內之獨立部份。在編製綜合賬目時，折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和折算指定作有關投資之對沖項目的借貸及其他貨幣工具所產生的匯兌差異，均計入權益內。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異將於損益計算表內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份。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均被視作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折算。

(IV) 現金流量報表

就綜合現金流量報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產生現金流量日期之匯率折算為美元。海外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於整個年度頻密產生之經常性現金流量按年內平均匯率折算為美元。

(o) 營業額及收入確認

營業額為本集團日常業務範圍內向第三者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已收及應收之金額。銷貨之營業額在所售貨品的所有權轉讓予買家時入賬。服務之營業額則按所指服務完成階段可明確地衡量時入賬。

建設工程收入按完工階段入賬。股息收入於本集團確定可收取股息款項之權利獲得確定時入賬。利息收入以本金餘額及實際利率計算的應計數額入賬。

(p) 分部資料

分部是指集團提供之若干產品或服務可區別的業務部份（業務分部），或於特定的經濟環境內（地區分部）提供產品或服務。此等分部根據其與其他分部在風險及回報上之不同而區分。

分部之收入、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應佔分部之項目及其他在合理的原則上應歸屬於該分部之項目。該等項目未包括集團內部之結算，而集團內部交易會於綜合賬目過程中抵銷。

分部資本支出指年內收購預計可使用一年以上之分部資產之總支出。總公司及其他項目主要包括總公司資產、借貸及費用。

(q) 租約

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實際上仍歸屬出租公司的租約列賬為經營租約。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按直線法於租期內記錄在損益計算表。

根據經營租約就土地租賃作出的預付土地費用初步按成本值列賬，其後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

除法定擁有權外，資產所有權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實際上已轉嫁予本集團之租約列賬為融資租約。首次確認融資租約時，租賃資產成本按最低租賃付款現值撥作資本並連同有關承擔責任記錄下來(利息部份除外)，以反映購買及融資。融資租約款項於財務支出與租約負債減值之間分配，以取得負債餘額的固定息率。融資租約導致資產產生折舊支出以及於該等期間產生借貸成本。財務支出直接自現有業務扣除。租賃資產之折舊政策與所持可折舊資產之政策一致。

(r) 僱員福利

(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設有界定供款及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集團及僱員為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額是以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率計算。本集團為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額會以實際的支出入賬，並扣減因僱員在供款全數歸屬前離開該計劃所沒收的供款，用以減少集團之供款。

界定福利計劃供款根據退休計劃資產的價值及所涉退休金責任精算現值(根據將來事件的影響作評估，並根據精算評估法以預測單位信貸方法釐定)計算。界定福利計劃之成本，有系統地從溢利中計付，以便將有關成本於受惠的僱員的預計剩餘服務期內分攤。精算收益及虧損於產生時即時於綜合損益計算表確認。

(ii) 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部份僱員可於離職時獲發長期服務金，而本集團已就未來可能支付之長期服務金提撥準備。此準備乃根據僱員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因服務於本集團而享有之長期服務金按最可靠之估計而提撥。

(iii) 以權益支付之交易

與僱員進行的權益支付交易參考授出購股權當日的公平價值計算。公平價值按期權定價模式釐定。評估權益支付交易之價值時，不會計及任何表現條件，惟與有關股份價格相關的條件(市場條件)除外。

以權益支付之交易的成本會於達到表現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直至相關僱員完全享有該報酬之日(歸屬日)為止，並於權益作相應調高。由每個結算日直至歸屬日就以權益支付交易確認的累積支出反映歸屬期屆滿情況以及按最佳估算將會歸屬的報酬數目。

最終不會歸屬的報酬將不會確認為支出，惟歸屬附帶市場條件之報酬除外，該等報酬不論有關市場條件是否已達成均會視作歸屬處理，惟其他所有表現條件必須已達成。

當以權益結算報酬的條款修訂時，會確認最少的支出，猶如條款並無修訂。因修訂產生的任何交易價值增加均會按修訂日之計算確認支出。

當以權益結算報酬註銷時，會視作報酬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處理，而報酬任何尚未確認的支出會即時確認。然而，倘註銷的報酬以新報酬替代，並指定為授出當日的替代報酬，則該項註銷及新報酬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原有報酬之修訂處理。

(IV) 以現金支付之交易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向合資格主要行政人員及顧問授出股份獎勵權，並確認該等合資格主要行政人員及顧問於歸屬期所提供服務確認為獲提供之服務及該等服務所需繳付款項之負債。有關負債初步及於每個結算日運用期權估值模式按股份獎勵權之公平價值，並計及授出股份獎勵權之條款及條件以及合資格主要行政人員及顧問直至當日為止所提供服務計算，直至清償負債為止。負債清償前，於各結算日之任何公平價值變動將於損益計算表確認。

(V) 結轉之有薪假期

本集團根據僱用合約，按曆年向僱員提供有薪假期。在若干情況下，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尚未享用之有薪假期可以結轉，並由有關僱員於翌年享用。本集團就此等由僱員於年內獲取並結轉之有薪假期，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計算預計未來支出並予以入賬。

(s)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指借入資金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其他成本包括外幣貸款的匯兌差額。外幣貸款產生之匯兌差額若被視為利息支出的調整，則計入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其產生年度計入損益計算表內，惟如資產須經長時間籌備才可作擬訂用途或出售，而有關之借貸成本為直接歸屬於該資產的購置、建築或生產，則撥作資本處理。

(t)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並於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金融工具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一般情況指金融工具被出售或金融工具應佔之所有現金流量已到期或已轉讓予獨立第三方)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部份金融負債)於清償負債時停止確認。本集團於首次確認後釐定其金融資產之分類，並於許可及適當時於結算日重新評估此項分類。就金融資產一般方式購買或出售而言，則須按交易日會計法(即以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期為基準的會計方法)根據適用情況確認及終止確認。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所界定之金融資產可分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至到期之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視適用者而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非衍生金融資產，有既定或可確定付款額及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有既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並有既定屆滿日期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在本集團有意且有能力持至到期日的情況下，會分類為持至到期類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不列入其他三項分類的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等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僅可於首次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集團可於此等情況下採用此指定方法——於合約包含一項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如下文所述)或基於以下原因於採用此指定後能提供較多有關資料：

- (i) 其消除或大幅減少倘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及虧損所產生的計量或確認之不一致情況；或
- (ii) 一組按公平價值基準評估其表現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已根據書面記錄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被管理)，其有關組合之資料按此基準提供予本集團內部的主要管理人員。

至於包含一項或以上內含衍生工具之合約，本集團可將整項混合(合併)合約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非：

- (i) 內含衍生工具不會大幅更改合約規定之現金流量；或
- (ii) 倘初次考慮類似混合(合併)工具時，只需少量或毋須分析已清楚顯示禁止分開內含衍生工具(例如貸款內含之預付選擇權准許持有人按概定之攤銷成本預付貸款)。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首次按公平價值確認。除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外，交易成本乃計入初次計量的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乃參考交易價格或其他市價釐定。倘未能準確計算市價，代價之公平價值乃以所有未來現金付款或收款之總和，並按具有相近到期日之類似金融工具之現行市場利率折讓作出估計。

經初次確認後，下列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實際利率法攤銷成本計算：(i)貸款及應收款項；(ii)持至到期之投資；及(iii)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負債以外之金融負債。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算，而收益或虧損則確認為權益當中一個獨立分項，直至終止確認有關投資或直至有關投資出現減值，屆時先前呈報於權益之累積收益或虧損將計入損益計算表內。攤銷成本計入收購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其中一部份之有關費用。持至到期之投資的攤銷成本按初步確認款額減償還本金款額，加或減以實際利率法計得之初步確認款額與到期款額間差額，即累積攤銷計算。

無報價之股本證券及與此有關之衍生工具投資按成本值計算。

折讓及溢價之攤銷乃直接於綜合損益計算表確認。按公平價值計算之(i)所有衍生工具(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者除外)；(ii)其他作經常性買賣之項目投資；及(iii)初步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持有之任何項目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直接於損益計算表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於權益確認，惟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匯率波動及利息部份除外，此等項目按資產之實際回報直接於期內溢利或虧損淨額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可作為主要工具之金融工具，如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股本證券等；或衍生工具，如金融期權、期貨及遠期、利率掉期及貨幣掉期等。

金融工具按照合約安排之性質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包含負債及權益部份之金融工具分開列作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有關金融工具或屬金融負債一部份之利息、股息、收益及虧損乃呈報為開支或收入。向分類為權益之金融工具持有人之分派直接於權益內扣除。金融工具可於本集團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而本集團擬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債務時予以抵銷。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減值。

(i)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如果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之投資已出現減值虧損，則該虧損之金額為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日後信貸虧損)以金融資產之最初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採用之實際利率)計算之折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有關減低資產之賬面值可直沖減或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有關減值虧損在損益計算表內確認。

以後期間，倘若減值虧損之數額減少，而減少之原因客觀上可與減值虧損確認後所發生之事件相關聯，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可予以回撥。任何其後撥回之減值虧損會於損益計算表內確認，惟回撥數額以回撥當日之資產賬面值並不超出其攤銷成本為限。

(ii) 按成本列賬之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未能被可靠計量公平價值而非以公平價值列賬之無報價權益工具出現減值虧損，則該虧損之數額為資產之賬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以當前市場類似金融資產之回報率為折現率折現)之間的差額。該等資產之減值虧損不可撥回。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現時公平價值相差之數額，在扣減先前於損益計算表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後，由權益撥入損益計算表。分類為可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減值虧損不可在損益計算表撥回。

(u) 衍生工具

本集團利用長期貨幣掉期、外幣期權、利率掉期及遠期貨幣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與外幣及利率波動相關之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價值列賬。

衍生工具將按下列基準確認為對沖項目：(i)預期對沖交易可有效地抵銷所對沖風險應佔之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ii)對沖之有效性能可靠地計量；(iii)對沖生效時有足夠文件記錄對沖關係；及(iv)就現金流量對沖而言，預期進行對沖之交易必須極有可能，且必須顯示最終可影響溢利或虧損之現金流量變化風險。

就對沖會計而言，對沖工具若用以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及確切承擔的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則可分類為公平價值對沖；若用以對沖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預計交易有關的特定風險所引起的現金流量變化風險，則可分類為現金流量對沖。

就符合特別對沖會計處理之公平價值對沖而言，按公平價值重新計算對沖工具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計算表確認。對沖風險應佔之對沖項目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調整至對沖項目之賬面值並於損益計算表確認。

就現金流量對沖而言，釐定為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之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權益確認，而無效部份則於綜合損益計算表確認。於權益累計之收益或虧損乃轉撥至對沖項目影響溢利及虧損同期之損益計算表。

就不符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之衍生工具而言，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直接於損益計算表確認。

(v)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獲宣佈派發時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授予董事宣佈派發中期股息的權力，故中期股息會於建議時同時宣佈派發。因此，中期股息會於其被建議及宣佈派發時立即被確認為負債。

(w) 有關連人士

下列各方視為本集團之有關連人士：

- (I) 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直接或間接(i)控制本集團或受本集團控制或共同控制；(ii)擁有本集團權益，可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或(iii)擁有本集團之共同控制權；
- (II) 該方為相聯法團；
- (III) 該方為合營公司而本集團為該合營公司之參與方；
- (IV) 該方為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
- (V) 該方為第(I)或(IV)項所述任何人士之直系親屬；
- (VI) 該方為直接或間接受第(IV)或(V)項所述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可行使重大影響力，或擁有重大投票權之實體；或
- (VII) 該方為本集團為僱員而設立終止僱用後之福利計劃或屬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

(x)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合)

非流動資產(或出售之組合)於主要透過出售交易收回賬面值及極可能出售時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倘資產之賬面值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則資產按賬面值或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入賬。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須管理層於報告日期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金額以及或有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或直至日後導致須重大調整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

(A)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管理層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中所確認金額影響重大之判斷: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

本集團透過判斷資產及負債是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若干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此,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照附註2(D)(t)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列賬。

(b) 服務特許權協議

就Maynilad及Manila North Tollways Corporation (MNTC)的服務特許權協議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2號時,本集團已判定該等協議符合無形資產模式。本集團有關無形資產(除商譽外)的會計政策詳情載於附註2(D)(h)。

(B) 估計項目之不肯定因素

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其他主要估計項目不肯定因素之來源(其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論述如下。

(a) 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按預期資產備妥可用之期間估計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會每年檢討,並在基於耗損、技術或商業上過時及使用資產之法定或其他限制預計有別於早前估計時更新。此外,本集團按其對行業慣例、內部技術評估及類似資產之經驗整體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然而,日後營運業績或會受估計因上述因素變更而變動之重大影響,就任何期間記錄開支之金額及時間均受該等因素及狀況變動所影響。倘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減少,其已記錄折舊開支將會增加,而非流動資產將會減少。

(b) 估計品牌之可用年期

本集團估計各種乳製品品牌之可用年期。品牌之估計可用年期會每年檢討,並在市況或其他限制有別於早前估計時更新。然而,日後營運業績或會受估計因上述因素變更而變動之重大影響,就任何期間記錄開支之金額及時間均受該等因素及狀況變動所影響。倘本集團品牌之估計可用年期減少,其已記錄之攤銷開支將會增加,而其他無形資產將會減少。

(c) 資產減值

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規定必須於出現若干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檢討。就商譽而言，有關資產須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有關資產可能減值時檢測減值。

購買會計法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以將購買價分配至所購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市場價值，包括無形資產及或有負債。本集團對因業務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會定期進行減值測試。

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種植園與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於購入業務日期之公平價值時，須予確定預期自持續使用而產生之日後現金流量(即使用價值)及最終出售該等資產，本集團須就此作出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之估計及假設。日後事件或會導致本集團斷定與其中一項收購業務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需被減值。因而產生之減值虧損或會對財政狀況及營運業績構成重大負面影響。

編製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涉及重大估計。儘管本集團相信其假設屬恰當合理，惟其假設之重大變動或會對其可收回價值之評估構成重大影響，且或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作出日後額外減值支出。

(d)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檢討其賬面值，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調減遞延稅項資產。然而，並無保證本集團將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全部或部份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e) 金融資產及負債

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規定本集團必須按公平價值將其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列賬，即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公平價值計量主要部份乃以可核證客觀證據(即匯率及利率)釐定，倘本集團採用其他估值方法，則公平價值變動金額或會有所不同。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之任何變動均會直接影響本集團之綜合溢利及虧損與權益。

(f) 估計應收賬款準備

本集團按兩個方法估計應收賬款準備。使用此等方法中任何一項方法計算之金額會合併以釐定其撥備之總額。首先，本集團於得悉若干客戶無法履行其財務承擔時評估特定賬目。於該等情況，本集團按其所得最佳事實及狀況作出判斷，包括但不限於與有關客戶之關係長短，及按第三方信貸報告及已知市場因素作出之客戶現行信貸狀況，按本集團預期收回之應收款項金額作出調減，以記錄客戶個別撥備。由於所獲取進一步資料影響所估計金額，故此等個別撥備會被重新評估及調整。其次，本集團按應收款項賬齡若干百分比釐定撥備。該百分比乃基於過往收回款項狀況、撇銷及客戶付款期記錄及變動之整體評估。

倘本集團作出不同估計，則任何期間所記錄開支之金額及時間均會有所不同。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準備增加將會導致其所記錄之經營開支增加及資產減少。

(g) 估計存貨準備

本集團按可獲取最佳事實及狀況估計其存貨準備，包括但不限於存貨本身狀況(即是否已損毀或全部或部份過時)、其市場售價、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產生之成本。由於獲取進一步資料會影響所估計金額，故有關撥備會被重新評估及調整。

(h)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福利

本集團就界定福利之承擔及成本乃由本集團聘用的獨立精算師計算及計算有關金額時彼等所用之若干假設釐定。該等假設其中包括折讓率、計劃資產預期回報、薪金及退休金水平增加及僱員平均餘下工作年期。按照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實際結果與本集團假設之差異於產生時即時於損益計算表確認。儘管本集團相信精算師之假設屬合理恰當，本集團實際經驗之重大差別或本集團假設之重大變動均可能對其退休金及其他退休承擔有重大影響。

(i) 種植園公平價值之計算

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規定本集團必須就其種植園按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時之成本列賬，當中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釐定有關公平價值減估計銷售時之成本乃由本集團聘用的獨立估值師計算。公平價值重大部份之計算乃按假設釐定，包括種植園之平均壽命、每公頃產量、種植園面積及折讓率。倘本集團應用其他假設，則公平價值變動金額將有所不同。種植園公平價值之任何變動將會直接影響本集團溢利及虧損與權益。

(j) 以權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規定本集團必須就所發行購股權按其授出日期之公平價值列賬，當中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釐定相關公平值乃由本集團聘用的獨立估值師進行計算。公平價值重大部份之計算乃按包括預期波幅及股息率及平均無風險利率等假設釐定。倘本集團於授出日期應用其他假設，公平價值變動金額將有所不同。於授出日期釐定之購股權公平價值若有任何變動，將會於購股權公平價值於以後之行使期間被確認為開支時直接影響本集團該等期間之溢利及虧損。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百萬元	2008	2007 (經重列)
營業額		
出售貨品	3,896.9	2,980.1
提供服務	208.4	60.7
總計	4,105.3	3,040.8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按本集團業務活動及地區市場分部分析如下。本集團以業務分部作為基本分部呈報方式，因其與本集團所作之營運及財務決策較為相符。本集團主要投資之詳情載於第160頁。

按主要業務活動－2008

百萬美元	電訊	消費性 食品	基建	自然資源	總公司	2008 總計
損益計算表						
分部收入－營業額	—	3,992.5	112.8	—	—	4,105.3
分部業績	—	359.6	41.5	—	(46.1)	355.0
借貸成本淨額						(150.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94.8	0.5	(1.2)	(1.2)	—	192.9
除稅前溢利						397.4
稅項						(61.4)
年內持續業務溢利						336.0
年內一項已終止業務溢利						0.6
年內溢利						336.6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	3,951.2	1,933.7	—	14.5	5,899.4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043.8	15.4	48.0	95.1	—	1,202.3
不作分類資產						97.3
資產總值						7,199.0
分部負債	—	533.7	677.9	—	33.7	1,245.3
不作分類負債						3,578.5
負債總額						4,823.8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	232.3	68.2	—	—	300.5
折舊及攤銷	—	76.5	29.5	—	0.5	106.5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	—	97.7	—	—	—	97.7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	—	73.6	3.3	—	6.3	83.2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5.6	1.9	—	36.4	43.9
其他非現金開支	—	7.1	—	—	18.0	25.1

按主要地區市場－2008

百萬美元	菲律賓	印尼	其他	總公司	2008 總計
分部收入－營業額	112.8	3,992.5	—	—	4,105.3
分部資產	1,933.7	3,951.2	—	14.5	5,899.4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183.6	15.4	3.3	—	1,202.3
不作分類資產					97.3
資產總值					7,199.0
資本開支	68.2	232.3	—	—	300.5

按主要業務活動－2007

百萬美元	電訊	消費性 食品	基建	自然資源	總公司	2007 (經重列) 總計
損益計算表						
分部收入－營業額	—	3,040.3	0.5	—	—	3,040.8
分部業績	—	410.8	38.3	—	202.8	651.9
借貸成本淨額						(137.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09.2	(0.3)	30.8	—	—	239.7
除稅前溢利						754.5
稅項						(94.0)
年內持續業務溢利						660.5
年內一項已終止業務溢利						5.1
年內溢利						665.6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	3,495.5	150.4	—	195.4	3,841.3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078.9	2.3	223.5	—	—	1,304.7
不作分類資產						75.1
資產總值						5,221.1
分部負債	—	532.2	83.1	—	74.5	689.8
不作分類負債						2,408.3
負債總值						3,098.1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	104.5	1.6	—	0.2	106.3
折舊及攤銷	—	63.4	0.7	—	0.4	64.5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35.8	2.9	—	—	38.7
其他非現金開支	—	2.8	—	—	12.3	15.1

按主要地區市場－2007

百萬美元	菲律賓	印尼	其他	總公司	2007 (經重列) 總計
分部收入－營業額	0.5	3,040.3	—	—	3,040.8
分部資產	150.4	3,495.5	—	195.4	3,841.3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296.7	2.3	5.7	—	1,304.7
不作分類資產					75.1
資產總值					5,221.1
資本開支	1.6	104.5	—	0.2	106.3

5. 借貸成本淨額

百萬美元	2008	2007 (經重列)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 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	163.6	159.7
— 毋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	21.7	8.1
借貸成本總額	185.3	167.8
減利息收入	(34.8)	(30.7)
借貸成本淨額	150.5	137.1

年內本集團並無借貸成本撥作資本(二零零七年：無)。

6. 除稅前溢利

百萬美元	附註	2008	2007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ⁱ⁾			
出售存貨成本		(2,470.1)	(1,886.8)
僱員薪酬	36(A)	(347.3)	(280.7)
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13	(97.7)	22.0
提供服務成本		(96.7)	(28.0)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淨額	9	(83.2)	20.0
折舊	12	(79.2)	(64.5)
減值虧損			
—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ⁱⁱ⁾		(36.4)	(2.9)
— 應收賬款 ⁽ⁱⁱⁱ⁾	18(C)	(7.0)	(2.5)
— 商譽 ⁽ⁱⁱ⁾	16	(0.5)	(16.7)
— 其他非流動資產 ⁽ⁱⁱ⁾		—	(12.4)
— 物業、廠房及設備 ⁽ⁱⁱ⁾	12	—	(4.2)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17	(27.3)	—
經營租約租金			
— 土地及樓宇		(8.6)	(10.1)
— 租賃廠房及設備		(3.6)	(0.4)
確認之預付土地費用	19	(7.1)	(2.8)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1)	(1.9)
— 其他服務		(0.6)	(0.6)
攤薄於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18.9	149.6
減持及攤薄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9.8	206.5
出售可供出售資產之已變現收益		0.6	2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0.6	0.2
可供出售資產之股息收入		0.5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2.9

(i) 包括一項已終止業務(扣除)／計入的款項

(ii) 計入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內

(iii) 計入分銷成本內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年內於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七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七年：無)。香港以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各營業國家之適用稅率撥備。

百萬美元	2008	2007 (經重列)
附屬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附註28)	121.6	96.5
遞延稅項(附註21)	(60.2)	(2.5)
總計	61.4	94.0

包括於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之稅項為九千三百七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一億零七百九十萬美元)，其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08	2007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	94.9	60.4
遞延稅項	(1.2)	47.5
總計	93.7	107.9

除稅前溢利乘以適當稅率與綜合損益計算表所示之稅項數額之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2008 %	2007 (經重列) %
除稅前溢利	397.4	754.5
以有關司法權區適用利得稅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的 名義稅項下列各項之稅務影響：	140.6 35.4	261.4 34.6
－不可扣減之開支	6.0 1.5	16.3 2.2
－毋須繳稅之收入	(32.5) (8.2)	(109.6) (14.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32.8) (8.3)	(92.7) (12.2)
－其他	(19.9) (4.9)	18.6 2.4
稅項	61.4 15.5	94.0 12.5

8. 一項已終止業務

MPIC的董事經過一輪就有關MPIC之業務及其專注經營核心基建的策略回顧後，於二零零八年年底決定減持其地產業務Landco Pacific Corporation (Landco)約21.0%權益，以致MPIC所持Landco權益由51.0%減至約30.0%。於Landco權益之減持預期於二零零九年內完成。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Landco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

(A) Landco年內的業績呈列如下：

百萬美元	2008	2007
營業額	27.7	34.2
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	(29.4)	(31.4)
利息收入淨額	2.8	4.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0.2	(0.1)
除稅前溢利	1.3	6.8
稅項	(0.7)	(1.7)
年內一項已終止業務溢利	0.6	5.1

(B) Landco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主要資產、負債及儲備分類如下：

百萬美元	2008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2)	2.8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3.9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21)	9.3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即期)	56.1
存貨	51.0
其他資產	5.2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28.3
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68.9)
短期債務	(16.5)
長期債務	(15.7)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21)	(5.0)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	(106.1)
與出售組合直接有關的資產淨值	22.2
儲備	
出售組合之可供出售資產的未變現收益	0.1

(C) Landco的現金淨額流量如下：

百萬美元	2008	2007
經營活動	(21.3)	(2.6)
投資活動	1.0	(7.9)
融資活動	21.1	8.6
現金淨額流入／(流出)	0.8	(1.9)

9.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四千六百九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收益二千五百萬美元(經重列))，其中包括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及折算本集團未對沖外幣債務及應付款項的匯兌差額而產生之虧損四千三百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二百七十萬美元)及被指定列作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若干PLDT股份之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的虧損三百九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收益二千七百七十萬美元)；以及非經常性收益淨額二千四百五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二億八千六百六十萬美元)。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分析

百萬美元	2008	2007 (經重列)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收益		
－附屬公司(附註6)	(83.2)	20.0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7.7)	14.3
小計	(100.9)	34.3
稅項及少數股東權益應佔部份	54.0	(9.3)
總計	(46.9)	25.0

二零零八年之非經常性收益二千四百五十萬美元主要包括(i)攤薄本集團於Indofood的權益之收益一千八百九十萬美元，(ii)減持及攤薄本集團於PLDT的權益之收益九百八十萬美元，(iii) MPIC因增加於Maynilad及MDI的權益而產生之收益總計一千三百四十萬美元，(iv) Indofood因未來稅率的下調以致遞延稅項負債減少而產生的收益一千零五十萬美元及(v) MPIC出售資產所產生的收益三百九十萬美元，部份被本集團就其於Philex之投資所作的減值撥備三千六百四十萬美元所抵銷。二零零七年之非經常性收益二億八千六百六十萬美元主要包括以PLDT股份償付若干總公司可轉換票據而減持本集團於PLDT權益之收益一億七千四百七十萬美元及因攤薄本集團於Indofood的食油及種植園業務的實際權益之收益七千五百九十萬美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已包括本公司應佔溢利五千一百二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一億一千二百萬美元)。

10. 普通股股息

	每股普通股(美仙)		百萬美元	
	2008	2007	2008	2007
中期	0.38	0.26	12.3	8.2
特別擬派	—	0.38	—	12.3
末期擬派	0.77	0.64	24.7	20.6
總計	1.15	1.28	37.0	41.1

本年度擬派發之末期股息須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1.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二億零八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五億零四百八十萬美元(經重列))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三十二億二千三百五十萬股(二零零七年：三十二億一千一百四十萬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i)年內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二億零八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五億零四百八十萬美元(經重列))減少(a)六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四百二十萬美元)有關轉換DMWC所發行可換股票據及(b)三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十萬美元)有關行使本集團聯營公司所授出購股權之攤薄影響；(ii)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三十二億二千三百五十萬股(二零零七年：三十二億一千一百四十萬股)(即相等於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基礎)，加上假設年內本公司之所有購股權被視為已獲行使而按零代價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五千四百一十萬股(二零零七年：六千二百一十萬股)之股份基礎計算。

由於悉數轉換總公司可轉換票據及MPIC之可換股票據所具有對年內每股基本盈利產生之反攤薄影響會實際使每股盈利金額增加，故此，其影響並無被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百萬美元	土地及 樓宇	機器、設備 及輪船	綜合賬
原值			
2008年1月1日結算	316.2	934.2	1,250.4
匯兌折算	(46.3)	(152.4)	(198.7)
添置	9.0	151.0	160.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A))	30.2	62.5	92.7
出售	(14.1)	(16.7)	(30.8)
重新分類(附註8(B)) ⁽ⁱ⁾	(5.2)	(2.1)	(7.3)
2008年12月31日結算	289.8	976.5	1,266.3
累積折舊及減值			
2008年1月1日結算	86.5	379.8	466.3
匯兌折算	(13.3)	(59.2)	(72.5)
年內開支(附註6)	14.7	64.5	79.2
出售	(1.9)	(8.7)	(10.6)
重新分類(附註8(B)) ⁽ⁱ⁾	(1.3)	(3.2)	(4.5)
2008年12月31日結算	84.7	373.2	457.9
賬面淨值2008年12月31日結算	205.1	603.3	808.4

(i) 至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資產

百萬美元	土地及 樓宇	機器、設備 及輪船	綜合賬
原值			
2007年1月1日結算	280.1	853.0	1,133.1
匯兌折算	(15.0)	(38.1)	(53.1)
添置	29.1	40.4	69.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A))	23.7	85.0	108.7
出售	(1.7)	(6.1)	(7.8)
2007年12月31日結算	316.2	934.2	1,250.4
累積折舊及減值			
2007年1月1日結算	76.5	339.8	416.3
匯兌折算	(3.3)	(15.2)	(18.5)
年內開支(附註6)	13.3	51.2	64.5
減值(附註6)	—	4.2	4.2
出售	—	(0.2)	(0.2)
2007年12月31日結算	86.5	379.8	466.3
賬面淨值2007年12月31日結算	229.7	554.4	784.1

- (A) 主要折舊年率：
- | | |
|----------|---------------------|
| 永久業權土地 | 無 |
| 永久業權樓宇 | 2.5%至20.0% |
| 租賃樓宇 | 租約年期或2.5%至20.0%之較低者 |
| 機器、設備及輪船 | 2.5%至50.0% |
- (B) 土地及樓宇為香港以外之可永久保有及租賃之物業。
- (C) 賬面淨值為一億八千三百四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八千一百八十萬美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7(E))。

13. 種植園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1月1日結算	881.5	275.0
外匯折算	(121.6)	(29.3)
增加	76.7	36.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A))	5.6	577.0
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收益減估計銷售時之成本淨額(附註6)	(97.7)	22.0
12月31日結算	744.5	881.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油棕櫚樹、橡膠樹及其他種植園之實際量度如下。

公頃	綜合賬	
	2008	2007
油棕櫚樹		
— 已成熟之種植園	124,169	118,029
— 未成熟之種植園	58,944	43,427
橡膠樹		
— 已成熟之種植園	17,873	18,956
— 未成熟之種植園	4,537	3,048
蔗糖、可可樹、茶樹及其他		
— 已成熟之種植園	7,044	2,800
— 未成熟之種植園	761	722
總計	213,328	186,982

- (A) 本集團之種植園主要指由Indofood擁有之油棕櫚樹及橡膠樹。該等油棕櫚樹乃專為生產鮮果實串而種植，以供製造棕櫚原油及橄欖油。橡膠樹則為生產膠杯塊而種植。油棕櫚樹種植園的公平價值乃由獨立估值師按折讓有關種植園將來之現金流量釐定。油棕櫚樹種植園的預期將來現金流量乃按鮮果實串的預測市場價值釐定。鮮果實串的預測市場價值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棕櫚原油及橄欖油的預期市場售價。橡膠樹種植園的公平價值按折讓有關種植園的將來現金流量釐定。橡膠樹種植園的預期將來現金流量乃按膠杯塊的預測市場售價釐定，而膠杯塊的預測市場售價則根據煙膠片1號的預期售價而定。釐定種植園公平價值時作出之重大假設如下：

- (a) 假設並無進行全新/重新種植活動。

- (b) 油棕櫚樹平均壽命為二十至二十五年，生長之首三年至四年為未成熟期，其後年期為成熟期。橡膠樹之平均壽命為二十年至二十五年，首五年至六年為未成熟期，其後年期為成熟期。
- (c) 每公頃油棕櫚樹之產量以印尼棕櫚研究中心之準則為基礎，並隨著油棕櫚樹之平均壽命而改變。每公頃橡膠樹之產量乃根據Indofood農學家之估計為基礎，並由獨立估值師審閱。
- (d) 折現現金流量時分別採用折讓率19.3%(二零零七年：18.1%)及18.2%(二零零七年：17.7%)(即Indofood種植園業務油棕櫚樹及橡膠樹之個別資產折讓率)計算。
- (e) 棕櫚油於預期期間的預期售價乃根據信譽良好的獨立預測服務公司的預測(就短期而言)以及棕櫚原油過往實際價格研究(就餘下預期期間之最後二十年而言)而定。煙膠片1號於預期期間的預期售價乃根據世界銀行發佈的參考資料以及本集團的過往售價而定。
- (B) Indofood種植之油棕櫚樹於二零零八年生產二百五十萬噸(二零零七年：一百五十萬噸)鮮果實串，而橡膠樹則生產二萬八千一百噸(二零零七年：七千九百噸)橡膠。二零零八年所收割鮮果實串及橡膠之公平價值於收割時計算，分別為三億四千二百四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二億零六百六十萬美元)及五千四百四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八百三十萬美元)。
- (C) 賬面淨值為四億二千一百五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五億四千六百二十萬美元)之種植園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7(E))。

14. 附屬公司

百萬美元	公司賬	
	2008	2007
非上市股份之原值	1,176.6	1,176.6
扣除減值虧損撥備	(180.4)	(270.4)
總計	996.2	906.2

本公司之上市附屬公司乃透過中介控股公司持有。

- (A)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年利率介乎零至7.3%(二零零七年：年利率介乎零至8.3%)及於一年內償還。本公司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年利率介乎零至6.8%(二零零七年：年利率介乎零至5.0%)及於一年內償還。本公司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C) 借自附屬公司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介乎2.9%至7.1%(二零零七年：年利率介乎零至7.1%)及毋須於一年內償還。本公司借自附屬公司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D) 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大影響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於第160頁。

15.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百萬美元	聯營公司		合營公司		綜合賬	
	2008	2007	2008	2007 (經重列)	2008	2007 (經重列)
股份之原值						
— 上市	1,983.0	1,785.9	—	—	1,983.0	1,785.9
— 非上市	102.5	56.9	2.7	63.4	105.2	120.3
應佔收購後儲備(附註31)	(884.8)	(750.1)	(1.1)	46.4	(885.9)	(703.7)
借(自)/予聯營公司及 一間合營公司之貸款	—	(2.1)	—	104.3	—	102.2
總計	1,200.7	1,090.6	1.6	214.1	1,202.3	1,304.7

- (A)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及非上市投資均處於香港境外。
- (B)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投資之市場價值為二十二億八千一百六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三十八億一千五百九十萬美元)，而二零零八年已收股息淨額為二億一千一百九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一億五千五百萬美元)。
- (C) 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大影響之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PLDT及Philex之詳情載列於第160頁。
- (D) PLDT於一九二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按菲律賓法例註冊成立，於菲律賓提供電話服務。PLDT的牌照最初限於五十年期，之後兩次續期，每次延續二十五年，而上一次延續額外二十五年期至二零二八年年底。按其於一九九一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已修訂牌照，PLDT獲授權可於菲律賓境內及菲律賓與其他國家之間提供任何種類的電訊服務。PLDT按菲律賓電訊管理局法章經營，法章包括(但不限於)批准PLDT提供之主要服務及PLDT的若干收費。
- (E) Philex於一九九五年按菲律賓法例註冊成立，從事採礦業務。Philex主要從事大型礦產資源勘探、開發及運用。於過去五十年，Philex於呂宋島本格特省Tuba市的Padcal礦源生產銅、金及銀等主要產品。
- (F)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投資Philex作出減值撥備三千六百四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無)。減值撥備由獨立估值師ATR Kim-Eng Capital Partners, Inc.參考Philex於Padcal及Boyongan礦場的公平價值及可收回值(按Philex的財務預測及折讓現金流量模型並採用折讓率12.0%計算)而釐定。

(G) 按照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有關本集團之主要的聯營公司PLDT及Philex之附加財務資料列示如下。

	PLDT		Philex ⁽ⁱ⁾
百萬美元	2008	2007	2008
經營業績			
營業額	3,295.3	3,088.3	2.1
除稅前溢利／(虧損)	2,121.2	1,724.4	(3.6)
除稅後溢利／(虧損)	1,564.5	1,459.1	(4.1)
年內／期內溢利／(虧損)	720.9	832.6	(2.7)
資產淨值			
流動資產	1,389.6	1,192.1	260.6
非流動資產	3,931.7	4,613.7	360.2
資產總值	5,321.3	5,805.8	620.8
流動負債	(1,377.4)	(1,165.6)	(123.7)
非流動負債及撥備	(1,805.6)	(2,004.3)	(100.7)
負債總額	(3,183.0)	(3,169.9)	(224.4)
少數股東權益	(30.2)	(33.9)	(31.8)
12月31日之資產淨值	2,108.1	2,602.0	364.6

(i) 僅提供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投資於Philex的日期)及之後的Philex資料。

(H) 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應佔聯營公司Prime Media Holdings, Inc.之虧損，此乃由於應佔該聯營公司之虧損已全面對銷本集團於此投資之成本。本集團之本年度及累積應佔該聯營公司之未確認虧損金額分別為六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十萬美元)及八百七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八百六十萬美元)。

16. 商譽

	綜合賬	
百萬美元	2008	2007
1月1日結算	347.2	34.8
匯兌折算	(25.2)	(9.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A))	354.1	335.1
增加於一家附屬公司之投資	—	3.6
減值(附註6)	(0.5)	(16.7)
賬面淨值12月31日結算	675.6	347.2

(A) 商譽乃根據業務及地區分部運作分配至本集團之現金產生單位。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結算金額(a)與Indofood業務(主要為種植園及乳製品)有關並計入本集團於印尼之消費性食品業務分部及(b)與MPIC業務(水務及收費道路)有關並計入本集團於菲律賓之基建業務分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結算金額僅與Indofood業務有關(主要為種植園)。

(B) 於評估商譽減值時，本集團比較有關資產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值。可收回值乃按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計算。在計算Indofood及MPIC業務以現金流量預測所得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的可收回值時，Indofood業務之可收回值乃按涵蓋四年至十年(就種植園公司而言)之年期來計算，而MPIC供水業務之可收回值乃按涵蓋十四年之年期來計算。採用於Indofood業務現金流量預測之折讓率介乎15.7%至20.6%(二零零七年：12.8%至23.7%)，而採用於MPIC供水業務現金流量預測之折讓率為9.2%，此等折讓率反映各有關業務之風險。

在評估Indofood之種植園業務的可收回值時，棕櫚原油的預期價格乃按多家具信譽的預測服務公司的共識(短期而言)及世界銀行的預測(餘下預測期間而言)而釐定，而蔗糖的預期價格則按蔗糖於過去五年於印尼的平均零售價釐定。預測期間以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增長率5.0%而推算，該增長率並無超出此行業及業務營運之國家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在評估Indofood之乳製品業務的可收回值時，該等業務的使用價值乃按該等業務最近的財務預算及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管理層認為此等財務預算及預測合理，其也是管理層所能預算的經濟情況範圍內之最好的推測。預測期間以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增長率5.0%而推算，該增長率並無超出此行業及業務營運之國家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在評估MPIC供水業務的可收回值時，其所使用價值乃按其最近的財務預算及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管理層認為此等財務預算及預測合理，其也是管理層所能預算的經濟情況範圍內之最好的推測。

管理層用作釐定可收回值的上述假設有所變動會對評估結果有重大影響。管理層認為上述各項重要假設並無可導致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顯著地超越其可收回值的合理可能變動。

MPIC收購First Philippine Infrastructure, Inc.(FPII)所產生的商譽仍屬暫時估計數額，因此尚未分配至特定的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測試會於落實收購之會計結果期內開始進行，而有關期間為不多於收購當日起計十二個月計算。然而，管理層認為按照收費道路營運的財務預算及預測，收購FPII所產生的商譽於二零零八年並無減值。

17. 其他無形資產

百萬美元	特許權資產	品牌	綜合賬
成本			
2008年1月1日結算	—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A))	1,199.0	346.0	1,545.0
匯兌折算	(44.7)	—	(44.7)
增加	63.8	—	63.8
2008年12月31日結算	1,218.1	346.0	1,564.1
累積攤銷			
2008年1月1日結算	—	—	—
年內開支(附註6)	27.3	—	27.3
匯兌折算	(1.7)	—	(1.7)
2008年12月31日結算	25.6	—	25.6
賬面淨值2008年12月31日結算	1,192.5	346.0	1,538.5

- (A) 特許權資產指(a) Maynilad所持由MWSS代表菲律賓政府授出可於大馬尼拉市西部地區提供食水及污水處理服務的獨家特許權並可就所提供服務向用戶收費；及(b)MNTC所持可於各特許權期間就馬尼拉市北高速公路(亦稱北呂宋高速公路(NLEX))—1、2及3期出資、設計、興建、經營及維修收費道路、收費設施及其他產生收費及非收費收入的設施的權利、權益及特權。

於一九九七年二月，Maynilad與MWSS就MWSS西部服務區訂立特許權協議。根據特許權協議，MWSS授予Maynilad獨家權利，於截至二零二二年止二十五年內管理、經營、修理、終止及整修於西部服務區提供食水及污水處理服務所需的所有固定及流動資產。於特許權期間，Maynilad向現有MWSS系統提供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法定業權仍屬Maynilad，直至屆滿日期為止，屆時該等資產之全部權利、業權及權益將自動歸屬於MWSS。根據特許權協議，Maynilad有權(a)調整年度標準費用率以抵銷消費者物價指數的上升(惟不得超過所限制的費用率調整)；(b)作出特殊價格調整以應對因發生若干不可預見事件而產生的財務後果(惟須受特許權協議所載情況的規限)；及(c)每五年調整費用重訂機制以使Maynilad有效地收回所產生的開支、菲律賓營業稅及有關特許權費之債務服務付款以及為該等開支融資所產生的Maynilad貸款。

於一九九五年八月，MNTC母公司First Philippine Infrastructur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FPIDC)與Philippine National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PNCC)訂立合營公司協議，PNCC向MNTC轉讓於NLEX興建、經營及維護收費設施以及擴建、延伸、連接及更改NLEX道路的特許權的權利、權益及特權，包括於特許權期間設計、出資、興建、修復、整修及現代化以及選擇並安裝合適的收費系統(惟須獲菲律賓總統事先批准)。一九九八年四月，菲律賓政府(透過收費規管委員會作為授權人)、PNCC(特許經營人)及MNTC(受讓人)訂立補充收費公路經營協議(STOA)，菲律賓政府認可並同意PNCC向MNTC轉讓其特許權之用益權、權益及特權(惟須經菲律賓總統批准)，且授予MNTC特許權、責任及特權，包括授權於STOA生效之日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或最後竣工段獲發收費公路經營許可證後三十年期間(以較早者為準)出資、設計、興建、管理及維修NLEX公路工程。於二零零八年十月，特許權協議獲延期七年至二零三七年。根據STOA，MNTC須向PNCC支付特許權費，並按公路工程建設成本及維修工作的若干百分比支付政府項目日常開支。特許權期間屆滿後，MNTC應向菲律賓政府在不附設任何及全部留置權及產權負債下無償交回公路工程，且公路可全面運營並處於良好營運狀況，包括與經營收費公路設施直接相關及關連的任何及全部現有所需土地、工程、收費公路設施及已有設備。

(B) 品牌指PT Indolakto (Indolakto)所持不同乳製品的品牌。

(C) 本集團的特許權資產及品牌均由本集團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

(D) 攤銷可用年期：

特許權資產

收購後剩餘特許權年期，15至29年

品牌

20年

18.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應收貿易賬款	258.1	263.3
其他應收款項	120.6	100.8
預付款項	59.8	28.4
總計	438.5	392.5
呈列為：		
非即期部份	3.0	37.0
即期部份	435.5	355.5
總計	438.5	392.5

- (A)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即期部份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之非即期部份之公平價值為三百四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四千二百萬美元)，此乃按現行之加權平均利率10.5%(二零零七年：9.9%)計算折現之現金流量釐定。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之非即期部份之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11.7%(二零零七年：12.2%)。

- (B) 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0至30日	204.3	218.6
31至60日	12.0	4.8
61至90日	6.7	5.5
超過90日	35.1	34.4
總計	258.1	263.3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既未過期亦未減值	234.5	225.2
過期但未減值		
— 過期0至30日	9.4	6.0
— 過期31至60日	6.2	5.5
— 過期61至90日	7.1	13.8
— 過期超過90日	0.9	12.8
總計	258.1	263.3

既未過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還款紀錄之廣泛類別的顧客有關。

過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本集團多個紀錄良好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該等客戶之信譽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 (C)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二千四百八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四百一十萬美元)之應收貿易賬款已減值，並全數撥備。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1月1日結算	(4.1)	(1.8)
匯兌折算	0.6	0.2
年內開支(附註6)	(7.0)	(2.5)
12月31日結算	(10.5)	(4.1)

- (D) 由於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與大量不同客戶有關，因而並無集中信貸風險。
- (E) Indofood給予出口顧客六十日付款期，本地顧客則平均有三十日付款期。MPIC (a)給予用水客戶六十日付款期，(b)透過Tollway Management Corporation (TMC)(MNTC母公司的聯營公司)以使用者預付，可增值電子收費設備以及信用卡付款安排方式收取過路費。
- (F) 賬面淨值為二千零九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一千六百六十萬美元)之應收賬款已被用作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7(E))。

19. 預付土地費用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1月1日結算	151.4	48.4
匯兌折算	(15.8)	(4.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A))	29.7	112.9
增加	—	2.3
年內確認(附註6)	(7.1)	(2.8)
預付土地費用總額	158.2	156.7
計入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之即期部份	(5.0)	(5.3)
12月31日結算	153.2	151.4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海外，按以下年期持有：		
10年至50年之租賃	151.0	153.4
10年內之租賃	7.2	3.3
總計	158.2	156.7

20. 可供出售資產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上市投資，按公平價值：		
— 股本投資—海外	23.8	24.4
— 債券—海外，固定利率為14.0%(2007年：14.0%)及 於2014年10月1日(2007年：2014年10月1日)到期	0.3	0.4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撥備：		
— 股本投資—海外	32.8	3.0
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價值：		
— 會所債券—香港	1.7	2.3
總計	58.6	30.1
呈列為：		
非即期部份	1.7	6.0
即期部份	56.9	24.1
總計	58.6	30.1

上市股本投資及債券之公平價值乃按市場所報價值釐定。作為非上市投資之會所債券，其公平價值之估計乃參考近期市場交易價格後釐定。董事相信，經參考市價釐定之估計公平價值(已記錄於可供出售資產之賬面值)以及公平價值之相關變動(已直接記錄於本集團之權益)均屬合理，且屬結算日最適用之價值。

21.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之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稅項 虧損結轉	呆賬準備	僱員退休 福利之負債	其他	綜合賬
遞延稅項資產					
2008年1月1日結算	7.6	1.3	22.3	13.8	45.0
匯兌折算	(1.4)	(0.2)	(2.3)	(2.2)	(6.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A))	—	—	4.7	13.3	18.0
於損益計算表計入／(扣除)(附註7)	3.0	0.9	(7.7)	(10.5)	(14.3)
轉自稅項準備(附註28)	—	—	—	5.4	5.4
重新分類(附註8(B)) ⁽ⁱ⁾	—	—	—	(9.3)	(9.3)
2008年12月31日結算	9.2	2.0	17.0	10.5	38.7

(i) 至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資產

百萬美元	稅項 虧損結轉	呆賬準備	僱員退休 福利之負債	其他	綜合賬
遞延稅項資產					
2007年1月1日結算	2.4	0.4	4.9	12.6	20.3
匯兌折算	(0.1)	—	(0.7)	0.5	(0.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A))	—	—	5.3	0.1	5.4
於損益計算表計入／(扣除)(附註7)	5.3	0.9	12.8	(1.4)	17.6
轉自稅項準備(附註28)	—	—	—	2.0	2.0
2007年12月31日結算	7.6	1.3	22.3	13.8	45.0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 減免超出 折舊之餘額	品牌	種植園公平 價值之變動	附屬及 聯營公司 未分派盈利 之預扣稅項	其他	綜合賬
遞延稅項負債						
2008年1月1日結算	(184.3)	—	(103.1)	(22.0)	(1.4)	(310.8)
匯兌折算	21.8	—	11.6	2.1	14.9	50.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A))	(11.7)	(86.5)	—	—	(79.0)	(177.2)
於損益計算表計入／(扣除)(附註7)	18.3	—	24.5	(2.4)	33.4	73.8
轉自稅項準備(附註28)	—	—	—	—	(5.2)	(5.2)
重新分類(附註8(B)) ⁽ⁱ⁾	—	—	—	—	5.0	5.0
2008年12月31日結算	(155.9)	(86.5)	(67.0)	(22.3)	(32.3)	(364.0)

(i) 至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

百萬美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 減免超出 折舊之餘額	品牌	種植園公平 價值之變動	附屬及 聯營公司 未分派盈利 之預扣稅項	其他	綜合賬
遞延稅項負債						
2007年1月1日結算	(96.6)	—	(60.6)	(4.3)	(1.8)	(163.3)
匯兌折算	4.8	—	5.7	—	3.9	14.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A))	(93.3)	—	(41.6)	—	(8.9)	(143.8)
於損益計算表計入／(扣除)(附註7)	0.8	—	(6.6)	(19.2)	8.2	(16.8)
轉往／(自)稅項準備(附註28)	—	—	—	1.5	(2.8)	(1.3)
2007年12月31日結算	(184.3)	—	(103.1)	(22.0)	(1.4)	(310.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扣減源自相關公司日後所得稅之有關稅項虧損，非香港稅項虧損為九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七百四十萬美元)及香港稅項虧損為三千零二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三千零二十萬美元)。非香港稅項虧損可用作抵銷該等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該等虧損可抵銷之年期為產生後之三至五年，而香港稅項虧損可用作無限期抵銷有關產生該等虧損的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此等虧損由一直錄得虧損之附屬公司所產生，故並無為其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除此以外，遞延稅項資產已獲適當確認。

根據菲律賓及印尼所得稅法，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徵收10%至15%的預扣稅。因此，本集團位於菲律賓及印尼的附屬及聯營公司所分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於菲律賓所成立的聯營公司之未匯繳盈利之應繳預扣稅悉數確認為遞延稅項。然而，除將予分派作股息的盈利外，並無就本集團於菲律賓及印尼所成立的附屬公司之未匯繳盈利的應繳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分配該等盈利。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菲律賓及印尼的附屬公司之投資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相關暫時差額合共約二千二百五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二千五百二十萬美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之股息毋須繳付所得稅。

22.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是項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數額是根據市場報價而釐定若干被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PLDT股份之公平價值，該等資產用作抵銷因總公司可轉換票據內含期權部份之公平價值變動所帶來的風險。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全數償付總公司可轉換票據後，餘下之此等PLDT股份已被重新列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收購資產之按金	96.4	34.2
進項增值稅	31.8	0.3
退稅申索	7.5	5.6
遞延費用	7.2	9.0
其他	74.2	60.9
總計	217.1	110.0

收購資產之按金主要指Indofood收購輪船及若干土地使用權之按金。

進項增值稅主要指MNTC因購買商品及服務而產生的進項稅(包括與項目建築成本相關的進項稅)。

退稅申索指Indofood就進口小麥所繳付之稅款，有關款項可與Indofood之應付企業所得稅作抵扣。

遞延費用主要指有關Indofood建立系統所產生之遞延成本及開支。

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百萬美元	綜合賬		公司賬	
	2008	2007	2008	2007
銀行及手頭現金	478.1	492.1	34.5	0.1
短期定期存款	147.8	108.7	11.4	106.2
總計	625.9	600.8	45.9	106.3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息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為期三日至一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短期定期存款之相關息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違約紀錄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25. 存貨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原材料	389.9	281.5
在製品	6.1	6.3
製成品	161.4	154.9
持作待售物業	—	51.3
總計	557.4	494.0

- (A)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六千八百八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六千三百八十萬美元)之存貨按可變現淨值列賬。
- (B)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九百四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一千三百八十萬美元)之存貨已被用作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7(E))。

26.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應付貿易賬款	233.4	213.0
應計款項	287.0	140.9
其他應付款項	147.0	131.7
總計	667.4	485.6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0至30日	220.7	189.4
31至60日	8.5	2.0
61至90日	2.6	5.9
超過90日	1.6	15.7
總計	233.4	213.0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將於一年內清償。本集團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27. 債務

				綜合賬		
百萬美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附註	2008	2007
短期						
銀行貸款	5.0 — 17.7 (2007: 5.9 — 11.0)		2009 (2007: 2008)	(A)	1,115.7	819.6
其他貸款	2.5 — 12.5 (2007: 2.5 — 13.5)		2009 (2007: 2008)	(B)	91.3	180.5
小計					1,207.0	1,000.1
長期						
銀行貸款	5.0 — 17.7 (2007: 7.3 — 11.0)		2010 — 2018 (2007: 2009 — 2013)	(C)	1,770.1	722.4
其他貸款	10.0 (2007: 7.8 — 18.3)		2010 — 2012 (2007: 2009 — 2010)	(D)	181.6	322.1
小計					1,951.7	1,044.5
總計					3,158.7	2,044.6

短期債務結餘包括長期債務之即期部份一億六千三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二億零二百五十萬美元)。

本集團債務之到期組合列載如下：

百萬美元	銀行貸款		其他貸款		綜合賬	
	2008	2007	2008	2007	2008	2007
不超過1年	1,115.7	819.6	91.3	180.5	1,207.0	1,000.1
1年以上至2年	110.4	64.0	—	105.8	110.4	169.8
2年以上至5年	1,129.7	608.9	181.6	216.3	1,311.3	825.2
5年以上	530.0	49.5	—	—	530.0	49.5
總計	2,885.8	1,542.0	272.9	502.6	3,158.7	2,044.6
代表應付金額						
—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	2,297.3	1,246.0	272.9	502.6	2,570.2	1,748.6
—毋須於5年內全數償還	588.5	296.0	—	—	588.5	296.0
總計	2,885.8	1,542.0	272.9	502.6	3,158.7	2,044.6

債務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列賬：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美元	1,752.4	934.1
印尼盾	924.0	1,026.6
披索	482.3	83.9
總計	3,158.7	2,044.6

按固定及浮動息率分析之債務賬面值列載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浮動息率	2,479.7	1,552.6
固定息率	679.0	492.0
總計	3,158.7	2,044.6

長期債務之賬面值及公平價值列載如下：

百萬美元	賬面值		公平價值	
	2008	2007	2008	2007
銀行貸款	1,770.1	722.4	1,777.0	731.3
其他貸款	181.6	322.1	155.3	332.9
總計	1,951.7	1,044.5	1,932.3	1,064.2

公平價值乃按本集團所發行之上市票據及債券之已公佈報價，以及借貸息率5.0%至17.7%(二零零七年：5.9%至10.0%)作折讓率為其他定息債務預測現金流量為基礎計算所得。本集團浮息債務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主要由於其利率經常獲重訂。

短期債務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債務之詳情列載如下：

(A) 短期銀行貸款

結算餘額包括本公司全資擁有之兩家附屬公司借入的一億五千萬美元(總面值一億五千萬美元)銀行貸款(二零零七年：無)，詳情概述如下：

- 一筆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提取的一億美元(面值一億美元)(二零零七年：無)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3.3%權益作抵押，利率以浮動之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償還。
- 一筆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提取的五千萬美元(面值五千萬美元)(二零零七年：無)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hilex之20.1%權益及於MPIC之8.5%權益作抵押，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償還。

(B) 其他短期貸款

結算餘額包括Indofood發行之一萬億印尼盾(面值八千九百一十萬美元)之印尼盾債券(指二零零四年七月發行之本金額一萬億印尼盾(九千一百三十萬美元)減二零零五年購回債券之面值為二百四十億印尼盾(二百二十萬美元)的債券)(二零零七年：面值一億零三百六十萬美元)，附票息率為12.5%，每季付息，並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到期。

(C) 長期銀行貸款

結算餘額包括本公司多家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借入的六億三千四百二十萬美元(總面值六億四千一百三十萬美元)銀行貸款(二零零七年：六億四千一百一十萬美元)，詳情概述如下：

- (a) 一筆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提取之四千四百六十萬美元(面值四千五百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四千九百五十萬美元)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1.4%(二零零七年：1.1%)權益作抵押，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償還。
- (b) 一筆於二零零六年七月提取之四千九百六十萬美元(面值五千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四千九百五十萬美元)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1.2%(二零零七年：1.0%)權益作抵押，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償還。
- (c) 一筆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提取之四千六百萬美元(面值四千六百三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四千九百五十萬美元)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1.1%(二零零七年：1.1%)權益作抵押，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償還。
- (d) 一筆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提取之二億九千六百五十萬美元(面值三億美元)(二零零七年：二億九千五百六十萬美元)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6.7%(二零零七年：6.6%)權益作抵押，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償還。
- (e) 一筆於二零零七年八月提取之一億九千七百五十萬美元(面值二億美元)(二零零七年：一億九千七百萬美元)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PLDT之3.9%(二零零七年：3.9%)權益作抵押，利率以浮動之LIBOR為基準計算，並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償還。

(D) 其他長期貸款

結算餘額包括Indofood於二零零七年五月發行之二萬億印尼盾(面值一億八千二百六十萬美元)之印尼盾債券(二零零七年：面值二億一千二百三十萬美元)，附票息率為10%，每季付息，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到期。

(E)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債務包括有抵押銀行及其他債務十六億零四百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七億七千三百六十萬美元)。該銀行及其他債務乃由本集團相當於賬面淨值六億三千五百二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六億五千八百四十萬美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種植園、應收賬款、存貨以及本集團於PLDT之17.6%(二零零七年：13.7%)權益、於MPIC之8.5%(二零零七年：無)權益及於Philex之20.1%(二零零七年：無)權益作為抵押。

(F) 銀行承諾

除Metro Pacific Corporation (Metro Pacific)外，本集團已遵守所有銀行承諾。自二零零一年第四季起，Metro Pacific未能應付其債務責任。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etro Pacific共有一億零九百萬披索(二百三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四億五千一百萬披索或一千零九十萬美元)尚未償還債務責任。Metro Pacific經已與若干債權人就償還部份債務責任達成協議，並預期於二零零九年進一步減少未償還債務責任。

28. 稅項準備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1月1日結算	52.9	23.1
匯兌折算	(7.2)	(1.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A))	0.7	17.6
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準備(附註7)	121.6	96.5
轉自遞延稅項(附註21)	0.2	0.7
總計	168.2	136.2
已付稅款	(112.4)	(83.3)
12月31日結算	55.8	52.9

29. 遞延負債及撥備

百萬美元	退休金	長期負債	其他	綜合賬	
				2008	2007
1月1日結算	152.4	8.3	37.2	197.9	108.7
匯兌折算	(21.9)	(17.7)	(6.2)	(45.8)	(3.0)
增加	0.6	2.1	4.8	7.5	59.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 (A))	11.1	276.8	102.3	390.2	37.2
付款及動用	(4.5)	(9.8)	(63.7)	(78.0)	(4.9)
12月31日結算	137.7	259.7	74.4	471.8	197.9
按以下方式呈列：					
即期部分	—	19.0	20.4	39.4	17.4
非即期部分	137.7	240.7	54.0	432.4	180.5
總計	137.7	259.7	74.4	471.8	197.9

退休金為有關退休計劃及長期服務金的應計負債。

長期負債主要為Maynilad應付予MWSS的特許權費及遞延借貸(指將退還予客戶的匯兌收益以及重新折算Maynilad應付的以外幣計值部份之特許權費及貸款產生的匯兌差額)及Indofood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計入拆卸、遷移或復修之應計負債。

其他主要與MNTC就增值稅所作撥備及重組撥備有關。重組撥備與本集團重組PLDT股權架構有關。重組撥備金額乃根據預計完成重組所需交易成本作出估計。估計基準將會持續檢討，並於適當時修訂。

30. 股本

百萬美元	綜合賬及公司賬	
	2008	2007
法定		
5,000,000,000(2007年: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美仙之普通股	50.0	50.0
已發行及繳足		
1月1日結算	32.2	32.0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0.1	0.2
購回及註銷股份	(0.2)	—
12月31日結算		
3,213,377,003(2007年: 3,224,143,003)股每股面值1美仙之普通股	32.1	32.2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變動如下：

- (A) 七百零六萬份(二零零七年：二千三百三十一萬四千份)購股權已按每股1.76港元(二零零七年：每股1.76港元)之行使價已獲行使，致使七百零六萬股(二零零七年：二千三百三十一萬四千股)每股面值1美仙之新普通股以現金總代價一千二百四十萬港元(一百六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四千一百萬港元或五百三十萬美元)獲發行。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D)(a)。
- (B) 本公司於年內以總代價(未扣除開支)七千八百二十萬港元(一千零一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二千三百三十萬港元或三百萬美元)於香港聯交所購回本公司之一千七百八十二萬六千股(二零零七年：三百九十六萬四千股)普通股。其後該等股份已被註銷。購回之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普通股數目	每股已付購買價		已付總代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美元
2008年5月	3,320,000	5.50	5.20	17.7	2.3
2008年6月	3,152,000	4.99	4.83	15.6	2.0
2008年7月	2,226,000	4.62	4.24	10.0	1.3
2008年9月	4,392,000	4.50	3.90	18.0	2.3
2008年10月	4,736,000	3.88	2.20	16.9	2.2
總計	17,826,000			78.2	10.1

董事認為購回股份可透過提高本公司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而對股東整體有利。

31. 其他儲備

本集團匯兌儲備按主要營運公司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PLDT	(27.2)	51.0
MPIC	(15.4)	6.6
Indofood	(75.5)	(17.4)
Philex	3.0	—
其他	(0.9)	4.0
總計	(116.0)	44.2

於綜合儲備列賬之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累積儲備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聯營公司		合營公司		綜合賬	
	2008	2007	2008	2007 (經重列)	2008	2007 (經重列)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收益儲備	(861.8)	(808.5)	(0.5)	30.6	(862.3)	(777.9)
匯兌儲備	(24.4)	51.1	(0.6)	15.8	(25.0)	66.9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收益	1.4	7.3	—	—	1.4	7.3
總計(附註15)	(884.8)	(750.1)	(1.1)	46.4	(885.9)	(703.7)

本集團資本及其他儲備包括資本贖回儲備二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無)。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來自本集團於一九八八年的重組，並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所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當日的總資產淨值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可在符合若干條件的情況下，將實繳盈餘分派予股東。

32. 少數股東權益

本集團少數股東權益按主要營運公司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經重列)
Indofood	1,060.7	949.9
MPIC	184.4	41.8
總計	1,245.1	991.7

33. 衍生工具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款項指總公司可轉換票據內含可轉換期權之公平價值。於二零零八年二月總公司可轉換票據全數結算後，該衍生負債的所有餘額計入損益計算表。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收購附屬公司

百萬美元	收購時確認之公平價值						緊接收購前之賬面值		
	MPIC 將DMWC及 其附屬公司 綜合入賬	MPIC收購 FPII及 其附屬公司	Indofood 收購PT Lajuperdana Indah (LPI)	Indofood 收購Drayton 及其附屬公司	其他	2008 總計	2007年 Indofood 收購PT Perusahaan Perkebunan London Sumatra及 其他 總計	2008 總計	2007 總計
代價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7.9	242.2	41.0	351.5	5.9	748.5	573.6		
合營公司	100.3	—	—	—	—	100.3	—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21.1	—	—	—	—	21.1	—		
應付一間集團公司款項	—	9.5	—	—	—	9.5	—		
IndoAgri已發行股份	—	—	—	—	—	—	132.1		
總計	229.3	251.7	41.0	351.5	5.9	879.4	705.7		
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2)	11.6	2.2	40.9	36.0	2.0	92.7	108.7	82.8	80.8
種植園(附註13)	—	—	4.3	—	1.3	5.6	577.0	5.9	198.1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	14.3	—	—	—	14.3	—	13.7	—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17)	853.7	345.3	—	346.0	—	1,545.0	—	1,404.0	—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非流動)	—	6.1	—	—	—	6.1	14.9	6.1	14.9
預付土地費用(附註19)	—	—	20.0	8.6	1.1	29.7	112.9	11.6	54.0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21)	11.3	4.3	2.1	0.3	—	18.0	5.4	3.7	0.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1	33.4	—	3.1	5.3	56.9	9.5	57.1	9.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1.9	37.9	34.8	1.1	1.0	136.7	56.0	136.7	56.0
抵押存款	12.0	—	—	—	—	12.0	—	12.0	—
應收一間集團公司款項	—	9.5	—	—	—	9.5	—	9.5	—
可供出售資產	—	—	—	1.2	—	1.2	—	1.2	—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流動)	23.2	2.9	4.2	35.3	0.1	65.7	17.8	65.7	17.8
存貨	0.6	0.6	0.5	48.8	0.1	50.6	19.9	50.6	19.9
資本儲備	2.2	—	—	—	—	2.2	—	—	—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47.0)	(19.7)	(16.8)	(61.2)	(5.2)	(249.9)	(59.2)	(249.7)	(59.2)
應付一間集團公司款項	(95.0)	—	—	—	—	(95.0)	—	(95.0)	—
短期債務	(50.0)	(13.6)	(0.3)	(16.0)	—	(79.9)	(27.5)	(79.9)	(27.5)
遞延負債及撥備之即期部份	(22.5)	(3.9)	—	—	—	(26.4)	—	(26.4)	—
稅項準備(附註28)	—	—	(0.1)	(0.6)	—	(0.7)	(17.6)	(0.7)	(17.6)
長期債務	—	(179.1)	(21.2)	(6.2)	—	(206.5)	(62.7)	(206.5)	(62.7)
遞延負債及撥備(附註29)	(345.0)	(40.1)	—	(5.1)	—	(390.2)	(37.2)	(340.9)	(19.7)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21)	(65.3)	(13.9)	(6.7)	(91.0)	(0.3)	(177.2)	(143.8)	(131.9)	(8.2)
總資產淨值	266.8	186.2	61.7	300.3	5.4	820.4	574.1	729.6	256.3
少數股東權益	(123.3)	(52.7)	(24.8)	(94.3)	—	(295.1)	(203.5)		
按公平價值計算收購時之總資產淨值	143.5	133.5	36.9	206.0	5.4	525.3	370.6		
商譽(附註16)	85.8	118.2⁽ⁱ⁾	4.1	145.5	0.5	354.1	335.1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之現金開支淨額	(46.0)	(204.3)	(6.2)	(350.4)	(4.9)	(611.8)	(517.6)		

(i) 為暫時估計金額，有待於進一步評估應佔所收購已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後作出調整

二零零八年七月，MPIC (i)償還十四億披索(三千一百八十萬美元)的可轉換債務並向Ashmor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及其聯號公司(Ashmore Funds)購買DMWC發行的二千萬美元可轉換債務；及(ii)向本公司購買DMWC發行的二千萬美元可轉換債務。進行上述交易後，MPIC於DMWC之投票權益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增至約55.4%。因此，DMWC自合營公司轉變為MPIC的附屬公司，而MPIC自二零零八年七月起將DMWC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綜合入賬。二零零八年十一月，MPIC與DMCI Holdings Inc.就投資DMWC達成最終股東協議。根據該協議，MPIC於DMWC之經濟權益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亦從50.0%增至55.4%。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MPIC收購First Philippine Infrastructure, Inc. (FPII)之99.8%權益。FPII擁有MNTC約67.1%權益。MNTC於一九九八年六月獲授特許經營權，可就菲律賓NLEX的收費公路、收費設施及產生收費與非收費收入的其他設施融資、設計、建設、經營及維修。

二零零八年七月，Indofood附屬公司PT Salim Ivomas Pratama (SIMP)以總代價三千七百五十億印尼盾(四千一百萬美元)完成認購PT Lajuperdana Indah (LPI) 60.0%權益。LPI於印尼經營甘蔗種植園，擁有約二萬一千五百公頃種植園土地。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Indofood以總代價三億五千萬美元收購Drayton Pte Ltd (Drayton)全部權益並向Drayton原股東收購Drayton一億零五十萬美元的股東貸款。Drayton擁有Indolacto之68.6%權益，屬投資控股公司。Indolacto於印尼從事生產加工乳製品及乳製品相關產品。

商譽主要來自收購上述所收購公司控制權所得溢價及預期上述收購所產生的協同效應。

自收購日期起，上述所收購公司錄得年度溢利一千六百五十萬美元，計入本集團損益表內。倘上述所有收購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進行，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應為四十三億二千六百三十萬美元。由於管理層並無被收購公司之種植園於年初的公平價值資料，故披露有關假設收購於年初已進行之本集團年內溢利為不可行的。年內所收購的附屬公司分別自經營及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收入淨額五千零二十萬美元及一億二千零三十萬美元，並就年內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支出淨額九千零二十萬美元。

(B)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現金開支主要與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投資一億二千九百一十萬美元取得Philex之20.1%權益及MPIC於二零零八年六月投資一千一百四十萬美元取得Davao Doctors Hospital之34.0%權益有關。

(C) 抵押存款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一千二百萬美元(二零零七年：無)，就Maynilad要求支付特許經營費提供履約保證。

(D)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轉讓PLDT 0.1%股份而償還三百九十萬美元總公司的可轉換票據，及MPIC擁有96.6%權益的附屬公司Metro Pacific Corporation向債權人轉讓若干物業資產而償還二億八千九百萬披索(六百八十萬美元)的借款。

35. 承擔及或有負債

(A) 資本開支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有關附屬公司之承擔：		
已批准但未簽約	548.2	185.6
已簽約但未計提	6.3	41.9
總計	554.5	227.5

本集團之資本開支承擔主要與Indofood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種植園的投資，以及Maynilad及MNTC建設水務及收費公路基建有關。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沒有資本開支承擔(二零零七年：無)。

(B) 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取消之經營租約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土地及樓宇		
— 1年內	2.8	1.9
— 2至5年(包括在內)	1.6	1.9
— 5年後	1.8	3.2
小計	6.2	7.0
廠房及設備		
— 1年內	0.1	0.3
— 2至5年(包括在內)	0.1	0.3
— 5年後	0.1	0.8
小計	0.3	1.4
總計	6.5	8.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沒有租賃承擔(二零零七年：無)。

(C)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Indofood就若干種植園農戶為其生產及向其銷售鮮果實串之安排所獲之信貸而為該等農戶提供之擔保五千三百七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七千三百四十萬美元)外，本集團或本公司均沒有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零七年：無)。

36. 僱員福利

(A) 酬金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基本薪金	209.6	179.7
花紅	44.3	28.5
實物收益	29.5	41.4
退休金供款	35.1	14.1
退休及解僱撥備	10.8	8.3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開支	18.0	8.7
總計(附註6)	347.3	280.7
平均僱員人數	65,015	51,722

以上包括董事酬金。有關董事酬金的披露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A)。

(B) 退休福利

本集團設立界定供款及界定福利計劃。此外，本集團亦就僱員福利估計負債作出撥備以符合印尼勞工法所規定須向合資格僱員支付的最低福利金。

(a)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為約17,884名(二零零七年：19,351名)僱員設立五項(二零零七年：五項)界定供款計劃。該等計劃的資產由獨立受託人管理，跟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本集團或僱員所作之計劃供款按僱員的薪金及服務年資而釐定，介乎零至10%(二零零七年：零至10%)。根據計劃條款，本集團毋須作出超逾上述供款水平的額外供款。於上述計劃中，其中三項(二零零七年：三項)可利用沒收供款扣減僱主的現有供款金額。二零零八年內，並沒有動用款項作此用途(二零零七年：無)。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收供款已全數動用。

(b) 界定福利計劃及僱員福利估計負債

本集團為約2,615名(二零零七年：753名)僱員設立五項(二零零七年：三項)界定福利計劃。該等計劃其中四項(二零零七年：兩項)之資產由獨立受託人管理，跟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福利乃經參考僱員的最終薪酬及服務年資釐定，以及計劃均已進行獨立估值。此等精算估值乃由PT Sentra Jasa Aktuaria(印尼精算師協會及Expert in Life Insurance in Indonesia之會員)及Actuarial Advisers, Inc.與Institutional Synergy, Inc, FASP(菲律賓精算協會之會員)之精算師按預測單位基數方法計算。該等計劃的資產並不包括本集團任何金融工具、本集團佔用的物業或使用的其他資產。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其界定福利計劃的資金水平為59.5%(二零零七年：57.3%)。

本集團為約45,953名(二零零七年：42,291名)僱員的僱員福利估計負債作出撥備。有關撥備金額乃參考僱員最終薪酬及服務年資並經PT Sentra Jasa Aktuaria及PT Jasa Aktuaria Praptasentosa Gunajasa(印尼精算師協會及Expert in Life Insurance in Indonesia之會員)之精算師採用預測單位基數方法所釐定。

(i) 計入資產負債表界定福利計劃的負債及僱員福利估計負債金額如下：

百萬美元	界定 福利計劃	僱員福利 估計負債	綜合賬	
			2008	2007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18.5)	(125.8)	(144.3)	(154.9)
計劃資產公平價值	11.0	—	11.0	6.3
計入資產負債表之負債	(7.5)	(125.8)	(133.3)	(148.6)

(II) 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於本年內的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界定福利計劃	僱員福利估計負債	綜合賬	
			2008	2007
1月1日結算	(11.0)	(143.9)	(154.9)	(67.2)
匯兌折算	2.1	20.4	22.5	3.1
現有服務成本	(1.8)	(10.5)	(12.3)	(8.1)
承擔的利息成本	(1.0)	(17.8)	(18.8)	(8.8)
精算收益／(虧損)	4.2	22.0	26.2	(41.3)
收購附屬公司	(12.8)	(5.3)	(18.1)	(37.2)
已付福利	1.8	9.3	11.1	4.6
12月31日結算	(18.5)	(125.8)	(144.3)	(154.9)

(III) 界定福利計劃之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於本年內的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1月1日結算	6.3	6.8
匯兌折算	(1.4)	(0.2)
預期回報	0.5	0.9
精算虧損	(0.6)	—
結算時所分配資產	(0.8)	—
僱主供款	1.8	0.1
收購附屬公司	7.0	—
已付福利	(1.8)	(1.3)
12月31日結算	11.0	6.3

整體預期資產回報率按結算責任期間當日的現行市價釐定。

(IV) 界定福利計劃內之計劃資產主要組別佔整體計劃資產公平價值的百分比如下：

	綜合賬	
	2008	2007
菲律賓股權	52%	1%
印尼股權	48%	99%

(V) 現行及過往四年的界定福利計劃款額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2006	2005	2004
界定福利責任	(18.5)	(11.0)	(10.5)	(11.0)	(9.0)
計劃資產	11.0	6.3	6.8	6.2	6.4
虧絀	(7.5)	(4.7)	(3.7)	(4.8)	(2.6)
計劃負債經驗調整	(4.1)	(0.7)	(0.1)	(2.3)	(1.0)
計劃資產經驗調整	(0.6)	—	—	—	—

(VI) 於損益計算表內確認之金額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界定福利計劃	僱員福利估計負債	綜合賬	
			2008	2007
現有服務成本	1.8	10.5	12.3	8.1
承擔的利息成本	1.0	17.8	18.8	8.8
計劃資產預期回報	(0.5)	—	(0.5)	(0.9)
年內確認的精算(收益)/虧損淨額	(3.6)	(22.0)	(25.6)	41.3
總計 ⁽ⁱ⁾	(1.3)	6.3	5.0	57.3
計劃資產實質回報			7%	13%

(i) 包括在銷售成本、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淨額內

(VII)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精算假設(加權平均數)如下：

	綜合賬	
	2008	2007
折讓率	11%	9%
計劃資產預期回報	8%	8%
未來薪金增長	9%	9%
未來退休金增長	9%	9%
僱員的平均尚餘工作期(年)	17.8	18.9

(VIII) 本集團預期於來年向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供款二百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一百八十萬美元)。

(C) 高級人員貸款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本集團並無向高級人員提供須按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而須予以披露的貸款。

37.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下表按個別基準顯示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 – 2008

千美元	非按表現			按表現 之款額 ⁽ⁱ⁾	以權益支付 購股權 之開支	袍金 ⁽ⁱⁱ⁾	酬金 ⁽ⁱⁱⁱ⁾	2008 總計
	薪金	其他福利	退休金供款					
主席								
林逢生	1,152	—	—	—	—	30	—	1,182
執行董事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2,080	460	142	1,559	4,028	—	—	8,269
唐勵治	1,242	135	1,595	120	2,499	—	—	5,591
黎高臣	892	23	2	446	2,117	—	—	3,480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 大使	—	—	—	—	720	160	—	880
林文鏡	—	—	—	—	—	—	—	—
林宏修	—	—	—	—	—	40	—	40
Ibrahim Risjad	—	—	—	—	—	—	—	—
謝宗宣	—	—	—	—	720	89	—	809
Napoleon L. Nazareno	244	119	19	146	—	91	—	619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	—	—	—	720	115	—	835
陳坤耀 教授 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	—	—	—	720	90	—	810
鄧永鏘 爵士 KBE	—	—	—	—	720	45	77	842
總計	5,610	737	1,758	2,271	12,244	660	77	23,357

董事酬金－2007

千美元	非按表現			按表現 之款額 ⁽ⁱ⁾	以權益支付 購股權 之開支	袍金 ⁽ⁱⁱ⁾	酬金 ⁽ⁱⁱⁱ⁾	2007 總計
	薪金	其他福利	退休金供款					
主席								
林達生	464	—	—	—	—	—	—	464
執行董事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1,610	419	96	2,018	1,854	—	—	5,997
唐勵治	1,035	149	1,073	—	1,284	—	—	3,541
黎高臣	947	21	2	756	1,062	—	—	2,788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 大使	—	—	—	—	342	125	—	467
林文鏡	—	—	—	—	—	—	—	—
林宏修	—	—	—	—	—	—	—	—
Ibrahim Risjad	—	—	—	—	—	—	—	—
謝宗宣	—	—	—	—	342	31	—	373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	—	—	—	342	115	—	457
陳坤耀 教授 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	—	—	—	342	120	—	462
鄧永鏘 爵士 KBE	—	—	—	—	342	75	77	494
總計	4,056	589	1,171	2,774	5,910	466	77	15,043

(i) 按表現之款額包括表現花紅及長期獎金

(ii) 就出席會議支付

(iii) 就向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而支付

董事酬金總額中包括有關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所提供服務之一百三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一百二十萬美元)酬金，此金額由 PLDT (一間聯營公司) 支付。

(B) 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由於本集團為高級行政人員設立類似的酬金計劃，故本集團高級行政人員的酬金可能高於本公司董事。兩名(二零零七年：兩名)高級行政人員躋身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列。其餘三名(二零零七年：三名)屬於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中的行政人員均為本公司董事。

百萬美元	2008	2007
非按表現		
－薪金及福利	0.8	0.7
按表現		
－花紅及長期獎金	0.2	0.3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開支	2.1	1.1
總計	3.1	2.1

下表列示於二零零八年屬於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兩名(二零零七年：兩名)高級行政人員之酬金組別。

酬金組別	2008 人數	2007 人數
893,001美元－957,000美元	—	1
1,149,001美元－1,213,000美元	—	1
1,469,001美元－1,533,000美元	1	—
1,597,001美元－1,661,000美元	1	—
總計	2	2

(C)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綜合賬	
百萬美元	2008	2007
非按表現		
－薪金及福利	22.5	15.8
－退休金供款	1.9	2.0
按表現		
－花紅及長期獎金	9.1	7.4
以權益支付購股權之開支	18.0	8.7
袍金	0.6	0.5
總計	52.1	34.4

(D) 購股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授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a)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於2008年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於2008年 12月31日 所持購股權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授出 日期之市價 (港元)	行使期間 之市價 (港元)	授出日期	最後賦予 權利日期	行使開始自	行使期結束
執行董事										
彭澤仁	31,800,000	—	31,800,000	1.76	1.76	—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0,200,000	—	30,200,000	5.33	5.33	—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唐勵治	10,620,000	(7,060,000)	3,560,000	1.76	1.76	5.72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18,200,000	—	18,200,000	5.33	5.33	—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黎高臣	14,000,000	—	14,000,000	1.76	1.76	—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15,500,000	—	15,500,000	5.33	5.33	—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2,840,000	—	2,840,000	1.76	1.76	—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160,000	—	3,160,000	5.33	5.33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謝宗宣	2,840,000	—	2,840,000	1.76	1.76	—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160,000	—	3,160,000	5.33	5.33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3,160,000	—	3,160,000	5.33	5.33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 CBE、太平紳士	1,340,000	—	1,340,000	1.76	1.76	—	2004年6月1日	2005年6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3,160,000	—	3,160,000	5.33	5.33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鄧永鏘爵士KBE	3,160,000	—	3,160,000	5.33	5.33	—	2007年9月5日	2008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高級行政人員	29,032,000	—	29,032,000	1.76	1.76	—	2004年6月1日	2008年12月	2005年6月	2014年5月
	4,500,000	—	4,500,000	3.275	3.25	—	2006年6月7日	2010年12月	2007年6月	2016年6月
	42,220,000	—	42,220,000	5.33	5.33	—	2007年9月5日	2012年9月	2008年9月	2017年9月
總計	218,892,000	(7,060,000)	211,832,000							

	於2007年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年內授出 之購股權	年內行使 之購股權	於2007年 12月31日 所持購股權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授出 日期之市價 (港元)	行使期間 之市價 (港元)	授出日期	最後賦予 權利日期	行使開始自	行使期結束
執行董事											
彭澤仁	31,800,000 —	— 30,200,000	— —	31,800,000 30,200,000	1.76 5.33	1.76 5.33	— —	2004年6月1日 2007年9月5日	2008年12月 2012年9月	2005年6月 2008年9月	2014年5月 2017年9月
唐勵治	17,680,000 —	— 18,200,000	(7,060,000) —	10,620,000 18,200,000	1.76 5.33	1.76 5.33	5.72 —	2004年6月1日 2007年9月5日	2008年12月 2012年9月	2005年6月 2008年9月	2014年5月 2017年9月
黎高臣	24,500,000 —	— 15,500,000	(10,500,000) —	14,000,000 15,500,000	1.76 5.33	1.76 5.33	5.80-6.00 —	2004年6月1日 2007年9月5日	2008年12月 2012年9月	2005年6月 2008年9月	2014年5月 2017年9月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大使	2,840,000 —	— 3,160,000	— —	2,840,000 3,160,000	1.76 5.33	1.76 5.33	— —	2004年6月1日 2007年9月5日	2005年6月 2008年9月	2005年6月 2008年9月	2014年5月 2017年9月
謝宗宣	2,840,000 —	— 3,160,000	— —	2,840,000 3,160,000	1.76 5.33	1.76 5.33	— —	2004年6月1日 2007年9月5日	2005年6月 2008年9月	2005年6月 2008年9月	2014年5月 2017年9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1,000,000 —	— 3,160,000	(1,000,000) —	— 3,160,000	1.76 5.33	1.76 5.33	5.18-5.39 —	2004年6月1日 2007年9月5日	2005年6月 2008年9月	2005年6月 2008年9月	2014年5月 2017年9月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 CBE、太平紳士	2,840,000 —	— 3,160,000	(1,500,000) —	1,340,000 3,160,000	1.76 5.33	1.76 5.33	5.60-5.96 —	2004年6月1日 2007年9月5日	2005年6月 2008年9月	2005年6月 2008年9月	2014年5月 2017年9月
鄧永鏗爵士 KBE	— —	3,160,000 —	— —	3,160,000 —	5.33 —	5.33 —	— —	2007年9月5日 —	2008年9月 —	2008年9月 —	2017年9月 —
高級行政人員	32,286,000 4,500,000 —	— — 42,220,000	(3,254,000) — —	29,032,000 4,500,000 42,220,000	1.76 3.275 5.33	1.76 3.25 5.33	4.42-6.05 — —	2004年6月1日 2006年6月7日 2007年9月5日	2008年12月 2010年12月 2012年9月	2005年6月 2007年6月 2008年9月	2014年5月 2016年6月 2017年9月
總計	120,286,000	121,920,000	(23,314,000)	218,892,000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計劃，董事可於計劃生效期間任何時間內酌情向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授出購股權，作為本公司長期獎勵計劃的一部份。計劃條款遵照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並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四日生效。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到期。

可予授出購股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不包括隨時行使購股權時所發行之任何股份)之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計劃可向任何一名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最高數目限額，不得超過向該參與者建議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董事可絕對酌情釐定各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根據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於接納日期起直至到期日止任何時間內行使，惟須受董事所訂立有關賦予之任何其他限制所限。所有根據計劃而至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時須受若干限制，包括禁止於接納購股權日期起計一年內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期結束日期前到期或被註銷之購股權將從購股權名冊中被刪除。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134,586,000份購股權已根據本公司計劃授出。由華信惠悅顧問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0.849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一千四百六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1.76港元
行使價	1.76港元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55%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1%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4.06%

計及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為6.61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75%時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4,5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計劃授出。由華信惠悅顧問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1.554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九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3.25港元
行使價	3.275港元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50%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1%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4.71%

計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為6.79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100%時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121,92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計劃授出。由華信惠悅顧問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2.596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四千零六十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5.33港元
行使價	5.33港元
預計波幅(根據相當於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45%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1%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證券交易所基金票據)	每年4.40%

計及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為7.60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高於行使價150%時行使購股權。

釐定根據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估計價值所用之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原用作估計可全面轉讓及買賣之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該購股權定價模式須計入極度主觀假設，包括預期股價波幅。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與該等可供買賣之購股權之性質有重大差別，主觀假設之任何變動均可能對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價值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有關已授出購股權之會計政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D)(r)(III)。

(b) MPIC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MPIC股東批准一項購股權計劃，讓MPIC董事可於確認合資格行政人員身份後酌情邀請MPIC之行政人員接受MPIC的購股權以獲得MPIC之擁有權權益，以作為長期受僱之鼓勵。該計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

根據該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相應股份數目，最高不能超過MPIC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MPIC已發行股本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任何一名合資格參與者（不論是否已為購股權持有人）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倘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有關時間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

根據該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行使價將由MPIC董事以絕對權釐定，惟於任何情況下不能低於以下之最高者：(i)一或多手MPIC股份於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之收市價；(ii)一或多手MPIC股份於緊接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菲律賓證券交易所（MPIC之股份在此作交易）之平均收市價；或(iii) MPIC股份的面值。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舉行之MPIC特別股東大會，MPIC股東批准修訂MPIC的購股權計劃，其中包括(i)計入MPIC新增股本或已獲股東批准、已執行、正在執行或日後可能批准或執行之資本架構其他變動而更新可能授出之MPIC購股權數目；及(ii)於MPIC購股權計劃載入MPIC須遵循適用於MPIC母公司之相關企業規定及規例。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並無任何購股權按該計劃被授出。

38.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之主要有關連人士交易披露如下：

- (A)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本公司(i)向DMWC墊款七千六百萬美元及(ii)認購DMWC就被收購Maynilad所需籌集資金而發行價值二千萬美元的可換股票據。DMWC可換股票據於三年後到期，並可於票據期間按每股DMWC普通股1披索之面值轉換成DMWC的普通股。於二零零八年五月，DMWC償還墊款七千六百萬美元與相關利息。
- (B)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Indofood附屬公司SIMP以總代價三千七百五十億印尼盾（四千一百萬美元）完成認購本公司主席原先擁有之公司LPI 60.0%權益。認購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A)。
- (C) ALBV與Smart有一項技術支援協議。按此協議，自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起ALBV為Smart提供一項四年期的技術支援服務，以及協助流動電話電訊服務的營運及維修服務，此協議可在雙方同意下再續期。此協議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三日屆滿及被再續期四年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此協議規定支付之技術服務收費以相等於Smart綜合收入淨額之1%（二零零七年：1%）支付。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此項安排之費用總額為六億三千萬披索（一千四百一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六億五千六百萬披索或一千三百七十萬美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技術服務費之尚餘數額為八百萬披索（二十萬美元）（二零零七年：八千七百萬披索或一百七十萬美元）。

- (D)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SIMP與Lyminton Pte. Ltd及PT Mulia Abadi Lestari 訂立了兩項協議，分別收購PT Sarana Inti Pramata及PT Mitra Inti Sejati Plantation約30%的餘下少數股東權益，代價分別為一千六百四十萬美元及二百八十五億印尼盾(約二百三十萬美元)。該等交易亦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詳情披露於第67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 (E) 於日常商業運作中，Indofood與若干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聯號公司進行貿易交易。此等交易主要與三林家族有關，均是透過直接及／或共同擁有股份權益及共同管理。林達生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大股東，亦為Indofood之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

所有與有關連人士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綜合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8	2007
百萬美元		
損益計算表項目		
出售製成品		
— 予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24.5	28.1
— 予聯號公司	60.8	48.6
購買原材料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41.5	43.2
— 自聯號公司	14.0	8.8
管理及技術服務費收入及特許權收入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0.9	0.9
— 自聯號公司	7.5	4.6
保險費用開支		
— 予聯號公司	2.8	2.7
租金開支		
— 予聯號公司	1.2	1.3
運輸及抽運服務開支		
— 予聯號公司	0.4	0.3

Indofood約2%(二零零七年：3%)之銷售額及2%(二零零七年：3%)之採購額是與此等有關連公司交易的。

結餘性質	綜合賬	
12月31日結算	2008	2007
百萬美元		
資產負債表項目		
應收賬款—貿易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2.6	3.4
— 自聯號公司	13.3	8.7
應收賬款—非貿易		
— 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0.4	0.2
— 自聯號公司	8.3	8.8
應付賬款—貿易		
— 予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3.6	6.3
— 予聯號公司	2.3	1.2
應付賬款—非貿易		
— 予聯號公司	19.2	5.9
其他應付款項—非貿易		
— 予聯號公司	—	5.8

上述若干Indofood有關連人士交易亦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詳情披露於第67頁至第74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F) Maynilad與DMCI集團訂立多項建築合約，金額合共二千一百九十萬美元，由DMCI集團為Maynilad興建水務基建。該等有關連人士交易亦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詳情披露於第75頁至第76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39.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結算日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總計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總計	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借予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貸款	—	—	—	—	102.2	—	102.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非即期)	3.0	—	3.0	—	37.0	—	37.0
可供出售資產(非流動)	—	1.7	1.7	—	—	6.0	6.0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	79.8	—	—	79.8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6	—	60.6	—	36.8	—	36.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25.9	—	625.9	—	600.8	—	600.8
抵押存款	12.0	—	12.0	—	—	—	—
可供出售資產(流動)	—	56.9	56.9	—	—	24.1	24.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即期)	375.7	—	375.7	—	327.1	—	327.1
總計	1,077.2	58.6	1,135.8	79.8	1,103.9	30.1	1,213.8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總計
	按攤銷成本列賬 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 之金融負債	按公平價值列賬 之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667.4	485.6	—	485.6
短期債務	1,207.0	1,000.1	—	1,000.1
遞延負債及撥備之即期部份	18.9	—	—	—
長期債務	1,951.7	1,044.5	—	1,044.5
遞延負債及撥備	140.3	—	—	—
衍生工具負債	—	—	6.3	6.3
總計	3,985.3	2,530.2	6.3	2,536.5

百萬美元	本公司	
	2008	2007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借予一間合營公司之貸款	—	104.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5.9	106.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89.5	1,781.8
其他應收款項(即期)	0.1	0.2
總計	1,935.5	1,992.6

百萬美元	本公司	
	2008 按攤銷成本列賬 之金融負債	2007 按攤銷成本列賬 之金融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832.6	81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0.6	0.6
借自附屬公司貸款	540.2	540.9
總計	1,373.4	1,356.0

40. 資本及財務風險管理

(A)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乃確保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支持其業務的穩定性及發展及為股東帶來最大的利益。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就經濟環境的轉變對其資本架構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派付股東的股息、向股東發回資本或發行新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其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轉變。

本集團使用負債對權益比率(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監控其資本。本集團政策乃將負債對權益比率保持在支持集團業務的最佳水平。本集團的債務淨額包括短期債務及長期債務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抵押存款。權益總額包括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及少數股東權益。

百萬美元	綜合賬	
	2008	2007 (經重列)
短期債務	1,207.0	1,000.1
長期債務	1,951.7	1,044.5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25.9)	(600.8)
減抵押存款	(12.0)	—
債務淨額	2,520.8	1,443.8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130.1	1,131.3
少數股東權益	1,245.1	991.7
權益總額	2,375.2	2,123.0
負債對權益比率(倍數)	1.06	0.68

(B)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多種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可供出售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抵押存款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短期債務、長期債務、遞延負債及撥備以及衍生工具負債)。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與短期及長期債務之主要目的為就本集團業務籌集資金。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自營運直接產生。

本集團亦訂有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外匯合約及利率掉期，目的為管理本集團融資來源及營運而產生之貨幣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時及於年內之政策一直為不予買賣金融工具。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公平價值與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公司之董事會檢討及同意管理上述各風險之政策，概述如下。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之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D)(u)。

(a)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管理由未來商業交易產生之外匯風險、確認資產及負債，並改善投資及現金流量規劃。除自然對沖外，本集團訂立及進行外匯合約，以管理其業務及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以及貨幣換算風險，並減低及／或管理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營運業績及現金流量之負面影響。然而，本集團上述衍生工具部分並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條文下有效對沖之定義並因而並無指定為須作相應會計處理之現金流量對沖項目。

下表列示因印尼盾及披索匯率的可能合理變動(在所有其他變量因素不變的情況下)而影響本集團於結算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而為本集團帶來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保留溢利(主要由於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在匯兌時所產生的匯兌收益／虧損所致)的相關敏感度。惟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的其他部分並無重大影響。

百萬美元	2008	對母公司 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2007	對母公司 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兌美元 貶值 (%)		兌美元貶值 (%)	
印尼盾	(5.4)	(11.4)	(0.9)	(0.3)
披索	(4.0)	(2.4)	(3.0)	—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價格風險主要與股本投資的市價變動有關。

(b) 信貸風險

就消費性食品業務，本集團就授客戶之信貸面對信貸風險，惟已制定政策確保產品批發予具合適信貸記錄之信譽良好客戶。本集團具有政策限制任何特定客戶之信貸風險，如要求分銷商取得銀行擔保。供水業務方面，本集團容許客戶60日的信貸期。收費公路業務方面，本集團透過TMC以現金、預付及可充值電子收費設備以及信用卡收取費用。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以減低本集團壞賬帶來之風險。

就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與若干分類為可供出售資產的債務證券投資)所產生信貸風險而言，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為交易對方無法履行責任，最大風險為該等工具之賬面值及直接於本集團之權益扣除的可供出售資產之未變現虧損。

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現金及可於市場出售之證券以及按適量之承諾信貸融資取得資金管理其流動資金組合，以應付其資本開支及償還到期債務。

本集團定期評估其預計及實際現金流量資料，並持續評估金融市場狀況物色進行集資活動之機會。此等集資活動可能包括銀行貸款、債務資本及股本發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按其合約而未經折讓之付款到期組合(包括未來利息開支)列載如下：

百萬美元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款項		債務		遞延負債及撥備		衍生工具負債		綜合賬	
	2008	2007	2008	2007	2008	2007	2008	2007	2008	2007
不超過1年	667.4	485.6	1,509.4	1,195.6	30.0	—	—	—	2,206.8	1,681.2
1年以上至2年	—	—	298.9	270.2	24.5	—	—	—	323.4	270.2
2年以上至5年	—	—	1,851.5	1,086.8	58.0	—	—	6.3	1,909.5	1,093.1
5年以上	—	—	692.2	56.9	77.1	—	—	—	769.3	56.9
總計	667.4	485.6	4,352.0	2,609.5	189.6	—	—	6.3	5,209.0	3,101.4

(d) 公平價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計息債務、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存款。本集團因浮息之債務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而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因定息之債務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而面對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21.5% (二零零七年：24.1%) 債務為定息債務。

下表列示因利率的可能合理變動(在所有其他變量因素不變的情況下)而影響本集團於結算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而為本集團帶來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保留溢利(透過其於浮息債務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影響所致)的相關敏感度。惟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的其他部分並無重大影響。

百萬美元	2008		2007	
	增加／(減少) (基點)	對母公司 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增加／(減少) (基點)	對母公司 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利率				
— 美元	50	(4.8)	(300)	16.6
— 印尼盾	(300)	0.4	(50)	0.6
— 披索	(300)	5.1	100	(0.2)

41. 比較數字

如財務報表附註2(B)所述，由於本年內本集團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故已修訂若干項目及結餘的會計處理及呈列，以符合相關變更。年內，本集團亦將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自分類為銷售成本改為其他營運開支／收入，以更妥善反映相關項目的非營運性質。因此，已重新分類及重列若干比較數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及會計處理。此外，比較損益計算表已重新呈列，假設本年度內一項已終止的業務於比較年度之年初已被終止(附註8)。

42. 財務報表批准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

財務用語

界定福利計劃 此乃一項根據既定條件支付福利和供款的退休計劃。一般而言，福利乃參考個別僱員的最終薪酬和服務年資而釐定

界定供款計劃 此乃一項按對個別僱員作出供款之數額而直接釐定福利的退休計劃

EBIT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 $\text{EBIT} / \text{營業額}$

EBITDA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text{EBITDA} / \text{營業額}$

毛利率 $\text{毛利} / \text{營業額}$

減值撥備 將資產的賬面值減低至可收回金額之撥備

NAV 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 資產總值減負債總額，相等於權益總額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

債務淨額 短期和長期債務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經常性溢利 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的收益／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財務比率

每股基本盈利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

流動比率 $\text{流動資產} / \text{流動負債}$

每股攤薄盈利 已就假設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而作出調整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加上假設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派息比率 $\text{已派發及已建議派發之普通股股息} / \text{經常性溢利}$

負債對權益比率 $\text{債務淨額} / \text{權益總額}$

利息盈利比率 $\text{扣除稅項和借貸成本淨額前之溢利(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的收益／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 / \text{借貸成本淨額}$

平均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回報率 $\text{經常性溢利} / \text{平均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平均資產淨值回報率 $\text{經常性溢利} / \text{平均資產淨值}$

其他

ADR 美國預託證券

AGM 股東週年大會

DSL 數碼固線

GAAP 公認會計準則

GSM 全球流動通訊系統

HKAS 香港會計準則

HKFRS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HKICPA 香港會計師公會

HK(IFRIC)-INT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IDX 印尼證券交易所

IFRS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NYSE 紐約證券交易所

PSE 菲律賓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FO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SGM 股東特別大會

3G 第三代流動電話技術

投資者資料

財務日誌

公佈二零零八年年度業績
向股東寄發年報
就末期股息辦理股份登記
之最後日期
股東週年大會
派付末期股息
初步公佈二零零九年中期業績
向股東寄發中期報告
財政年度結束
初步公佈二零零九年年度業績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 有待確實

總公司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852) 2842 4388
傳真：(852) 2845 9243
電郵：info@firstpac.com.hk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電話：(1 441) 295 2244
傳真：(1 441) 295 8666

網址

www.firstpacco.com

股份資料

第一太平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並以美國預託
證券方式在美國場外進行買賣

上市日期：一九八八年九月十二日
面值：每股1美仙
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3,213,377,003

股份編號

香港聯交所：00142
彭博資訊：142 HK
路透社：0142.HK

美國預託證券資料

級別：1
預託證券代碼：FPAFY
CUSIP參考號碼：335889200
預託證券相對普通股比率：1比5
預託證券預託銀行：紐約銀行

合併股權事宜

可致函本公司於百慕達之主要股票登記及過戶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或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十八樓一八零六至一八零七室
電話：(852) 2862 5555
傳真：(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電郵：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股份過戶處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

本年報的英文版本或本公司進一步資料

可瀏覽

www.firstpacco.com

或聯絡：

張秀琮
副總裁
集團企業傳訊部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852) 2842 4374
傳真：(852) 2845 9243
電郵：info@firstpac.com.hk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金融街八號
國際金融中心第二期十八樓

律師

齊伯禮律師行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遮打道十六至二十號
歷山大廈二十樓

主要往來銀行

東方匯理銀行
瑞穗實業銀行
渣打銀行
標準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金融銀行
Metropolitan Bank & Trust Company

十年統計數據摘要

	2008	2007	2006	2005	2004	2003	2002	2001	2000	1999
業績(百萬美元)										
營業額	4,105.3	3,040.8	2,474.8	1,986.1	2,054.6	2,161.8	1,892.3	1,851.7	2,299.2	1,671.9
年內溢利/(虧損)	336.6	665.6	221.7	138.8	168.2	134.9	79.6	(2,192.4)	120.4	236.3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200.8	504.8	164.5	103.0	123.9	74.1	38.2	(1,797.7)	51.9	138.2
經常性溢利	239.2	186.7	134.4	103.9	116.3	88.4	51.1	44.6	51.0	41.4
普通股股息	37.0	41.1	22.4	12.3	—	—	—	—	7.7	15.0
普通股每股數據(美仙)										
盈利/(虧損)										
—基本	6.23	15.72	5.15	3.23	3.89	2.33	1.21	(57.26)	1.78	5.34
—攤薄	5.93	15.29	5.06	3.1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32
—基本經常性	7.42	5.81	4.21	3.26	3.65	2.77	1.62	1.42	1.74	1.60
—攤薄經常性	7.30	5.69	4.14	3.2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60
股息	1.15	1.28	0.70	0.39	—	—	—	—	0.26	0.52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虧損)	35.17	35.09	18.18	12.00	7.14	1.60	(0.81)	(4.87)	13.00	22.08
財務比率										
平均資產淨值回報率(%)	15.84	18.96	20.95	21.21	32.38	31.03	26.30	11.53	8.79	5.44
平均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回報率(%)	21.16	21.79	24.63	32.91	83.17	754.40	不適用	33.30	9.58	5.66
派息比率(%)	15.47	22.00	16.66	11.84	—	—	—	—	15.09	36.26
盈利派息比率(倍)	6.45	4.55	6.00	8.45	—	—	—	—	6.63	2.76
利息盈利比率(倍)	4.11	3.89	3.35	2.64	2.93	2.59	2.41	2.55	3.48	2.96
流動比率(倍)	0.87	0.95	1.21	1.45	1.43	1.71	1.02	0.82	1.23	0.95
負債對權益比率(倍)										
—綜合賬	1.06	0.68	0.83	1.12	1.45	2.12	2.46	2.84	0.76	0.77
—本公司	0.47	0.35	0.16	0.11	0.10	0.12	0.15	0.09	0.10	0.28
綜合資產負債表數據(百萬美元)										
資本開支	300.5	106.3	46.3	56.6	105.1	72.6	92.2	148.2	255.1	314.7
資產總值	7,199.0	5,221.1	2,883.5	2,347.1	2,168.7	2,213.5	2,469.5	2,186.4	3,599.2	8,395.7
債務淨額	2,520.8	1,443.8	857.2	788.5	854.3	907.7	1,136.7	850.4	1,065.0	1,796.8
負債總額	4,823.8	3,098.1	1,850.7	1,640.4	1,577.6	1,785.7	2,007.1	1,886.9	2,193.7	6,058.1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59.7)	(81.6)	177.6	295.6	256.4	443.6	20.6	(234.5)	216.4	(81.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123.3	3,665.1	2,034.8	1,697.0	1,571.2	1,589.4	1,456.0	899.1	2,644.2	6,644.6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虧損)	1,130.1	1,131.3	582.7	382.8	227.4	51.1	(25.7)	(152.8)	408.1	642.7
少數股東權益	1,245.1	991.7	450.1	323.9	363.7	376.7	488.1	452.3	997.4	1,694.9
權益總額	2,375.2	2,123.0	1,032.8	706.7	591.1	427.8	462.4	299.5	1,405.5	2,337.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數據(百萬美元)										
資產總值	2,931.7	2,898.8	2,406.6	2,471.2	1,891.1	1,782.8	1,867.6	2,395.1	2,938.0	2,568.9
債務淨額 ⁽ⁱ⁾	731.3	532.4	237.9	152.6	103.3	96.9	152.1	83.3	150.0	416.2
負債總額	1,373.4	1,356.0	960.3	1,052.0	824.4	850.8	847.9	1,425.1	1,374.9	1,081.6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558.3	1,542.8	1,446.3	1,419.2	1,066.7	932.0	1,019.7	970.0	1,563.1	1,487.3
其他資料(於12月31日)										
已發行股數(百萬股)	3,213.4	3,224.1	3,204.8	3,188.8	3,186.0	3,186.0	3,186.0	3,139.8	3,139.8	2,910.8
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百萬股)										
—基本	3,223.5	3,211.4	3,193.0	3,186.7	3,186.0	3,186.0	3,152.2	3,139.8	2,923.9	2,586.9
—攤薄	3,277.6	3,273.5	3,242.1	3,215.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03.3
股價(港元)	2.690	6.050	4.040	3.000	2.075	1.690	0.700	0.960	2.225	6.000
市值(百萬美元)	1,108.2	2,500.7	1,659.9	1,226.5	847.6	690.3	285.9	386.4	895.6	2,239.1
股東數目	4,983	4,736	4,989	5,167	5,321	5,452	5,576	5,581	5,581	5,632
僱員數目	66,452	62,395	50,087	46,693	49,165	46,951	44,820	48,046	49,493	60,972

(i) 包括全資擁有的融資及控股公司之債務淨額
詞彙請參閱第156頁及第157頁

附註：由於本年內本集團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故已更改會計政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B)。此外，為清楚顯示相關營運業績及經常性溢利貢獻，本集團已將種植園公平價值變動與經常性溢利分開呈列，並根據上述變更相應重列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七年之數字。

主要投資摘要

Philippine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Company

PLDT (PSE: TEL ; NYSE: PHI)是一家於菲律賓具市場領導地位之電訊服務供應商，其普通股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PLDT為菲律賓上市公司中市值最大的企業之一。PLDT透過三大業務部門提供全面的電訊服務，包括無線（主要透過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Smart Communications, Inc.）、固線（主要透過PLDT）以及資訊及通訊科技（主要透過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ePLDT）。PLDT已於菲律賓建立覆蓋最廣之光纖骨幹、流動電話、固線電話及人造衛星網絡。

類別	：	電訊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	：	一億八千七百五十萬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5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權益	：	26.4%

有關PLDT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ldt.com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MPIC (PSE: MPI)是以菲律賓為基地並於當地上市的投資及管理公司，持有基建、公用事業及健康護理企業之權益。

類別	：	基建、公用事業及健康護理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	：	七十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披索的普通股
經濟權益	：	97.3%

有關MPIC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mpic.com.ph

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

Indofood (IDX: INDF)為一家從事食品生產、加工、推廣及分銷的「全面食品方案」公司。以雅加達為基地，並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Indofood透過四項互補策略性業務集團於印尼提供及分銷眾多類別的食品：品牌消費品（麵食、乳製品、食品調味料、零食以及營養及特別食品）、Bogasari（麵粉及意大利麵食）、農業業務（油棕樹、橡膠樹、甘蔗、可可豆及茶葉種植園、食油、植物牛油及起酥油）及分銷。以產量計算，Indofood為全球最大即食麵製造商之一，以面積計算則為全球最大種植園公司之一，其亦為印尼最大磨粉商。以單一地產能計算，Indofood於雅加達的磨粉廠為全球最大磨粉廠之一。Indofood於印尼擁有龐大分銷網絡。

類別	：	消費性食品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印尼
已發行股份數量	：	八十八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00印尼盾之股份
經濟權益	：	50.1%

有關Indofood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indofood.co.id

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

Philex (PSE: PX)為一家菲律賓上市公司，從事勘探、開發及利用礦產資源之業務。

類別	：	天然資源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	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	：	三十九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權益	：	20.1%

有關Philex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hilexmining.com.ph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

電話：(852) 2842 4388

傳真：(852) 2845 9243

電郵：info@firstpac.com.hk

網址：www.firstpacco.com

本年報之英文版可瀏覽 www.firstpacco.com 或向本公司索取。

An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annual report is available at www.firstpacco.com or from the Company on request.



本年報以環保紙印製

設計及印刷：卓智財經印刷有限公司

管理人員攝影：蘇培基